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



丽珠医药
LIVZON

2018 年 8 月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1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3
第五节	重要事项.....	41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6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73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74
第九节	公司债相关情况.....	77
第十节	财务报告.....	78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213

第一节 重要提示和释义

重要提示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半年度报告（“本报告”）所载资料及数据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报告已经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所有董事均已出席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本集团已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告。本集团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二零一八年中期财务报表及附注（合称“财务报告”）未经审计。本报告已经本公司审计委员会审阅。

本公司计划不派发中期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公司负责人朱保国先生、财务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司燕霞女士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庄健莹女士声明：保证本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

本报告涉及若干基于对未来政策和经济的主观假定和判断而作出的前瞻性陈述，该等陈述会受到风险、不明朗因素及假设的影响，实际结果可能与该等陈述有重大差异。投资者应注意不恰当信赖或使用此类信息可能造成投资风险。

本报告分别以中文及英文编订。如中英文文本有任何差异，概以中文文本为准。

释义

本报告期内，除文义另有所指外，下列词汇具有以下涵义：

本公司、公司	指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Livzon Pharmaceutical Group Inc. *，一家根据中国法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 H 股于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及其 A 股于深交所上市
本集团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董事会	指	本公司董事会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监事会	指	本公司监事会
监事	指	本公司监事
股东	指	本公司股东
A 股	指	本公司注册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的普通股，在深交所上市及买卖
B 股	指	本公司原发行的境内上市外资股
H 股	指	本公司注册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的普通股，在香港联交所上市及买卖
A 股股东	指	本公司 A 股持有人
H 股股东	指	本公司 H 股持有人
本报告期、报告期、本期	指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的六个月
上年同期、上期	指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的六个月
上年度期末、报告期初、期初	指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末、期末	指	2018 年 6 月 30 日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香港联交所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中国企业会计准则》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深圳上市规则》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香港上市规则》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
《企业管治守则》	指	《香港上市规则》附录十四所载的《企业管治守则》
《标准守则》	指	《香港上市规则》附录十所载的《上市发行人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
《证券及期货条例》	指	《证券及期货条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
《公司章程》	指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B 转 H 项目	指	公司境内上市外资股（B 股）转换为 H 股以介绍方式在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及挂牌交易项目
限制性 A 股激励计划	指	经本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限制性 A 股激励计划（经修订草案）
限制性股票	指	根据本公司限制性 A 股激励计划向激励对象授出之 A 股

健康元	指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份代号：600380），于中国注册成立的股份制有限公司，及于 2001 年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之一
百业源	指	深圳市百业源投资有限公司
天诚实业	指	天诚实业有限公司（TOPSINO INDUSTRIES LIMITED）
保科力	指	广州市保科力贸易公司
丽珠单抗	指	珠海市丽珠单抗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新北江制药	指	丽珠集团新北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制药厂	指	丽珠集团丽珠制药厂
丽珠试剂	指	珠海丽珠试剂股份有限公司
焦作健康元	指	焦作健康元生物制品有限公司
海滨制药	指	深圳市海滨制药有限公司
蓝宝制药	指	广东蓝宝制药有限公司
丽珠圣美	指	珠海丽珠圣美医疗诊断技术有限公司
丽珠基因	指	珠海市丽珠基因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丽珠香港	指	丽珠（香港）有限公司
Livzon Biologics	指	Livzon Biologics Limited
Livzon International	指	Livzon International Limited
Joincare BVI	指	Joincare Pharmaceutical Group Industry Co., Ltd
生物公司	指	丽珠生物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中国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
香港	指	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
人民币、RMB	指	人民币，中国法定货币
港币、HKD	指	港币，香港法定货币
澳门币、MOP	指	澳门币，澳门法定货币
美元、USD	指	美元，美利坚合众国法定货币
巨潮网	指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
公司网站	指	本公司网站（ www.livzon.com.cn ）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A 股	H 股
股票简称	丽珠集团	丽珠医药 ^{注1} 、丽珠 H 代 ^{注2}
股票代码	000513	01513 ^{注1} 、299902 ^{注2}
变更后的股票简称（如有）	不适用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丽珠集团	
公司的英文名称	LIVZON PHARMACEUTICAL GROUP INC. *	
公司的英文名称缩写	LIVZON GROUP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朱保国	
国内注册地址	中国广东省珠海市金湾区创业北路 38 号总部大楼	
国内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9090	
国内办公地址	中国广东省珠海市金湾区创业北路 38 号总部大楼	
国内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9090	
香港主要营业地点	香港湾仔告士打道 38 号中国恒大中心 13 楼 1301 室	
公司网址	www.livzon.com.cn	
电子信箱	LIVZON_GROUP@livzon.com.cn	

注 1：2014 年 1 月 16 日，本公司境内上市外资股（B 股）转换为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以介绍方式在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及挂牌交易。公司 H 股股票代码为 01513，股票简称为丽珠医药。

注 2：该简称和代码仅供本公司原境内 B 股股东自本公司 H 股在香港联交所上市后交易本公司的 H 股股份使用。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杨亮	王曙光
联系地址	中国广东省珠海市金湾区创业北路 38 号总部大楼	
电话	(0756) 8135888	(0756) 8135888
传真	(0756) 8886002	(0756) 8886002
电子信箱	yangliang2014@livzon.com.cn	wangshuguang2008@livzon.com.cn

三、其他有关资料

1. 公司联系方式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有关资料

其他有关资料在报告期是否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中国北京市东城区永定门西滨河路8号院7号楼中海地产广场西塔5-11层

公司根据《香港上市规则》委任的授权代表及所聘机构

根据《香港上市规则》委任的授权代表	陶德胜、杨亮
公司秘书、董事会秘书	杨亮
替任授权代表	袁蔼铃
H股证券登记处名称	卓佳证券登记有限公司
H股证券登记处地址	香港皇后大道东183号合和中心22楼

四、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的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1）会计政策变更

因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2017年3月31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年修订）》（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年修订）》（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2017年修订）》（财会〔2017〕9号），于2017年5月2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年修订）》（财会〔2017〕14号）（上述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于2017年7月5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2017年修订）》（财会〔2017〕22号），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告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经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8年3月29日决议通过，本公司按照财政部的要求时间开始执行前述五项会计准则。

（2）会计估计变更

经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8年3月29日决议通过，对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的

计提比例进行变更，本次会计估计变更自 2018 年 4 月 1 日起执行，变更前后明细情况如下：

变更前			变更后		
账龄	应收账款 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 计提比例	账龄	应收账款 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3 个月以内（含 3 个月）	1%	1%
			4-6 个月（含 6 个月）	5%	5%
			7-12 个月（含 12 个月）	10%	10%
1 年-2 年（含 2 年）	6%	6%	1 年-2 年（含 2 年）	20%	20%
2 年-3 年（含 3 年）	20%	20%	2 年-3 年（含 3 年）	70%	70%
3 年-4 年（含 4 年）	70%	70%	3 年-4 年（含 4 年）	100%	100%
4 年-5 年（含 5 年）	90%	90%	4 年-5 年（含 5 年）	100%	100%
5 年以上	100%	100%	5 年以上	100%	100%

（3）会计差错更正

无。

五、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主要会计资料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本期比上期增减	
营业收入	4,564,703,491.43	4,274,758,446.48	6.78%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33,354,295.53	504,002,522.78	25.66%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的净利润	571,125,181.84	455,267,463.54	25.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168,548.18	447,380,853.65	-104.06%	
利润总额	817,806,405.51	664,640,227.12	23.04%	
项目	期末	期初	期末比期初增减	
总资产	15,464,421,401.75	15,897,730,717.63	-2.73%	
总负债	4,596,332,739.07	4,664,107,164.03	-1.45%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377,012,951.36	10,772,739,768.63	-3.67%	
股本	719,050,240.00	553,231,369.00	29.97%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每股股东权益	14.43	19.47	-25.89%	
项目	本期	上期		本期比上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8	1.19	0.70	25.7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8	1.19	0.70	25.7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0	1.08	0.64	25.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79%	7.42%	7.42%	减少1.63个百分点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权益收益率（%）	6.10%	7.35%	7.35%	减少1.25个百分点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权益占总资产比例（%）	67.10%	44.13%	44.13%	增加22.97个百分点

注：因本公司于2017年7月及2018年6月分别实施了公积金转增股本，根据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按最新的股本调整了2017年上半年的每股收益数据。

本公司从2018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新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和《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对年初数据调整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合并报表			母公司报表		
	执行前年初余额	调整变动	执行后年初余额	执行前年初余额	调整变动	执行后年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8,732,443.07	9,866,397.84	18,598,840.91	0.00	9,866,397.84	9,866,397.8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93,530,331.52	-193,530,331.52	0.00	85,369,506.68	-85,369,506.68	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0.00	183,663,933.68	183,663,933.68	0.00	75,503,108.84	75,503,108.84
预收款项	115,288,797.94	-115,288,797.94	0.00	39,100,755.02	-39,100,755.02	0.00
合同负债	0.00	115,288,797.94	115,288,797.94	0.00	39,100,755.02	39,100,755.02
其他综合收益	-44,546,365.43	-8,352,564.09	-52,898,929.52	8,352,564.09	-8,352,564.09	0.00
未分配利润	8,028,315,370.19	8,352,564.09	8,036,667,934.28	4,724,885,078.69	8,352,564.09	4,733,237,642.78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对本期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合并报表			母公司报表		
	执行前年初余额/上年同期数	调整变动	执行后年初余额/上年同期数	执行前年初余额/上年同期数	调整变动	执行后年初余额/上年同期数
资产负债表项目：						
应收票据	1,151,583,176.39	-1,151,583,176.39	0.00	636,582,349.82	-636,582,349.82	0.00
应收账款	1,356,773,152.45	-1,356,773,152.45	0.00	637,179,064.67	-637,179,064.67	0.00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0.00	2,508,356,328.84	2,508,356,328.84	0.00	1,273,761,414.49	1,273,761,414.49
应收利息	5,945,063.41	-5,945,063.41	0.00	5,945,063.41	-5,945,063.41	0.00
应收股利	0.00	0.00	0.00	566,928,924.56	-566,928,924.56	0.00
其他应收款	57,695,538.55	5,945,063.41	63,640,601.96	1,662,285,306.91	572,873,987.97	2,235,159,294.88

应付票据	661,858,884.48	-661,858,884.48	0.00	586,471,643.46	-586,471,643.46	0.00
应付账款	501,668,543.26	-501,668,543.26	0.00	885,478,188.96	-885,478,188.96	0.00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0.00	1,163,527,427.74	1,163,527,427.74	0.00	1,471,949,832.42	1,471,949,832.42
应付股利	170,936,288.17	-170,936,288.17	0.00	20,174.46	-20,174.46	0.00
其他应付款	1,753,221,979.28	170,936,288.17	1,924,158,267.45	2,810,748,903.74	20,174.46	2,810,769,078.20
利润表项目：						
管理费用	400,516,843.08	-171,552,330.26	228,964,512.82	145,213,452.28	-65,121,401.52	80,092,050.76
研发费用	0.00	171,552,330.26	171,552,330.26	0.00	65,121,401.52	65,121,401.52

截至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

截至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股）	719,050,240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8

六、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21,892.0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4,515,854.6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7,421,672.9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151,365.26
减：所得税影响额	12,541,409.6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4,050,401.05
合计	62,229,113.69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本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本报告期内，本集团的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以医药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为主业，产品涵盖制剂产品、原料药和中间体及诊断试剂及设备，主要产品包括参芪扶正注射液、丽珠得乐（枸橼酸铋钾）系列产品、抗病毒颗粒、丽申宝（注射用尿促卵泡素）、乐宝得（注射用尿促性素）、壹丽安（艾普拉唑肠溶片）、丽福康（注射用伏立康唑）、丽康乐（注射用鼠神经生长因子）及贝依（注射用亮丙瑞林微球）等中西药制剂；美伐他汀、硫酸粘菌素、苯丙氨酸及头孢曲松钠等原料药和中间体；HIV 抗体诊断试剂、肺炎支原体抗体诊断试剂及梅毒螺旋体抗体诊断试剂等诊断试剂产品。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增加 19.85%，本报告期无重大变化。
固定资产	减少 2.70%，本报告期无重大变化。
无形资产	增加 9.89%，本报告期无重大变化。
在建工程	增加 86.17%，主要是本期新增生产车间建设及技改投入所致。
货币资金	减少 13.64%，本报告期无重大变化。
其他应收款	增加 56.01%，主要是本期新增应收转让子公司部分股权款所致。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增加 115.38%，主要是本期购买 Global Health Science Fund II,L.P.（全球健康科学基金）所致。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增加 6.72%，本报告期无重大变化。
预付款项	增加 28.51%，本报告期无重大变化。
开发支出	增加 54.43%，主要是本期注射用重组人源化抗 PD-1 单克隆抗体、注射用重组人绒促性素等项目开发阶段支出增加所致。

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本报告期内，本集团仍坚持以成为一家高端特色专科制药企业为发展目标，围绕“转型升级、规范发展”的核心经营管理理念，不断提高管控效率与规范治理水平，稳步推进研发进展，优化营销市场布局，实现了业绩稳步增长。本报告期内，本集团的核心竞争力没有发生重大变化。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多元化的产品结构和业务布局

本集团产品涵盖制剂产品、原料药和中间体、诊断试剂及设备等多个医药细分领域，并在抗肿瘤用药、辅助生殖用药、消化道用药、精神用药及神经用药等多个特色专科治疗领域方面形成了一定的市场优势。现

阶段公司在持续加强单抗药物研发的同时，不断加快推进公司精准医疗业务布局。

(2) 完善的营销体系与专业化的营销团队。

本集团对营销工作实行精细化管理，不断完善营销体系建设，优化激励考核机制，不断加强学术营销及终端推广，通过优化资源配置，逐步构建了较为完善的营销体系；本集团各个领域营销管理团队及为本集团提供专业销售服务人员共计一万余人，营销网络覆盖全国各地，包括主要的医疗机构、连锁药店、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和卫生部门等终端。

(3) 成熟的质量管理体系。

本集团建立了涵盖产品生产质量、科研、销售等业务的立体化质量管理体系。报告期内，本集团持续提升质量管理水平，总体生产、经营质量状况良好，质量管理体系的健康运行，使本集团各领域产品的安全性和稳定性得到了有效保障。

(4) 强大的研发能力与国际化的研发理念。

本集团在化学药、中药制剂、生物药以及诊断试剂等领域均有较强的研发能力及国际化的研发理念。通过积极引进国内外资深专家和创新型人才、不断加大研发投入、发展海外战略联盟等方式，围绕抗肿瘤、辅助生殖、消化、精神及神经等特色专科药的产品线布局，形成了清晰的产品研发管线，进而增强了本集团的研发竞争力。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业务范围

本报告期内，本集团的主营业务请参见本报告第三节中“本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有关内容。

二、概述

2018年，医改进入深水区，机遇与挑战并存。医保局的成立、一致性评价的不断推进，新版医保的执行落地，药占比的持续管控，都对整个医药行业都带来巨大影响。

2018年上半年，在新的形势下，本集团积极应对，围绕“创新、规范”的管理方针，稳步推进各项业务发展。本报告期，本集团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4,564.70百万元，相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币4,274.76百万元，同比增长6.78%；实现净利润人民币675.71百万元，相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币550.39百万元，同比增长22.77%；实现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633.35百万元，相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币504.00百万元，同比增长25.66%；若剔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收益，本公司2018年上半年主营业务实现的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571.13百万元，相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币455.27百万元，同比增长25.45%。

各业务板块完成情况如下：

（1）制剂药业务：促低产，抓基层，布局新品上市

今年是证据营销、服务营销全力推进的一年，也是合作营销的启动元年。在“三个营销”的方针指导下，本集团积极部署，于报告期内，就以下几个方面做了详尽工作：一是梳理低产医院，推进低产医院重点品种的上量；二是开发空白医院，提高重点产品的医院覆盖率；三是拓展基层市场，促进基层终端开发与销售；四是布局部分品种的上市后研究，做深做细学术推广；五是做好精细化服务营销，做到精准收集及精准推送；六是布局注射用艾普拉唑钠的上市工作，推进招标及医保等市场准入进展。

本报告期内，在制剂药品的研发上，本集团进一步健全研发创新体系，制定研发创新激励办法，引入和发展高端人才，加大技术创新和新产品的研制力度，全力推进重点在研品种的进展。参芪扶正注射液获美国FDA批准I期临床，已进入临床研究阶段；注射用高纯度尿促性素已进入临床研究阶段；孤儿药注射用丹曲林钠已进入临床研究阶段。一致性评价工作稳步推进，目前替硝唑片、克拉霉素片已处于临床试验阶段，报告期内，本集团成立注射剂一致性评价工作组，积极推进注射剂的一致性评价工作。

本报告期内，在制剂药品的生产上，本集团各生产企业生产及质量稳定，未发生重大环保事故、安全事故和职业健康事故。质量内审工作结合企业产品特性和质量管理情况，围绕企业风险控制情况和药政法规实施情况，质量管理总部对4个制剂企业共进行了4次飞行检查，合计进行了9次审计。在产能建设方面，完成参芪袋装输液一车间技术改造，稳步推进注射用重组人绒毛促性素车间建设及微球生产线的建设。

制剂药品的海外销售方面，2018年上半年重点开展了促性激素、消化道、精神类、抗感染等产品在巴基斯坦、独联体国家、菲律宾、中美洲、尼日利亚、澳门等国家或地区的注册和销售工作。

（2）原料药及中间体业务：抓研发、重质量、加强市场推广布局

本报告期内，原料药事业部持续贯彻“安环”、“质量”、“成本”三架马车齐头并进的管理指导思想，强化人才培养和队伍建设，加大研发力度，以研发为引擎，全面提升研发、销售、生产管理水平和。

本报告期内，原料药研发工作取得明显成效，已立项并开展研发项目 11 项，其中 1 项已经申报 DMF，数个重点产品菌种及发酵工艺优化工作取得了阶段性进展，多个新产品完成注册前研发工作，并设立了多肽研发中试车间。同时，研发管线中还充实了抗糖尿病、慢性支气管肺阻、新型抗生素及高端兽药等品种。

2018 年上半年，原料药高端抗生素中部分品种在非规范市场销量明显增加，兽药部分重点品种欧美市场继续发力。同时，多个重点品种与客户签订了年度战略合作协议。

在生产和质量上，管理水平稳步提升，原料药各生产企业未发生重大安全、环保及质量事故或事件。在注册认证方面，截止期末，已通过国际认证现场检查品种 11 个，取得国际认证证书 17 个（其中：FDA 现场检查品种 5 个），已有 43 个品种在 83 个国家（地区）进行了两百多个项目的注册工作。

本报告期内，本集团成立原料药事业部产能整合小组，对原料药产能的整体布局、产品的转型升级、新厂搬迁建设、旧厂土地处置和产品异地转移等重大事项进行调研和决策。

（3）精准医疗：重研发，抓临床，优化业务结构布局

本报告期内，为更好的实现本集团精准医疗业务中长期发展，精准医疗板块创新了激励模式，优化了业务结构，丽珠圣美进行股权调整，丽珠单抗进行了重组及融资。目前，本集团精准医疗的产业链布局为“丽珠试剂+丽珠单抗+丽珠基因”。本报告期内，各公司主要业务进展如下：

丽珠试剂：自产品收入占比持续提高，其中，自产呼吸道金标产品较去年同期增长加速。在研发方面，血筛的核酸产品临床结果可喜，多重免疫设备与试剂顺利完成了性能测试，X 光血液辐照仪的注册检测方案得到专家会的认可。同时，新建了免疫 POCT 研发团队及苏州研发中心，进一步加强诊断试剂领域的研发能力。

丽珠单抗：聚焦临床和申报，全力推进重点品种的临床进展，各临床试验进展顺利。同时，为确保临床用药生产，加强质量管理体系建设，准备研发到产业化的战略转型。建立 CAR-T 平台及研发管理团队，启动研发项目，目前研发管线初步形成差异化布局。为加快推进生物药研发进展与国际化开发拓展，丽珠单抗于本报告期内进行了重组及融资。

丽珠基因：2018 年 1 月正式启动商业化送检，积极拓展临床及科研合作单位，目前已与多家医院开展业务合作；完成 7 个新项目的研发验证，丰富了检测项目及可检样本类型。先后满分通过卫生部临检中心“全国肿瘤 NGS 生信质评”和“全国肿瘤 PCR 室间质评”；加入“粤港澳液态活检联合研究中心”并成为其临床化落地的检测实验室。

（4）职能与战略：强服务，促规范，优化内控管理

本报告期内，本集团在“创新、规范”的核心经营管理方针下，各职能部门积极配合，从本职出发，兼顾全局，主要包括以下方面：一是规范行政管理制度，提高后勤服务水平；二是完善本集团管理干部培训体系，继续加强人力引进；三是合理安排资金管理，提高集团资金收益；四是推进信息化规范建设，本集团管控信息系统上线。

在战略发展及投资方面，对内，本集团加强了内部股权的整合与管理，新北江制药、丽珠圣美、丽珠单抗等进行了股权结构的调整。对外，本集团不断积极寻找符合公司发展战略的潜在投资并购对象，进一步完善产业架构。

三、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是否与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的概述披露相同

是 否

请参见本报告第四节中“概述”相关内容。

2.公司招股说明书、募集说明书和资产重组报告书等公开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未来发展与规划延续至报告期内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招股说明书、募集说明书和资产重组报告书等公开披露文件中没有披露未来发展与规划延续至报告期内的情况。

3.分部信息

本集团于境内经营单一营运分部，即医药制造业。因此，本集团并无呈列营运分部资料。

4.收入与成本

(1) 主营业务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西药制剂	消化道	624,546,828.65	52,475,761.78	91.60%	29.25%	31.18%	减少 0.12 个百分点
	心脑血管	127,110,087.44	26,224,471.59	79.37%	26.92%	21.43%	增加 0.93 个百分点
	抗微生物药物	293,628,776.73	57,904,672.02	80.28%	28.75%	14.91%	增加 2.37 个百分点
	促性激素	754,141,363.02	262,061,090.33	65.25%	13.45%	14.21%	减少 0.23 个百分点
	其他	345,571,093.98	50,693,800.30	85.33%	-14.15%	17.49%	减少 3.95 个百分点
原料药和中间体	1,199,338,557.03	918,750,352.76	23.40%	19.49%	21.35%	减少 1.17 个百分点	
中药制剂	861,803,356.71	198,218,354.11	77.00%	-20.52%	-11.88%	减少 2.25 个百分点	
诊断试剂及设备	337,600,404.27	133,484,911.80	60.46%	16.90%	6.50%	增加 3.86 个百分点	
其他	-	-	-	-	-	-	
合计	4,543,740,467.83	1,699,813,414.69	62.59%	6.78%	13.93%	减少 2.35 个百分点	
分产品							
参芪扶正注射液	545,628,160.38	110,656,529.85	79.72%	-34.66%	-25.62%	减少 2.47 个百分点	
分地区							
境内	3,985,197,646.14	1,281,587,931.21	67.84%	5.07%	12.37%	减少 2.09 个百分点	
境外	558,542,821.69	418,225,483.48	25.12%	20.72%	18.99%	增加 1.09 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本集团主营业务实现收入人民币 4,543.74 百万元，比较上年同期人民币 4,255.42 百万元，增加

人民币 288.32 百万元，增幅 6.78%。其中，西药制剂产品同比增长 14.18%，原料药和中间体产品同比增长 19.49%。有关制剂重点产品的收入及增长情况如下：促性激素领域中的重点品种注射用醋酸亮丙瑞林微球和尿促卵泡素分别实现销售收入人民币 359.06 百万元和人民币 272.88 百万元，同比增长分别为 27.43% 和 3.93%；消化道领域的重点品种艾普拉唑肠溶片实现销售收入人民币 280.72 百万元，同比增长 34.49%；雷贝拉唑实现销售收入人民币 126.02 百万元，同比增长 50.07%；得乐系列实现销售收入人民币 84.32 百万元，同比增长 4.66%；鼠神经生长因子实现销售收入人民币 228.76 百万元，同比下降 18.13%；抗病毒颗粒实现销售收入人民币 210.26 百万元，同比增长 29.85%；注射用伏立康唑实现销售收入人民币 138.53 百万元，同比增长 44.48%；精神领域的氟伏沙明及哌罗匹隆分别实现销售收入人民币 53.20 百万元和人民币 18.14 百万元，同比增长分别为 23.85% 和 42.31%。有关原料药及中间体重点产品的收入及增长情况如下：阿卡波糖实现销售收入人民币 110.46 百万元，同比增长 5.27%；米尔贝肟实现销售收入人民币 78.37 百万元，同比增长 109.61%；林可霉素实现销售收入人民币 71.00 百万元，同比增长 4.03%；盐酸万古霉素实现销售收入人民币 62.49 百万元，同比增长 15.98%。上述产品销售增长主要是本集团不断深化营销改革，全力推进产品渠道下沉，加快销售专科领域建设，以及原料药领域通过资源整合、调整产品结构、加大国际认证等措施，重点高毛利品种稳定增长所致。同时，受医保控费、招标降价等行业政策影响，个别品种出现增速放缓或下降。

本报告期，本集团主营业务成本总计人民币 1,699.81 百万元，与上年同期人民币 1,491.99 百万元相比，增加人民币 207.82 百万元，增幅 13.93%，主要是销售增长，主营业务成本相应增加所致。

(2) 主营业务收入分地区

单位：人民币元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成本
境内	3,985,197,646.14	1,281,587,931.21	3,792,727,424.52	1,140,498,393.89
境外	558,542,821.69	418,225,483.48	462,694,942.21	351,489,450.86
合计	4,543,740,467.83	1,699,813,414.69	4,255,422,366.73	1,491,987,844.75

(3)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

本报告期，本集团前五大客户之销售额占本集团营业总收入 9.13%（上年同期：9.03%），而本集团前五大供应商之采购额约占本集团原材料采购总额 34.91%（上年同期：36.35%）。前五大客户成为本集团客户的平均年数为 11.6 年，前五大供应商成为本集团供应商的平均年数为 9.6 年。

公司本报告期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大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人民币元）	388,525,933.38
前五大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本期采购总额比例（%）	34.91%

公司本报告期前五大供应商资料

√ 适用 □ 不适用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人民币元）	占本期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170,916,175.86	15.36%

2	第二名	76,482,267.27	6.87%
3	第三名	54,532,271.83	4.90%
4	第四名	45,399,946.40	4.08%
5	第五名	41,195,272.02	3.70%
合计		388,525,933.38	34.91%

注：本表以公司主营业务经营采购为统计口径。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第一名供应商焦作健康元是健康元的全资附属公司，因此公司董事长朱保国先生通过持有健康元股份间接在焦作健康元拥有权益，具体权益请参见本报告第八节中“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相关内容。

就董事所知，概无董事及彼等各自之紧密联系人、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或任何股东（就董事所知拥有本公司逾5%以上已发行股本）拥有上述本集团之五大供应商及五大客户（除焦作健康元外）的权益。

5. 费用

本报告期，本集团四项费用（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及财务费用）发生额共计人民币 2,060.95 百万元，同比下降人民币 24.44 百万元，降幅 1.17%，详见下表：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	上期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679,680,086.00	1,684,605,046.08	-0.29%	无重大变动
管理费用	251,140,575.65	228,964,512.82	9.69%	无重大变动
研发费用	243,963,723.02	171,552,330.26	42.21%	主要是研发项目增加，研发规模扩大，投入相应增长所致
财务费用	-113,838,344.05	259,718.44	-43,931.44%	主要是银行存款增加，利息收益增加；同时由于美元升值，外币资产汇兑收益增加综合所致

本报告期，所得税费用总额为人民币 142.10 百万元，同比增加人民币 27.85 百万元，同比增长 24.38%，主要是本期收益增长，计缴的所得税费用相应增加所致。

6. 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本集团用于研发方面的相关支出总额约为人民币 327.47 百万元（上年同期：人民币 278.67 百万元），同比增加 17.51%，约占归属于本公司股东净资产比例 3.16%，约占本报告期本集团营业总收入比例 7.17%（上年同期：6.52%）。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集团各领域研发总体情况如下：

化药及中药制剂：已立项并开展临床前研究项目 25 项，处于临床研究项目 7 项，已申报生产项目 7 项；长效微球领域已立项并开展临床前研究项目 8 项，已获临床批件项目 1 项；一致性评价已开展 22 个品种的研

发（3个为注射剂），其中9个品种在中试放大阶段，2个品种进入临床试验阶段。

原料药：已立项并开展研究项目11项，其中1项已经申报DMF。

精准医疗：丽珠单抗共有13个在研项目，1个CAR-T项目组。临床前在研项目6个，完成IND注册在审批中项目1个，临床研究阶段的项目7个（其中1个项目在中美同时开展临床研究）；丽珠试剂，体外诊断试剂中有2项已经获得注册证、10个项目处于临床阶段、1个项目处于注册检阶段。仪器设备中有2项已经获得注册证，1项处于注册阶段，1项即将进入临床阶段；丽珠基因共计完成7个基因检测项目的研发验证，包括2个液态活检项目，4个组织基因检测项目和1个遗传性肿瘤检测项目。

本报告期重点研发项目进展情况如下：

（1）化学及中药制剂：参芪扶正注射液获美国FDA批准I期临床，已进入临床研究阶段；注射用高纯度尿促性素已进入临床研究阶段；注射用丹曲林钠已进入临床研究阶段；醋酸曲普瑞林微球（1个月缓释）项目获得临床批件，正在准备临床相关工作；注射用醋酸亮丙瑞林微球（3个月缓释）项目已经完成临床前药学研究工作，准备注册申报；替硝唑片、克拉霉素片处于一致性评价的临床试验阶段。

（2）生物药领域：注射用重组人源化抗人肿瘤坏死因子 α 单克隆抗体II期临床进展顺利。注射用重组人绒促性素（rhCG）I期临床完成，III期临床进展顺利。重组人鼠嵌合抗CD20单克隆抗体正在进行I期临床试验研究。重组人源化抗HER2单克隆抗体注射液项目I期临床试验研究完成，准备II期临床研究。重组人源化抗PD-1单克隆抗体美国I期临床试验研究基本完成，国内I期临床研究进展顺利。重组全人抗RANKL单克隆抗体I期临床研究开展中。重组抗IL-6R人源化单克隆抗体项目CDE（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药品审评中心）审评中，美国FDA申报准备期。另外，建立CAR-T平台并验证单靶点CAR-T体外功能，开展工艺研究，为体外研究和初期临床研究做准备。

（3）丽珠试剂：金标试剂方面，肺炎衣原体IgM抗体、肺炎支原体IgM抗体检测试剂（胶体金法）已经获得注册证；分子诊断试剂方面，血筛核酸、艾滋核酸等5项产品目前均处于临床阶段；化学发光试剂方面，结核 γ 干扰素化学发光试剂目前已经完成注册检验，正处于临床阶段；设备方面：胶体金分析仪和BV全自动分析仪已经获得注册证，血液辐照仪处于注册阶段。

四、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854,288.83	0.10%	主要是投资的联营企业损益变动。	是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6,905,949.52	-2.07%	主要是远期结汇合约汇率变动。	否
资产减值损失	27,823,804.41	3.40%	主要是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是
信用减值损失	-24,003,370.10	-2.94%	主要是本期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因计提比例变更而冲回前期已计提的坏账准备所致。	是
营业外收入	76,388,868.05	9.34%	主要是收到的政府补贴。	是
营业外支出	9,461,134.24	1.16%	主要是本期由于生产设备更新换代，报废旧的	否

			生产设备所致。	
其他收益	39,436,755.62	4.82%	主要是收到的政府补贴	是

五、财务状况分析

1. 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同期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6,404,038,913.24	41.41%	6,803,987,863.10	43.79%	-2.38%	本期无重大变化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2,676,930,069.45	17.31%	2,599,200,416.52	16.73%	0.58%	本期无重大变化
存货	1,154,373,372.75	7.46%	1,088,003,959.31	7.00%	0.46%	本期无重大变化
长期股权投资	112,490,912.71	0.73%	91,694,784.78	0.59%	0.14%	本期无重大变化
固定资产	3,231,463,269.69	20.90%	3,261,818,783.99	20.99%	-0.09%	本期无重大变化
在建工程	130,838,444.98	0.85%	169,934,836.39	1.09%	-0.24%	本期无重大变化
短期借款	272,087,290.50	1.76%	-	-	1.76%	本期无重大变化
长期借款	700,000.00	0.0045%	700,000.00	0.0045%	0.00%	本期无重大变化

2.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18,381,040.91	2,316,969.37	-	-	-	-	20,759,239.48
2.衍生金融资产	217,800.00	-201,030.00	-	-	-	-	16,770.00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83,663,933.68	-	-6,177,120.87	-	218,087,202.50	-	395,574,015.31
金融资产小计	202,262,774.59	2,115,939.37	-6,177,120.87	-	218,087,202.50	-	416,350,024.79
投资性房地产	-	-	-	-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	-	-
其他	-	-	-	-	-	-	-
上述合计	202,262,774.59	2,115,939.37	-6,177,120.87	-	218,087,202.50	-	416,350,024.79
金融负债							
1.衍生金融负债	339,129.90	-19,021,888.89	-	-	-	-	19,361,018.79

本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是 √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 2018年4月23日,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共享不超过人民币14亿元的票据池业务额度,该额度可滚动使用。截止报告期末,本公司向银行申请应收票据质押余额为人民币5,958.31万元。

(2) 子公司向银行申请办理远期外汇合约及开立信用证等业务实际缴纳保证金余额为人民币1,841.09万元。

4.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同比增减
其他应收款	99,283,601.40	63,640,601.96	56.0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95,574,015.31	183,663,933.68	115.38%
在建工程	130,838,444.98	70,279,348.98	86.17%
开发支出	39,116,103.78	25,328,934.25	54.43%
短期借款	272,087,290.50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19,361,018.79	339,129.90	5,609.03%
合同负债	79,155,861.76	115,288,797.94	-31.34%
应交税费	180,509,148.39	1,045,751,020.24	-82.74%
库存股	7,283,234.20	66,786,741.96	-89.09%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30%以上的原因说明:

(1) 其他应收款同比增长56.01%,主要是本期新增应收转让子公司部分股权款所致;

(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同比增长115.38%,主要是本期购买Global Health Science Fund II,L,P.(全球健康科学基金)所致;

(3) 在建工程同比增长86.17%,主要是本期新增生产车间建设及技改投入所致;

(4) 开发支出同比增长54.43%,主要是本期注射用重组人源化抗PD-1单克隆抗体、注射用重组人绒促性素等项目开发阶段支出增加所致;

(5) 短期借款为人民币272,087,290.50,主要是本期子公司借款增加;

(6) 交易性金融负债同比增长5,609.03%,主要是因汇率变动导致远期外汇合约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7) 合同负债同比下降31.34%,主要是本期部分预收的合同货款达到收入确认条件而结转收入所致;

(8) 应交税费同比下降82.74%,主要是本期汇缴了上年处置珠海维星实业有限公司股权产生的企业所得税人民币78,983.50万元所致;

(9) 库存股同比下降89.09%,主要是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发行A股股票确认的回购义务因首次授予第三期解锁而相应减少所致。

资产负债比率

本集团于2018年6月30日及2017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比率是按照本集团各日期之负债总额除以资产总额计算而得。本集团的资产负债比率由2017年12月31日的29.34%上升至2018年6月30日的29.72%。

5.合并利润表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同比增减
研发费用	243,963,723.02	171,552,330.26	42.21%
财务费用	-113,838,344.05	259,718.44	-43,931.44%
信用减值损失	-24,003,370.10	-	-
投资收益	854,288.83	5,084,363.02	-83.2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6,905,949.52	733,944.14	-2,403.44%
资产处置收益	-121,892.09	-7,017,747.76	98.26%
营业外收入	76,388,868.05	40,176,727.94	90.13%
营业外支出	9,461,134.24	3,765,792.66	151.24%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 (1) 研发费用同比增长 42.21%，主要是研发项目增加，研发规模扩大，投入相应增长所致；
- (2) 财务费用同比下降 43,931.44%，主要是银行存款增加，利息收益增加；同时由于美元升值，外币资产汇兑收益增加综合所致；
- (3) 信用减值损失为-24,003,370.10，主要是本期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因计提比例变更而冲回前期已计提的坏账准备所致；
- (4) 投资收益同比下降 83.20%，主要是上期赎回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产生收益所致；
- (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同比下降 2,403.44%，主要是因汇率变动导致远期外汇合约公允价值减少所致；
- (6) 资产处置收益同比增长 98.26%，主要是上期处置闲置固定资产产生损失所致；
- (7) 营业外收入同比增长 90.13%，主要是收到的政府补贴增加所致；
- (8) 营业外支出同比增长 151.24%，主要是本期由于生产设备更新换代，报废旧的生产设备所致。

6.合并现金流量表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63,985,446.22	3,831,534,370.16	34.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168,548.18	447,380,853.65	-104.0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621,993.70	810,183,782.84	-95.7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1,062,836.90	222,621,571.12	120.5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6,440,843.20	587,562,211.72	-177.6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2,653,082.12	16,753,334.52	1,706.5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59,872,997.83	391,719,936.09	119.5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7,219,915.71	-374,966,601.57	-48.61%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6,483,346.22	-22,141,605.59	174.4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15,345,960.87	637,834,858.21	-259.19%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 (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同比增长 34.78%，主要是本期汇缴了上年处置珠海维星实业有限公司股权产生的企业所得税人民币 78,983.50 万元所致；

(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下降 104.06%，主要是本期汇缴了上年处置珠海维星实业有限公司股权产生的企业所得税人民币 78,983.50 万元，剔除此事项影响，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长 72.49%；

(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同比下降 95.73%，主要是上期收到转让子公司股权的保证金及赎回保本型理财资金所致；

(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同比增长 120.58%，主要是本期购买 Global Health Science Fund II,L.P.（全球健康科学基金）以及设备购置投入增加综合所致；

(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下降 177.68%，主要是上期收到转让子公司股权的保证金及赎回保本型理财资金所致；

(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同比增长 1,706.52%，主要是本期子公司借款增加所致；

(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同比增长 119.51%，主要是本期分配股息红利增加以及上期公司偿还超短期融资券综合所致；

(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下降 48.61%，主要是本期分配股息红利增加以及上期公司偿还超短期融资券综合所致；

(9)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同比增长 174.45%，主要是美元升值，持有的外币资金汇兑收益增加；

(1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同比下降 259.19%，主要是本期分配股息红利增加以及汇缴了上年处置珠海维星实业有限公司股权产生的企业所得税人民币 78,983.50 万元综合所致。

7.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没有发生重大变动。

8.资金流动性及财政资源

于 2018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持有货币资金共计人民币 6,404.04 百万元(2017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7,415.78 百万元)，资金主要来源于上年度收到转让子公司股权对价款。

本报告期内，本集团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批准可申请的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8,901.00 百万元，实际向银行申请使用的授信金额为人民币 1,078.80 百万元。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期末（2018 年 6 月 30 日）			期初（2017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库存现金：			180,094.61			189,288.49
—人民币			163,374.61			172,387.93
—美元	700.00	6.6166	4,631.62	700.00	6.5342	4,573.94
—欧元	1,579.87	7.6515	12,088.38	1,579.87	7.8023	12,326.62
银行存款：			6,384,712,954.08			7,400,750,287.84
—人民币			5,495,080,199.23			6,588,436,280.79
—港币	445,783,310.93	0.8431	375,839,909.44	699,709,346.06	0.83591	584,894,039.47
—美元	77,109,015.94	6.6166	510,199,514.87	34,047,231.72	6.5342	222,471,421.50

—日元	24,017,575.00	0.059914	1,438,988.99	22,381,178.00	0.057883	1,295,489.72
—欧元	26,433.56	7.6515	202,256.38	276,436.74	7.8023	2,156,842.38
—澳门币	2,377,112.97	0.8212	1,952,085.17	1,842,174.32	0.8122	1,496,213.98
其他货币资金：			19,145,864.55			14,842,622.50
—人民币			14,259,663.02			14,143,201.28
—港币	824,631.82	0.8431	695,247.09	836,718.34	0.83591	699,421.22
—美元	633,400.00	6.6166	4,190,954.44			
合计			6,404,038,913.24			7,415,782,198.83

于 2018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的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273.19 百万元（2017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10 百万元），占资产总额比例为 1.77%（2017 年 12 月 31 日：0.01%）。其中于 1 年内到期短期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272.49 百万元（2017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0.40 百万元），占资产总额比例为 1.76%（2017 年 12 月 31 日：0.003%）；于 1 年后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0.70 百万元（2017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0.70 百万元），占资产总额比例为 0.0045%（2017 年 12 月 31 日：0.004%）。本报告期，本集团偿还到期人民币银行借款金额为人民币 27.91 百万元，偿还到期港币银行借款金额为港币 0.00 百万元。上述各项借款并无明显的季节性需求。

9. 资本结构

本集团的资本结构由股东权益和负债构成。于 2018 年 6 月 30 日，股东权益为人民币 10,868.09 百万元，负债总额为人民币 4,596.33 百万元，资产总额为人民币 15,464.42 百万元。其中，本集团的流动负债为人民币 4,341.84 百万元（2017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4,411.03 百万元），比上年度期末下降 1.57%；非流动负债合计为人民币 254.49 百万元（2017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53.08 百万元），比上年度期末上升 0.56%；本报告期已偿还债务人民币 27.91 百万元（2017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50.00 百万元）。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权益为人民币 10,377.01 百万元（2017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0,772.74 百万元），比上年度期末下降 3.67%；少数股东权益为人民币 491.08 百万元（2017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460.88 百万元），比上年度期末上升 6.55%。

10. 资本承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已签约但尚未于财务报表中确认的一购建长期资产承诺	55,166,639.35	43,824,827.39
合计	55,166,639.35	43,824,827.39

11. 利率

于 2018 年 6 月 30 日，总计息银行及其他借款人民币 272.09 百万元（2017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0.00 百万元），所有借款的利息属固定息率。

12. 未偿还债务之到期结构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2018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1,045.69	662.26
一至两年	-	-
两至五年	-	-
五年以上	0.70	0.70
合计	1,046.39	662.96

13. 资本负债比率

于2018年6月30日及2017年12月31日的资本负债比率乃按本集团各日期之债务总额除以股东权益计算，该资本负债比率由2017年12月31日的5.90%上升至2018年6月30日的9.62%。

14. 利息支出及资本化

单位：人民币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利息支出（注）	2,390,751.95	3,050,424.10
利息资本化	0.00	386,288.23
总利息支出	2,390,751.95	3,436,712.33

注：利息支出主要是由子公司本期增加流动资金贷款所致。

15. 外汇风险

有关本集团外汇风险之详情请见本报告期内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之“附注九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所载相关内容。

16. 或有负债

于2018年6月30日，本集团并无重大的或有负债。

17. 资产质押

于2018年6月30日，本公司资产质押受限情况如下：

	2018年6月30日（人民币元）	受限制的原因
用于质押的资产：		
应收票据	59,583,079.78	票据池业务质押票据
银行存款	547,932.26	保证金
其他货币资金	17,863,006.66	保证金
合计	77,994,018.70	

18. 员工、薪酬、退休金计划及培训

于2018年6月30日，本集团员工为7,219人（2017年12月31日：6,963人）。本集团主要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及规定、公司经济效益情况，并参考社会报酬水平，厘定员工薪酬。本报告期，本集团支付全体员工工资、奖金、津贴、补贴、福利费、住房公积金及社会保险费为人民币468.89百万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币657.14百万元）。

本报告期，有关员工薪金政策并无变化。本集团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集团须根据雇员薪金之若干百分比为员工缴纳一定社会基本养老保险以提供员工退休福利。本集团有关缴纳社会基本养老保险之唯一责任是根据规定供款。该等退休福利详情并无变化。另外，本公司完成了限制性 A 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第三期解锁工作，详情请参见本报告第四节中“限制性 A 股激励计划”相关内容。

2018 年上半年，本公司继续重视公司内部的人才开发和培育，形成以商学院为核心平台的多元化、全方位的员工培训体系。根据本集团战略需求和人才分类，公司培训采取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多元化学习方式：在各下属子公司设立了 8 家商学院分院；组织管理层标杆企业参访、政府政策解读；组织在职硕（博）学位深造、各专业继续教育及与相关大学合作开办的研修班；组织员工级的智能化办公软件应用、应届毕业生入职、新员工入职等培训；专为各层次管理干部提供管理能力提升线上课程，内容多样，全面提高学习效率与效果。同时，本公司对新员工培训进行全面提升，通过对培训对象分类、丰富培训课程、邀请公司内（外）部优质讲师及各领域专家，向新员工传授集团在质量控制、生产控制、安全环保、财务制度、人事制度、行政制度、信息系统方面的内容和优势，使新员工全面了解本集团的企业文化，学习专业技术知识并形成团队观念。

19. 投资

认购 Livzon Biologics 新普通股

本报告期，有关本公司境外全资子公司 Livzon International 认购 Livzon Biologics 新发行的普通股的详情请参见本报告第五节中“依据《香港上市规则》定义的关联交易”下相关内容。

投资全球健康科学基金

2018 年 1 月 12 日，本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丽安香港有限公司出资 3,000 万美元投资由 GHS Partners Limited 作为最终普通合伙人发起设立的 Global Health Science Fund II, L.P.（全球健康科学基金，以下简称“该基金”），并于该日与 GHS Partners Limited 签订了投资该基金的认购协议。

该基金为在开曼注册的有限合伙制离岸基金，本公司为该基金的有限合伙人（LP）。该基金目标总额为最高不超过 1.5 亿美元，投资期 3 年，总年期 5 年，按项目退出情况可延长两次一年。该基金主要投资于专注研发创新及突破性医疗技术及产品的企业，重点关注市场潜力巨大及成本优势显著的产品和技术项目，优先考虑拥有专利保护、处于人体临床试验阶段的成长期企业。截至本报告日，本公司已完成认缴 3,000 万美元。

投资该基金可以充分调动社会资本，有效地整合全球资源，间接投资或参股符合本公司国际化发展战略的优质项目，有利于拓宽公司投资渠道及提升投资管理水平，加快业务国际化进程。另外，该基金的专家及投资团队可以为本公司提供医疗健康领域最前沿的全球触角，紧抓趋势，提前布局。

除上文披露者外，本报告期内，本集团并无作出获取股权及/或其他重大投资，同时本集团所持投资与本公司 2017 年年报内所披露的相关资料相比并无重大变动。

六、投资状况

1. 对外投资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人民币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人民币元）	变动幅度
40,230,703.50	6,715,058.00	499.11%

被投资公司情况

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上市公司占被投资公司权益比例
上海健信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从事生物医药科技专业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	5.10%
DOSERNA INC	生物技术研发	47.735%
享融（上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从事生物科技、新材料科技、医药科技、化工科技、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	15%
SCC VENTURE VI 2018-B,L.P.	投资控股	12.75%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贡山丽珠药源科技有限公司	农业技术研究、推广；医药信息咨询服务；中药材种植、收购、销售；农副产品收购、加工、销售；仓储服务；销售：食用蔗糖、日用品、保健用品、医药检测设备和仪器、健身器材。	新设	1,000,000.00	100%	自有资金	无	不适用	不适用	尚未投入资金	-	-	否
Livzon San-Med Diagnostics Inc.	生物技术研发	新设	31,250,000.00 (USD 5,000,000.00)	35.19%	自有资金	无	不适用	不适用	已出资5万美金	-	-54,462.13	否
合计	-	-	32,250,000.00	-	-	-	-	-	-	-	-54,462.13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持有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公司类别	最初投资成本(元)	期初持股数量	期末持股数量	期末持股数量	期末账面价值	报告期损益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	------	-----------	--------	--------	--------	--------	-------	--------	------

			(股)	比例	(股)	比例	(元)	(元)		
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商业 银行	95,325,76 0.00	84,936, 000.00	1.5065 %	84,936, 000.00	1.50 65%	75,325, 760.00	-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	参股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商业 银行	177,348.8 4	68,854. 00	0.0004 %	68,854. 00	0.00 04%	177,34 8.84	-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	参股
合计		95,503,10 8.84	85,004, 854.00	-	85,004, 854.00	-	75,503, 108.84	-	-	-

5.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元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人民币元)	期初持股数量(股)	期初持股比例	期末持股数量 (股)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账面 面值 (人民币元)	报告期 损益 (人民币元)	会计核算科目	资金来源
股票	00135	昆仑能源	4,243,64 7.64	1,000,000. 00	0.01%	1,000,0 00.00	0.01 %	6,643,6 28.00	-1,066,1 77.7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自筹
基金	206001	鹏华基金	150,000. 00	804,520.7 4	0.31%	804,52 0.74	0.32 %	862,44 6.23	-3,620.3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自筹
股票	000963	华东医药	39,851.8 6	183,118.0 0	0.02%	274,67 7.00	0.02 %	13,253, 165.25	3,518,61 2.3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自筹
期末持有的其他证券投资			-	-	-	-	-	-	-	-	-
合计			4,433,49 9.50	1,987,638. 74	-	2,079,1 97.74	-	20,759, 239.48	2,448,81 4.33	-	-
证券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			不适用								
证券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不适用								

6.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和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万元

衍生品投资操作方名称	关联关系	是否关联交易	衍生品投资类型	衍生品投资初始投资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期初投资金额	期末投资金额	期末投资金额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比例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金融机构	非关联方	否	远期外汇合约（卖出）	2,026.76	2018/1/23	2018/6/28	-	-	0.00%	7.11
金融机构	非关联方	否	远期外汇合约（卖出）	1,318.09	2018/2/23	2018/11/2	-	410.24	0.04%	-4.46
金融机构	非关联方	否	远期外汇合约（卖出）	12,949.84	2018/3/2	2018/9/25	-	1,727.59	0.17%	-9.50
金融机构	非关联方	否	远期外汇合约（卖出）	442.72	2018/3/20	2019/3/22	-	463.16	0.04%	-
金融机构	非关联方	否	远期外汇合约（卖出）	997.31	2017/10/30	2018/1/4	975.65	-	0.00%	23.79
金融机构	非关联方	否	远期外汇合约（卖出）	5,130.11	2018/4/4	2018/11/5	-	4,085.21	0.39%	-29.28
金融机构	非关联方	否	远期外汇合约（卖出）	42,344.11	2018/5/2	2019/1/4	-	43,823.01	4.22%	-0.65
金融机构	非关联方	否	远期外汇合约（卖出）	2,778.40	2018/6/1	2018/12/13	-	2,863.11	0.28%	-
金融机构	非关联方	否	远期外汇合约（买入）	1,122.15	2017/11/29	2018/2/9	1,098.04	-	0.00%	-
金融机构	非关联方	否	远期外汇合约（买入）	564.62	2018/2/6	2018/6/15	-	-	0.00%	-6.69
金融机构	非关联方	否	远期外汇合约（买入）	468.46	2018/4/19	2018/6/15	-	-	0.00%	-31.89
金融机构	非关联方	否	远期外汇合约（买入）	175.53	2018/5/29	2018/7/13	-	179.74	0.02%	-
合计				70,318.09	-	-	2,073.69	53,552.06	5.16%	-51.57
衍生品投资资金来源				自筹						
涉诉情况（如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18年6月12日
衍生品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衍生品持仓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说明(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	为有效管理汇率波动对公司外币资产带来的不确定性风险,从而运用外汇远期合约等金融衍生工具锁定汇率,进行套期保值。公司已制定了《外汇风险管理办法》对外汇衍生产品的操作和控制:1、市场风险:外汇市场汇率波动的不确定性导致外汇远期业务存在较大的市场风险。控制措施:公司外汇远期业务是为对冲美元资产面临的汇率风险而签订,锁定美元资产未来结汇价格,存在本身就是套期保值工具,该等外汇衍生产品不得进行投机交易,坚持谨慎稳健原则,有效防范市场风险。2、操作风险:内部流程不完善、员工操作、系统等原因造成操作上的风险。控制措施:公司已制定相应管理办法,明确各主体责任,完善审批流程,建立监督机制,有效降低操作风险。3、法律风险:公司外汇远期业务需遵循法律法规,明确约定与金融机构之间的权利义务关系。控制措施:公司制定责任部门除了加强法律法规和市场规则学习外,也规定公司法律部门须严格审核各类业务合同、协议等文件,明确权利义务,加强合规检查,保证公司衍生品投资与操作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内部制度的要求。
已投资衍生品报告期内市场价格或产品公允价值变动的情况,对衍生品公允价值的分析应披露具体使用的方法及相关假设与参数的设定	远期结汇合约报告期内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为人民币-1,922.29万元。
报告期公司衍生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衍生品投资及风险控制情况的专项意见	基于公司进出口业务的不增加,需要大量外汇交易,为规避和防范汇率波动风险,我们认为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拟开展的远期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符合公司的实际发展需要。公司董事会在审议上述议案时,相关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综上所述,我们同意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制定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并在董事会批准额度范围内使用自有资金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

(3)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42,030.04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625.36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3,293.75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30,60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1.54%
-----------------	--------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1) 经中国证监会以证监许可[2016]1524号文《关于核准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本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909.82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50.1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45,782.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3,751.96万元后，于2016年9月2日存入本公司账户人民币142,030.04万元；

(2) 本次募集资金主要用于艾普拉唑系列创新产品深度开发及产业化升级项目、长效微球技术研发平台建设项目、丽珠集团新北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搬迁扩建项目（一期）、丽珠集团利民制药厂袋装输液车间技改项目以及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与本公司董事会决议通过的募集资金用途一致。截至2018年6月30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仍存储于募集资金专户或进行现金管理，并将继续使用于募投项目中。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艾普拉唑系列创新产品深度开发及产业化升级项目	否	45,000.00	45,000.00	1,226.76	5,339.34	11.87%	2018年12月31日	-	否	否
2、对丽珠单抗增资投资建设“治疗用抗体药物研发与产业化建设项目”	是	30,600.00	-	-	-	-	-	-	-	-
3、丽珠集团新北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搬迁扩建项目（一期）	是	-	14,328.94	-	-	0.00%	2019年6月30日	-	否	否
4、丽珠集团利民制药厂袋装输液车间技改项目	是	-	5,311.73	1,608.55	3,969.34	74.73%	2018年8月31日	-	否	否
5、长效微球技术研发平台建设项目	是	30,182.00	41,141.33	2,790.05	7,737.03	18.81%	2021年12月31日	-	否	否
6、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	否	36,248.04	36,248.04	-	36,248.04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42,030.04	142,030.04	5,625.36	53,293.75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	-	-	-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	-	-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	-	-	-	-
合计	-	142,030.04	142,030.04	5,625.36	53,293.75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1、艾普拉唑项目：因国家药政制度的调整，注射用艾普拉唑钠获批生产晚于预期，导致开展 IV 期临床研究和新适应症临床研究实验的时间及进度低于预期，相应的资金使用进度未能达到预期。 2、丽珠集团新北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搬迁扩建项目：由于项目环评工作滞后，搬迁扩建工作还未正式开展。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详见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说明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p>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艾普拉唑系列创新产品深度开发及产业化升级项目”实施主体为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主要投资于艾普拉唑系列产品深度开发及产业化升级，为确保募投项目的有效实施，进一步提高生产能力，保证生产质量，持续保持公司的技术优势及市场优势，经本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关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实施主体的议案》，增加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丽珠集团丽珠制药厂作为该项目的实施主体。</p> <p>2017 年 9 月 19 日，经本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及批准《关于变更非公开发行 A 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对“长效微球技术研发平台建设项目”子项目进行调整：①将原子项目“中试车间装修项目”变更为“丽珠集团丽珠制药厂微球车间建设项目”，并新增丽珠集团丽珠制药厂作为实施主体；②终止临床前研究项目“注射用利培酮缓释微球（1 个月）”。</p> <p>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实施主体事项，不会导致公司募集资金的投资方向发生改变，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6 年 12 月 28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将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4,185.71 万元。2017 年 1 月 4 日，公司已将该笔资金自募集资金专户中转出。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仍存储于募集资金专户或进行现金管理，并将继续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丽珠集团新北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搬迁扩建项目(一期)	对丽珠单抗增资投资建设“治疗用抗体药物研发与产业化建设项目”	14,328.94	-	-	-	2019年6月30日	-	-	否
丽珠集团利民制药厂袋装输液车间技改项目	对丽珠单抗增资投资建设“治疗用抗体药物研发与产业化建设项目”	5,311.73	1,608.55	3,969.34	74.73%	2018年8月31日	-	-	否
长效微球技术研发平台建设	对丽珠单抗增资投资建设“治疗用抗体药物研发与产业化建设项目”	41,141.33	2,790.05	7,737.03	18.81%	2021年12月31日	-	-	否
合计	--	60,782.00	4,398.60	11,706.37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p>为更好地满足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考虑到原募投项目“对丽珠单抗增资投资建设‘治疗用抗体药物研发与产业化建设项目’”投资建设周期较长,新募投项目丽珠集团新北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搬迁扩建项目(一期)、丽珠集团利民制药厂袋装输液车间技改项目、以及丽珠集团丽珠制药厂微球车间建设项目亟需投建,为了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保证项目的正常开展,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对原募投项目“对丽珠单抗增资投资建设‘治疗用抗体药物研发与产业化建设项目’”进行了变更,并对长效微球技术研发平台建设项目之相关子项目进行了调整。具体如下:</p> <p>1、对“对丽珠单抗增资投资建设‘治疗用抗体药物研发与产业化建设项目’”进行变更,将原计划用于该项目的募集资金306,000,000.00元分别用于: ①丽珠集团新北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搬迁扩建项目(一期),拟使用143,289,400.00元;②丽珠集团利民制药厂袋装输液车间技改项目,拟使用53,117,300.00元;③“长效微球技术研发平台建设项目”子项目“丽珠集团丽珠制药厂微球车间建设项目”,拟使用109,593,300.00元。 本次变更完成后,公司将变更以自有资金投入丽珠单抗增资投资建设“治疗用抗体药物研发与产业化建设项目”。原已投入的募集资金退回至募集资金专户,用于新的募投项目建设。</p> <p>2、对“长效微球技术研发平台建设项目”子项目进行调整:①将原子项目“中试车间装修项目”变更为“丽珠集团丽珠制药厂微球车间建设项目”,</p>								

	并新增丽珠集团丽珠制药厂作为实施主体；②终止临床前研究项目“注射用利培酮缓释微球（1个月）”。 以上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65、2017-083）。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4）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详情请见上述“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9.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本公司无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

七、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所处行业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丽珠集团丽珠制药厂	附属公司	医药	主要从事生产和销售自产的化学药品、生化药品、微生态制剂、抗生素等产品。	450,000,000.00	2,867,603,776.79	1,127,453,193.99	1,327,980,783.06	428,174,018.89	370,814,619.90

四川光大制药有限公司	附属公司	医药	主要从事中成药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抗病毒颗粒、口炎宁等。	149,000,000.00	1,026,382,008.84	859,363,927.78	241,051,055.31	61,849,660.97	52,634,167.73
丽珠集团利民制药厂	附属公司	医药	主要从事中药制剂、医药原料等的生产经营，主要产品有参芪扶正注射液、血栓通等。	61,561,014.73	988,564,321.37	487,209,157.64	307,651,916.13	110,677,938.14	93,550,375.20
上海丽珠制药有限公司	附属公司	医药	主要从事生化与多肽原料药的生产，主要产品有尿促性素、绒促性素等生化原料药。	87,328,900.00	591,398,195.34	353,363,343.29	479,057,857.57	131,332,423.78	127,014,559.53
珠海保税区丽珠合成制药有限公司	附属公司	医药	主要从事化学原料药的生产经营，主要产品有头孢呋辛钠、头孢地嗪钠、头孢曲松钠等。	128,280,000.00	768,574,232.38	231,370,288.59	436,363,007.87	73,910,272.62	62,940,361.20
丽珠集团新北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附属公司	医药	主要从事经营原料药、中间体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等，主要产品有普伐他汀、美伐他汀、盐霉素等。	134,925,200.00	672,026,367.75	523,853,054.20	273,801,139.49	60,113,916.54	51,841,974.41
丽珠集团福州福兴医药有限公司	附属公司	医药	主要从事生产抗菌素类原料药、中间体和制剂及医药生产用的化工原料材料，主要产品有硫酸粘杆菌素、万古霉素、苯丙氨酸等。	41,700,000 美元	822,966,668.76	483,267,194.67	273,246,575.89	97,425,880.91	81,197,029.41
珠海丽珠试剂股份有限公司	附属公司	医药	主要从事诊断试剂的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有沙眼衣原体抗原诊断试剂盒、人类免疫缺陷病毒（HIV）抗体诊断试剂盒。	88,232,932.32	774,325,504.60	150,232,814.13	343,526,792.66	37,557,017.64	38,009,013.21
珠海市丽珠单抗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附属公司	医药	主要从事生物医药产品及抗体药物的技术研究、开发。	533,330,000.00	560,404,519.90	193,666,865.60	57,069.58	-78,381,653.54	-78,381,653.54

九、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附属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本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附属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贡山丽珠药源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无重大影响
Livzon San-Med Diagnostics Inc.	新设	无重大影响

十、对 2018 年 1-9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
累计净利润的预计数（万元）	87,721.29—95,037.04	424,624.19	-79.34%—-77.6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22-1.33	5.97	-79.56%—-77.72%
业绩预告的说明	1、2017 年 4 月 18 日，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丽珠集团丽珠制药厂与珠海横琴维创财富投资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转让子公司珠海维星实业有限公司 100% 股权，股权转让于 2017 年 7 月 17 日完成，此次股权转让事项增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2.84 亿元。 2、剔除非经常性损益事项，预计本年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长 17.06%-26.95%，主要是主营业务稳定增长以及资金管理进一步优化利息收益增加。		

注：因公司于 2018 年 6 月实施了公积金转增股本，根据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按最新的股本调整了 2017 年第三季度的每股收益数据。

十一、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自会计期间结束后发生的对本集团有重大影响的事件的详情

自会计期间结束后，除本报告披露者外，概无任何对本集团有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

十三、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除本报告披露者外，本公司未发生重大投资、重大收购或出售有关子公司或联营公司之情况，也无发生其他须披露之重大事项。

十四、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主要的风险和机遇及应对对策

(1) 行业政策变化风险：医药制造业受行业监管程度较高，中国正在进行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相关政策法规体系正在逐步制订和完善，政策的出台有可能不同程度地对本集团研发、生产和销售产生影响，比如2017年医保目录的调整、一致性评价的推进和招标降价等因素均可能对本集团造成一定的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密切关注并研究相关行业政策，及时把握行业变化趋势，合规生产经营，加强自身核心竞争力，积极应对行业变革。

(2) 新药研发风险：一般而言，药品的开发要经历临床前研究、申请临床注册、批准临床试验、临床试验、申报生产注册、现场核查、获准生产等过程，环节多、周期长，审批结果具有不确定性，存在研发风险。并且产品研制成功后，是否能形成有效的市场销售也具有不确定性。

应对措施：公司将进一步健全研发创新体系，引入和发展高端人才，不断提升研发水平，优化研发格局，集中力量推进重点在研品种的进展。同时，加强部分重点品种的二次开发，提高工艺水平，降低生产成本。

(3) 产品降价风险：药品获批上市后，还将通过医保、招标等一系列市场准入的工作，将使医药企业面临药品降价的压力。同时，受宏观经济、市场竞争、医保控费等行业政策多方面因素影响，药品价格可能有进一步下降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密切关注招投标动态，灵活应对及调整招标方案。同时，公司也将开展对部分重点产品的上市后临床研究，强化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另外，公司也将不断创新研发临床急需的、具有一定高附加值的品种，深入挖掘具有市场潜力的在产品种，不断优化产品领域的布局，以确保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

(4) 原材料供应和价格波动风险：中药材、原料药、辅料、包装材料等原材料一直受到诸如宏观经济、货币政策、环保管理、自然灾害等多种因素影响，可能出现供给受限或价格大幅波动，将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的盈利水平。

应对措施：首先，公司部分重点品种的中药材原材料已自建GAP生产基地；其次，公司将加强市场监控及分析，合理安排库存及采购周期，降低风险；再次，公司在保证质量的前提下，精益生产，实施有效的成本控制措施。

2.未来的发展战略

(1) 制剂业务

2018年下半年，营销团队将继续围绕“证据营销、服务营销、合作营销”的销售策略，精细化管理落实到营销各个层级。继续细化医院销售管理，抓低产空白市场，扩大基层销售面，完善基层品种结构，基层、院外、民营医院齐头并进。强化重点品种的市场占有率，加强重点品种的考核权重。做好重点品种省级医保目录增补工作，积极布局新品种标准投标及补标。在销售团队建设上，将壮大城市经理队伍，进一步明确责权利。

在制剂药品的研发上，2018年下半年，将继续健全项目管理机制，强化目标管理，持续推进研发进展。另外，还将有效整合资源，加强外部合作，通过自主开发、外部引进、合作开发等多种方式，加快项目推进，加强产品梯队建设。同时，构建重点产品专利网，科学谋划做好专利布局。

在制剂药品的生产及质量上，重点依然是确保及时交货、确保产品质量、确保安全生产。同时，按计划推进各产能建设及 GMP 认证，为新品种的生产上市做好准备。

（2）原料药业务

2018 年下半年，原料药事业部将合理统筹调配资源、持续强化内部管理，进一步提升原料药整体盈利水平，不断实现原料药板块的全面升级。

在研发方面，做好产品规划和布局，加大新品种研发力度，加强新产品尤其是国外新产品或技术的引进工作，使品种形成梯队，培育拳头产品群，形成自身品种优势。

在销售方面，将进一步加强团队的建设，细分市场，开展多板块业务拓展，积极开发客户资源和维护合作伙伴关系，并通过与国际一流的企业紧密合作，在全球市场树立良好的“丽珠品牌”。同时密切关注汇率及市场行情变化，及时调整销售策略。

在生产方面，切实做好安全环保、有效降低生产成本、提升产品质量、提高生产效率。同时，积极推进原料药的产能整合，做好原料药新厂规划建设。

（3）精准医疗

丽珠单抗：公司将更聚焦、更高效、更标准地推进关键项目进度，强化研发和质量体系建设，提升产业化能力，加快成果转化。强化国际化业务布局与合作，研发布局做到一要快、二要新。同时，优化公司运营管理，进一步完善多层次的人才激励。

丽珠试剂：推进新产品里程碑按计划达成，特别是免疫多重平台的试剂与设备、X 光血液辐照仪、核酸的传染病试剂产品；继续攻克分子领域，开启分子 POCT 产品的研发；做好公司自产的金标判读仪上市推广工作，做好 X 光辐照仪的上市准备及招商工作。

丽珠基因：市场营销方面，与药品销售团队继续密切配合，采取包括样本送检、科研服务、院企合作、共建检测中心等多种模式，全力保证原有项目的继续推进和新项目的顺利上市。项目研发方面，启动肿瘤免疫自建检测项目的研发工作，包括 PD-L1 检测和肿瘤突变负荷检测，同时完善优化新项目检验全流程。

（4）职能和战略

公司各职能部门将紧密围绕公司战略目标，积极配合、全力支持，落实规章制度，提升运营效率，为销售、生产、研发等提供强有力的保障。从本集团中长期战略发展角度，本集团将继续在内部股权管理优化、股票期权激励方案、创新产品及技术的投资合作等方面持续推进。

十五、证券购回、出售或赎回

（1）鉴于限制性 A 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下原 13 名激励对象和预留授予下原 3 名激励对象已辞职以及预留授予下原 1 名激励对象所持有的当期拟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已不符合解锁条件，根据限制性 A 股激励计划之“十三、公司／激励对象发生异动的处理”的规定，本公司对上述已辞职的 16 名激励对象所持有的已获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并注销，并对上述 1 名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所持有的当期已不符合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本公司已于 2018 年 5 月 11 日在深交所，分别以每股人民币 14.08 元和每股人民币 18.16 元回购首次授予的 77,774 股和预留授予的 12,324 股限制性股票，合共回购本公司 90,098 股限制性股票（“已回购 A 股”）（“回购事项”）。应付回购事项的购买价合共为人民币 1,318,861.76 元，扣

除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人民币 17,988.60 元后，实际已付回购事项的购买价合共为人民币 1,300,873.16 元。根据回购事项，已回购 A 股已于 2018 年 5 月 15 日注销。

(2) 鉴于限制性 A 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下原 2 名激励对象和预留授予下原 4 名激励对象已辞职，根据限制性 A 股激励计划之“十三、公司/激励对象发生异动的处理”的规定，本公司对上述已辞职的 6 名激励对象所持有的已获授予但尚未解锁的 25,701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并注销。本公司已于 2018 年 6 月 8 日在深交所，分别以每股人民币 14.08 元和每股人民币 18.16 元回购首次授予的 14,196 股和预留授予的 11,505 股限制性股票，合共回购本公司 25,701 股限制性股票（“已回购 A 股”）（“回购事项”）。应付回购事项的购买价合共为人民币 408,810.48 元，扣除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人民币 54,958.51 元后，实际已付回购事项的购买价合共为人民币 353,851.97 元。根据回购事项，已回购 A 股已于 2018 年 6 月 11 日注销。

除上文披露者外，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内，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属公司概无购回、出售或赎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证券。

有关限制性 A 股激励计划详情，请参阅本报告第四节中“限制性 A 股激励计划”相关内容。

十六、限制性 A 股激励计划

为了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核心员工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经营者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经 2015 年 3 月 13 日召开的公司二零一五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二零一五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会及二零一五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审议批准及授权，本公司实施了限制性 A 股激励计划。限制性 A 股激励计划的有效期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解锁或回购注销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5 年。

本报告期内，有关限制性 A 股激励计划的实施详情如下：

2018 年 3 月 29 日，本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批准公司 (i) 办理限制性 A 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三个解锁期解锁的相关事宜，本次符合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 413 人，可申请解锁并上市流通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4,038,407 股，占尚未解锁的股权激励限售股份总数的 27.20%。本次解锁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日为 2018 年 4 月 13 日；(ii) 分别以人民币 14.08 元/股和人民币 18.16 元/股回购首次授予中已不符合解锁条件的 2 名激励对象获授的 14,196 股和预留授予中已不符合解锁条件的 4 名激励对象获授的 11,505 股限制性股票。本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11 日办理完成了该回购注销事宜。该回购注销详情请见本报告第四节中“证券购回、出售或赎回”相关内容。

于 2018 年 5 月 15 日，本公司办理完成了 90,098 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事宜，该回购注销详情请见本报告第四节中“证券购回、出售或赎回”相关内容。

十七、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为实现公司长期战略发展目标，坚持创新研发及完善产品布局，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以及优化公司资产负债结构和财务状况，本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本次发行”）方案经于 2015 年 12 月 21 日举行之二零一五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于 2016 年 4 月 25 日举行之二零一六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对发行数量、定价方式与发行价格进行调整。

本次发行已于 2016 年 9 月 19 日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并发行完毕。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为 29,098,203 股 A 股，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457,819,970.30 元，扣除发行费用共计人民币 37,519,603.53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420,300,366.77 元。2017 年 9 月 20 日，本次发行限售股份 37,827,664 股 A 股上市流通（本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完成后，本次发行的限售股份数量从 29,098,203 股 A 股增至 37,827,664 股 A 股），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人数为 19 名。

2017 年 3 月 24 日，本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经全面核查 2016 年度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展情况，审议批准就原计划使用金额与实际使用金额差异超过 30% 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调整，调整项目包括“艾普拉唑系列创新产品深度开发及产业化升级项目”主要投资计划以及丽珠单抗增资投资建设“治疗用抗体药物研发与产业化建设项目”主要投资计划（“该等调整”）。该等调整是本公司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提出的，仅对相关募投项目后续各年度资金使用计划及募投项目产业化投资建设周期进行调整，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该等调整已于 2017 年 6 月 23 日经二零一六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2017 年 8 月 2 日，本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及保证项目的正常开展，审议批准变更及调整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该变更及调整”）：(i) 拟对“对丽珠单抗增资投资建设‘治疗用抗体药物研发与产业化建设项目’”进行变更；(ii) 拟对“长效微球技术研发平台建设项目”子项目进行调整。该变更及调整完成后，本公司将以自有资金对“治疗用抗体药物研发与产业化建设项目”进行投资。该变更及调整已于 2017 年 9 月 19 日经二零一七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2018 年 3 月 23 日，本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批准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计划进行调整，调整项目包括“艾普拉唑系列创新产品深度开发及产业化升级项目”资金使用计划以及“丽珠集团新北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搬迁扩建项目（一期）”资金使用计划。该调整是本公司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提出的，仅对相关募投项目后续各年度资金使用计划进行调整，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该等调整已于 2018 年 5 月 21 日经二零一七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十八、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为了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约束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以及相关核心骨干等人员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本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21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批准本公司 2017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2017 年期权激励计划”），拟向激励对象授予 15,000,000 份股票期权，涉及 A 股普通股总数为 15,000,000 股，约占于报告期初本公司已发行的股本总额的 2.71%。

于 2018 年 4 月 16 日，期权激励计划虽经二零一八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及二零一八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通过，但未经二零一八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会通过，因此期权激励计划未获批准，不能实施。

于 2018 年 7 月 17 日，本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批准本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2018 年期权激励计划”），拟向激励对象授予 19,500,000 份股票期权，涉及 A 股普通股总数为 19,500,000 股，约占于本报告日本公司已发行的股本总额的 2.71%。其中首次授予 17,550,000 份，占本激励计划授予总量的 90.00%；预留 1,950,000 份，占本激励计划授予总量的 10.00%。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 47.01 元/A 股，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总人数为 1,116 人，包括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以及相关核心骨干等人员。

2018年股权激励计划有效期自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全部行权或注销之日止，最长不超过60个月。自股东大会以及A股、H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8年股权激励计划之日起60日内，公司将按相关规定召开董事会对激励对象进行授予，并完成公告、登记等相关程序。

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第十七章，2018年股权激励计划构成一项股票期权计划。对于可根据2018年股权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本公司已于2018年7月26日获豁免严格遵守《香港上市规则》第17.03(9)条附注(1)的规定。2018年股权激励计划需待将于2018年9月5日召开的临时股东大会及类别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生效。

十九、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8年1月9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调研的有关详情请见公司于2018年1月10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站上的《丽珠集团：2018年1月9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8年1月11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调研的有关详情请见公司于2018年1月11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站上的《丽珠集团：2018年1月11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8年1月19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调研的有关详情请见公司于2018年1月19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站上的《丽珠集团：2018年1月19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8年5月18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调研的有关详情请见公司于2018年5月22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站上的《丽珠集团：2018年5月18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8年5月22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调研的有关详情请见公司于2018年5月23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站上的《丽珠集团：2018年5月22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8年5月22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调研的有关详情请见公司于2018年5月29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站上的《丽珠集团：2018年5月22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8年6月8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调研的有关详情请见公司于2018年6月8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站上的《丽珠集团：2018年6月8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8年6月26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调研的有关详情请见公司于2018年6月27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站上的《丽珠集团：2018年6月26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8年6月27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调研的有关详情请见公司于2018年6月28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站上的《丽珠集团：2018年6月27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 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二零一八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3.3349%	2018年2月7日	2018年2月8日	《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12),公告网站:巨潮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零一八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4.1665%	2018年4月16日	2018年4月17日	《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18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及2018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38),公告网站:巨潮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零一八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	类别股东会	39.2245%			
二零一八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	类别股东会	24.8763%			
二零一七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49.3432%	2018年5月21日	2018年5月22日	《2017年度股东大会、2018年第二次A股类别股东会及2018年第二次H股类别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49),公告网站:巨潮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零一八年第二次A股类别股东会	类别股东会	39.5703%			
二零一八年第二次H股类别股东会	类别股东会	67.8732%			

2.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治理情况

1. 概述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一贯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中国证监会、深交所、香港联交所发布的其他与上市公司治理相关的规范性文件要求,不断完善本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内部控制制度,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董事会认为本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与《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相符,不存在差异。本报告期内,本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决策、监督机构均能严格按照规范性运作规则和内部制度的规定进行管理决策和实施监督,运作规范有效。董事会下设的各专门委员会均履行相应职责。

2. 遵守《企业管治守则》

本公司确认，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期间内，本公司一直严格遵守《香港上市规则》附录十四所载之《企业管治守则》内的原则及守则条文（“守则条文”），唯有下列偏离情况除外：

守则条文第 E.1.2 条规定，董事会主席应出席股东周年大会。本公司董事长朱保国先生因突发性出差公干而未能出席公司二零一七年度股东大会。

3. 遵守《标准守则》

本公司已经采纳《香港上市规则》附录十所载《标准守则》为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香港上市规则》附录十四《企业管治守则》项下的“有关雇员”进行本公司 H 股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经向公司全体董事及监事作出充分及特定查询后，公司并无获悉任何资料合理地显示各位董事及监事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未遵守上述守则所规定关于证券交易活动的准则，并全体董事及监事均确认彼等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均有遵守上述守则的标准。本公司亦已就有关雇员遵守上述守则所规定的准则向所有有关雇员作出特定查询及未注意到有不遵守上述守则的标准的事件。

4.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根据《企业管治守则》，董事会辖下成立三个委员会，分别为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提名委员会，以监察本公司事务之特定范畴。各董事委员会均订有界定书面职权范围。各董事委员会之书面职权范围刊载于香港联交所及公司网站。除《香港上市规则》及《企业管治守则》的规定外，公司亦成立战略委员会，以监察公司长期发展战略规划、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审计委员会

第九届董事会辖下的审计委员会由公司三名独立非执行董事组成，委员会主席为徐焱军先生，委员包括谢耘先生及郭国庆先生。徐焱军先生具备符合《香港上市规则》第 3.10 条要求之适当的会计及财务管理专长。审计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审阅公司的财务报告；检讨公司的财务监控、风险管理系统及内部监控系统；研究公司与外聘审计师之间的关系及考虑外聘审计师提交的每年审计计划；以及检讨公司有关公司雇员可暗中就财务汇报、内部监控或其他方面可能发生的不正当行为提出关注的安排。

审计委员会已审阅本集团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未经审计之业绩及半年度报告，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第九届董事会辖下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三名董事组成，委员会主席为独立非执行董事郭国庆先生、委员为执行董事陶德胜先生及独立非执行董事徐焱军先生，成员构成符合《香港上市规则》第 3.25 条的规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评估及检讨有关董事会主席、公司执行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待遇及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就公司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及结构及就设立正规而具透明度的程序制订此等薪酬政策向董事会提出建议，以确保任何董事或其任何联系人不得参与厘订其薪酬等。

提名委员会

第九届董事会辖下的提名委员会由三名董事组成，委员会主席为独立非执行董事谢耘先生，委员为独立非执行董事郭国庆先生及执行董事陶德胜先生，成员构成符合《香港上市规则》附录十四《企业管治守则》第 A.5.1 条的规定。提名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检讨董事会的架构、人数及组成（包括性别、年龄、文化及

教育背景、技能、知识及经验方面)；研究并向董事会建议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选聘标准和程序；就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董事（特别是董事长及总裁）继任计划向董事会提出建议；以及评核独立非执行董事的独立性等。

战略委员会

第九届董事会辖下的战略委员会由两名董事组成，委员会主席为非执行董事朱保国先生，委员为执行董事陶德胜先生。原战略委员会委员钟山先生因个人工作及时间安排而辞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从2017年9月1日起生效，本公司将根据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尽快于切实可行时选举并委任一名新成员。战略委员会主要负责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三、诉讼事项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诉讼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媒体质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六、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本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七、公司股权激励的实施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有关限制性 A 股激励计划详情，请参阅本报告第四节中“限制性 A 股激励计划”相关内容。

八、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四川光大制药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30 日成立贡山丽珠药源科技有限公司，占其注册资本 100%。

(2) 珠海丽珠圣美医疗诊断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8 日成立 Livzon San-Med Diagnostics Inc.，占其注册资本 100%。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公司二零一七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二零一八年度审计师。

半年度财务报告是否已经审计

是 否

本公司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十、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没有发生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一、违法违规退市风险揭示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违法违规退市风险。

十二、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三、根据《深圳上市规则》披露的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金额(人民币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	------	--------	--------	----------	---------------	------------	----------	------	------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金额(人民币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广东蓝宝制药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采购商品	采购原材料	依市场价协商确定	81.13	0.07%	银行结算	2018年3月24日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以及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5)
深圳市海滨制药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采购商品	采购原材料	依市场价协商确定	4,539.99	4.08%	银行结算	2016年12月24日、2016年10月26日	《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6-118)、《关于公司与健康元签订2017年-2019年三年持续性关联/连交易框架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91)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采购商品	采购产成品	依市场价协商确定	18.21	0.02%	银行结算	2018年3月24日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以及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5)
焦作健康元生物制品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采购商品	采购原材料	依市场价协商确定	17,091.62	15.36%	银行结算	2016年12月24日、2016年10月26日	《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6-118)、《关于公司与健康元签订2017年-2019年三年持续性关联/连交易框架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91)
CYNVENIO BIOSYSTEM S,INC	公司董事任职的公司	采购商品	采购材料	依市场价协商确定	25.15	0.02%	银行结算		
焦作健康元生物制品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接受劳务	水电及动力	依市场价协商确定	454.21	3.38%	银行结算		
广东蓝宝制药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产成品	依市场价协商确定	1,594.95	0.35%	银行结算	2018年3月24日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以及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5)
焦作健康元生物制品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原材料	依市场价协商确定	4,786.67	1.05%	银行结算		
深圳太太药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产成品	依市场价协商确定	41.54	0.01%	银行结算		
深圳市海滨制药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提供	加工费	依市场价	0.20	22.30%	银行结算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金额(人民币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药有限公司	之子公司	劳务	检测	协商确定					
珠海健康元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提供水电及劳务	水电及动力	依市场价协商确定	19.45	8.36%	银行结算		
广东蓝宝制药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提供水电及劳务	水电及动力	依市场价协商确定	212.96	91.49%	银行结算		
珠海健康元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租出资产	设备出租	依市场价协商确定	3.77	4.86%	银行结算		
健康药业(中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租出资产	办公出租	依市场价协商确定	4.50	5.80%	银行结算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租入资产	办公租赁	依市场价协商确定	38.61	7.81%	银行结算		
焦作健康元生物制品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租入资产	办公租赁	依市场价协商确定	18.24	3.69%	银行结算		
合计					28,931.20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不适用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p>本期,公司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为人民币 28,931.20 万元。其中,与控股股东健康元及其附属公司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约为人民币 27,017.01 万元,占经公司经营管理层、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批预计金额(人民币 47,422.18 万元)的 56.97%;与蓝宝制药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约为人民币 1,889.04 万元,占经公司经营管理层及董事会审批预计金额(人民币 4,183.97 万元)的 45.15%;与 Cynvenio Biosystems, Inc. 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人民币 25.15 万元,占经公司董事会审批预计金额(人民币 1,698.89 万元)的 1.48%;上述关联交易均未超出审批的预计金额。</p>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人民币万元)	转让价格(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交易损益(人民币万元)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焦作健康元生物制品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资产转让	采购设备	依市场价协商确定	107.41	107.41	银行结算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珠海健康元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资产转让	采购设备	依市场价协商确定	997.16	997.16	银行结算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CYNVENIO BIOSYSTEMS,INC	公司董事任职的公司	资产转让	购置专有技术	依市场价协商确定	658.36	658.36	银行结算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CYNVENIO BIOSYSTEMS,INC	公司董事任职的公司	资产转让	采购设备	依市场价协商确定	79.96	79.96	银行结算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转让价格与账面价值或评估价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有)				不适用						
对公司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的影响情况				对公司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不构成重大影响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应收关联方债权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期初余额(人民币万元)	本期新增金额(人民币万元)	本期收回金额(人民币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人民币万元)	期末余额(人民币万元)
广东蓝宝制药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销售产成品、提供劳务	否	1,066.65	2,103.61	1,559.72	-	-	1,610.54
焦作健康元生物制品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销售原材料、固定资产	否	272.64	5,582.09	3,807.38	-	-	2,047.35
深圳太太药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销售产成品	否	54.00	48.60	102.60	-	-	0.00
深圳市海滨制药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加工费、检测	否	0.00	0.23	0.23	-	-	0.00
珠海健康元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提供劳务	否	0.00	26.92	10.18	-	-	16.74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预付产成品采购款	否	7.11	20.34	23.12	-	-	4.33
CYNVENIO BIOSYSTEMS,INC	公司董事任职的公司	预付设备款	否	11.03	105.11	20.90	-	-	95.24

CYNVENIO BIOS SYSTEMS,INC	公司董事任职的公司	购置专有技术	否	0.00	658.36	658.36	-	-	0.00
健康药业（中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租出资产	否	0.00	5.00	5.00	-	-	0.00
广东蓝宝制药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应收股利	否	0.00	267.75	0.00	-	-	267.75
关联债权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上述关联债权往来主要形成原因为公司日常经营需要，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不构成重大影响。							

应付关联方债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期初余额 (人民币 万元)	本期新增 金额(人民 币万元)	本期归还 金额(人民 币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 (人民币 万元)	期末余额 (人民币 万元)	
广东蓝宝制药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采购原材料	1.18	94.78	79.68	-	-	16.28	
深圳市海滨制药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采购原材料	2,369.11	5,057.77	4,213.70	-	-	3,213.18	
焦作健康元生物制品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采购原材料	14,494.83	25,368.12	21,273.08	-	-	18,589.87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采购商品、租入资产	1.30	43.32	43.32	-	-	1.30	
焦作健康元生物制品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水电及动力等	638.60	536.69	674.01	-	-	501.28	
珠海正禾企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董事控制的企业	应付股利	16,840.43	0.00	1,960.00	-	-	14,880.43	
珠海健康元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采购设备	0.00	1,166.68	25.37	-	-	1,141.31	
天诚实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应付股利	0.00	20,038.52	0.00	-	-	20,038.52	
关联债务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上述关联债务往来主要形成原因为公司日常经营需要，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不构成重大影响。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详情请参见本报告第五节中“依据《香港上市规则》定义的关连交易”中相关内容。除此之外，本集团本报告期内没有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6.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2018 年 3 月 24 日	巨潮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珠海市丽珠单抗生物技术有限公司股权结构调整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2018 年 3 月 8 日	巨潮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珠海市丽珠单抗生物技术有限公司股权结构调整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2018 年 2 月 8 日	巨潮网 (http://www.cninfo.com.cn/)

十四、依据《香港上市规则》定义的关联交易

1. 一次性关联交易

丽珠单抗股权结构调整

为优化本公司控股附属公司丽珠单抗的股权结构、加快丽珠单抗业务的国际化、吸引优秀人才并实现人才激励及便于丽珠单抗将来的融资，于 2017 年 12 月 21 日，经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批准，本公司与其控股股东健康元签订了《关于涉及珠海市丽珠单抗生物技术有限公司股权结构调整的关联交易之框架性协议》（“框架协议”），内容有关本公司与健康元计划按其各自所持 Livzon Biologics，分别由本公司境外全资附属公司与健康元境外全资附属公司持股 51% 与 49% 的股权比例向 Livzon Biologics 进行增资（“增资”），并由 Livzon Biologics 的全资附属公司生物公司收购丽珠单抗的 100% 股权（“股权收购”）。股权收购完成后，本公司与健康元将由直接持有变更为间接持有丽珠单抗的股权，但本公司与健康元于丽珠单抗的股权比例将保持不变。

本公司与健康元同意生物公司收购丽珠单抗的 100% 股权对价按照丽珠单抗净资产评估确定为人民币 60,000 万元，其中收购本公司与健康元分别间接持有丽珠单抗的 51% 及 49% 股权的对价为人民币 30,600 万元及人民币 29,400 万元。

为完成支付收购丽珠单抗的 100% 股权的对价，本公司与健康元同意分别向生物公司的控股公司 Livzon Biologics 按其各自所持 Livzon Biologics 的股权比例，以现金方式向 Livzon Biologics 分别增资人民币 30,600 万元及人民币 29,400 万元，并由 Livzon Biologics 以法律允许的方式将增资款注入生物公司。

於框架协议签订日，健康元直接或间接持有 247,857,176 股本公司的股份，约占本公司 44.80% 的权益，为《香港上市规则》下本公司之控股股东及关连人士。因此，框架协议项下拟进行之增资及股权收购构成本公司的关联交易，但因其中一项适用百分比率超过 0.1% 但低于 5%，须遵守《香港上市规则》项下之申报及公布规定，但获豁免遵守须经独立股东批准之规定。

同时，由于 Livzon Biologics 及生物公司均为本公司间接持股 51% 的控股附属公司，本次交易涉及本公司境外全资附属公司与健康元境外全资附属公司对 Livzon Biologics 共同增资，同时本公司通过生物公司收购健康元持有丽珠单抗 49% 的股权，而健康元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根据《深圳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健康元及健康元境外全资附属公司为本公司关联法人，因此框架协议项下的增资及股权收购均构成《深圳上市规则》下的关联交易。

2018年2月7日，本公司二零一八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通过本次交易，并正式签订相关增资协议及股权转让协议。

截至2018年3月7日，本公司已办理完毕丽珠单抗股权变更登记备案工作，丽珠单抗已取得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次变更完成后，丽珠单抗的股东变更为生物公司，企业类型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法人独资）。

为丽珠单抗提供融资担保

为满足本公司控股附属公司丽珠单抗（其中本公司持有丽珠单抗51%股权，健康元持有丽珠单抗49%股权）的经营业务的资金需求，本公司于2017年9月28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批准本公司在取得健康元出具的《反担保承诺书》后，为丽珠单抗向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最高不超过人民币三亿元整或等值外币的授信融资（“浙商银行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浙商银行担保”），以及为丽珠单抗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申请最高不超过人民币三亿元整或等值外币的授信融资（“招商银行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招商银行担保”）。

2017年12月8日，本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招商银行”）出具担保书，以招商银行为受益人提供最高为人民币三亿元整或等值外币的招商银行担保，以担保招商银行提供予丽珠单抗的招商银行授信。

2018年4月16日，本公司与丽珠单抗订立框架协议，据此，本公司同意以有关银行为受益人提供总金额最高为人民币五亿元整或等值外币之五个担保（包括浙商银行担保，以及本公司以另外4家银行为受益人提供合共最高为人民币两亿元整或等值外币的四个担保（“四个担保”）），以担保丽珠单抗拟申请的有关授信，须受银行与本公司拟订立的具体担保协议的条款及条件所规限。

於框架协议订立日，健康元直接及间接持有本公司已发行股本总额约44.80%股权，而丽珠单抗间接由健康元持有49%股权。因此，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第14A章，丽珠单抗为本公司之关连人士。故此，框架协议及其项下拟提供的浙商银行担保及四个担保构成《香港上市规则》第14A章项下的本公司关连交易。

由于招商银行担保乃于框架协议日期前（包括该日）12个月期间内订立，故招商银行担保、浙商银行担保及四个担保（合计统称“丽珠单抗担保”）的交易金额应予合并计算。由于丽珠单抗担保的最高适用百分比率（定义见《香港上市规则》）超过5%但少于25%，故丽珠单抗担保（按合并计算）构成本公司于《香港上市规则》项下的须予披露及关连交易，并须遵守申报、公告及独立股东批准规定。丽珠单抗担保已于2018年5月21日经二零一七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提供丽珠单抗担保主要是由于丽珠单抗仍处于发展阶段，未能产生足够现金流以支持其营运，故需要外部融资以支持其研发活动及丽珠单抗的日后发展，此外能减轻本公司对丽珠单抗的注资需求及优化本公司对其他有利可图的业务分部作出之资金分配，令本公司受惠，从而推动本集团的整体业务发展及巩固财务状况。

新北江制药股权转让

2018年4月23日，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转让丽珠集团清远新北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15%股权的议案》。2018年5月4日，本公司与珠海中汇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珠海中汇源”）订立股权转让协议，据此，本公司同意出售而珠海中汇源同意收购新北江制药的15%股权（“出售事项”），对价为人民币66,201,050元。於出售事项完成后，本公司将持有新北江制药77.14%股权。本公司拟将出售事项所

得全部款项净额用作一般营运资金。

出售事项为本集团实施多层次事业合伙人制之举措。出售事项完成后，新北江制药的管理层及核心骨干将间接持有新北江制药之股份。出售事项通过实现经济共享，风险共担，从而激励新北江制药的管理层及核心骨干，可提升新北江制药的管理及经营业绩。

截至股权转让协议订立日期，珠海中汇源因属本公司若干全资或非全资附属公司的董事唐阳刚先生的联系人而为本公司附属公司层面的关连人士。因此，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第十四 A 章，股权转让协议下的出售事项构成本公司的关连交易。由于有关股权转让协议下的出售事项的适用百分比率（定义见《香港上市规则》）超过 0.1%但低于 5%且出售事项的对价超过港元 3,000,000，故股权转让协议下的出售事项须遵守申报及公告规定，但获豁免遵守《香港上市规则》第十四 A 章下的独立股东批准规定。

截至 2018 年 6 月 29 日，本公司已收到对价的 50%，共计人民币 33,100,525 元。新北江制药已办理完成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公司现持有新北江制药的 77.14%股权。

认购 Livzon Biologics 新普通股

2018 年 6 月 22 日，经董事会审议批准，Livzon Biologics、生物公司、丽珠单抗、Livzon International、丽珠香港、YF Pharmab Limited（“YF Pharmab”）及本公司订立股份认购协议。据此，Livzon International 同意出资 98,299,320.00 美元认购 Livzon Biologics 新发行的 24,574,830 股普通股（“股份认购”），YF Pharmab（一名独立第三方）亦同意出资 50,000,000.00 美元认购 Livzon Biologics 新发行的 12,500,000 股 A 轮优先股。

Livzon International 拟认购 Livzon Biologics 的新普通股主要为丽珠单抗在国内及国际市场的临床研究与申报、技术合作、产品引进、科研团队充实等业务发展方面提供充足资金，同时优化其资本结构以及加快业务推进效率及速度。

截至股份认购协议订立日期，本公司的间接全资附属公司 Livzon International 及健康元的间接全资附属公司 Joicare BVI 分别持有 Livzon Biologics 已发行股本的 51%及 49%。因此，就《香港上市规则》第十四 A 章而言，Livzon Biologics 为本公司的关连人士。故此，股份认购协议项下拟进行的股份认购构成本公司的关连交易。由于股份认购的一项或多项适用百分比率（定义见《香港上市规则》）超过 0.1%但低于 5%，故股份认购须遵守申报及公告规定，但获豁免遵守《香港上市规则》第十四 A 章下的独立股东批准规定。

2.持续关连交易

本报告期内，本集团与控股股东健康元及其子公司实际发生的构成《香港上市规则》第十四 A 章所界定的“持续关连交易”，请参阅本报告第五节“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广东蓝宝制药有限公司和 CYNVENIO BIOSYSTEMS,INC.除外）。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托管项目。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承包项目。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租赁项目。

2.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本公司未有发生对除附属公司以外的担保。

担保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公司及其附属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附属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 (A1)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 (A3)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 (A4)				
公司与附属公司之间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丽珠集团丽珠制药厂	2018.3.24	17,000.00	2016.11.30	512.76	连带责任担保	2016.11.30-2019.11.30 (交通银行珠海分行)	否	否
丽珠集团丽珠制药厂	2018.3.24	15,000.00	2018.05.07	12,952.81	连带责任担保	2018.4.8-2020.4.8 (工商银行珠海分行)	否	否
丽珠集团丽珠制药厂	2018.3.24	10,000.00	2017.06.28	5,028.50	连带责任担保	2017.6.28-2019.6.30 (汇丰中国珠海分行)	否	否
丽珠集团丽珠制药厂	2018.3.24	10,000.00	2018.03.28	1,303.36	连带责任担保	2018.3.28-2022.9.28 (招商银行珠海分行)	否	否

						行)		
丽珠集团丽珠制药厂	2018.3.24	10,000.00	2018.03.23	6,389.50	连带责任担保	2018.3.23-2019.3.23 (兴业银行珠海分行)	否	否
珠海丽珠试剂股份有限公司	2018.3.24	4,000.00	2015.09.11	323.25	连带责任担保	2015.9.11-2018.9.11 (中国银行珠海分行)	否	否
珠海丽珠试剂股份有限公司	2018.3.24	10,000.00	2017.10.09	5,768.25	连带责任担保	2017.08.22-2022.08.21 (渣打中国珠海分行)	否	否
珠海市丽珠单抗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2018.3.24	5,000.00	2016.06.22	48.81	连带责任担保	2016.6.22-2019.6.22 (交通银行珠海分行)	否	否
珠海市丽珠单抗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2018.3.24	30,000.00	2017.12.08	28,133.46	连带责任担保	2017.12.8-2021.6.8(招商银行珠海分行)	否	否
珠海保税区丽珠合成制药有限公司	2018.3.24	20,000.00	2016.12.26	6,509.10	连带责任担保	2016.12.26-2019.12.26 (交通银行珠海分行)	否	否
珠海保税区丽珠合成制药有限公司	2018.3.24	10,000.00	2017.10.09	9,854.20	连带责任担保	2017.08.22-2022.08.21 (渣打中国珠海分行)	否	否
珠海保税区丽珠合成制药有限公司	2018.3.24	23,000.00	2018.04.24	3,316.20	连带责任担保	2018.4.24-2019.4.23 (广发银行珠海分行)	否	否
珠海保税区丽珠合成制药有限公司	2018.3.24	16,000.00	2018.03.20	1,082.72	连带责任担保	2018.3.28-2022.9.28 (招商银行珠海分行)	否	否
丽珠集团新北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8.3.24	4,000.00	2017.12.27	1,062.66	连带责任担保	2016.12.26-2019.12.26 (交通银行珠海分行)	否	否
四川光大制药有限公司	2018.3.24	8,000.00	2018.03.15	3,119.42	连带责任担保	2018.3.15-2019.3.15 (兴业银行珠海分行)	否	否
丽珠集团利民制药厂	2018.3.24	1,500.00	2018.02.02	638.86	连带责任担保	2016.12.26-2019.12.26 (交通银行珠海分行)	否	否
丽珠集团(宁夏)制药有限公司	2018.3.24	28,000.00	2017.11.14	3,903.41	连带责任担保	2017.11.14-2018.11.13 (渤海银行广州分行)	否	否

丽珠集团(宁夏)制药有限公司	2018.3.24	22,000.00	2018.03.28	3,296.67	连带责任担保	2018.3.28-2022.9.28 (招商银行珠海分行)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附属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563,100.00		报告期内对附属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99,132.23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附属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563,100.00		报告期末对附属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93,243.95		
附属公司对附属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	-	-	-	-	-	-	-	-
报告期内审批对附属公司担保额度合计(C1)				报告期内对附属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C2)		-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附属公司担保额度合计(C3)				报告期末对附属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C4)		-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C1)		563,10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C2)		99,132.23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C3)		563,10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C4)		93,243.95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8.99%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D)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E)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F)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D+E+F)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如有)							不适用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如有)							不适用	

票据质押担保

2018年4月23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共享不超过人民币14亿元的票据池业务额度,该额度可滚动使用。截止2018年6月30日,票据质押担保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担保人	质权人	应收票据质押金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内容	担保金额	担保期限
本公司	工商银行珠海分行	5,958.31	丽珠集团新北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开立银行承兑汇票,连带责任担保	316.00	至2018年12月26日

			丽珠集团利民制药厂	开立银行承兑汇票，连带责任担保	566.00	至2018年12月28日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882.00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本公司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订立公司方名称	合同订立对方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签订日期	定价原则	交易价格(人民币万元)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截至报告期末的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丽珠集团新北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中美华东制药有限公司	阿卡波糖原料药	2017年5月31日	以市场价协商确定	48,060.00	否	不存在	截止报告期末，已累计交易金额为含税人民币26,736.89万元，占合同金额的55.63%	2017年6月2日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签订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46)

除本报告披露者外，本报告期公司没有订立其他重大合同。

4.其他重大交易

本报告期内，除本报告披露者外，本公司没有发生其他重大交易。

十六、控股股东质押股份

适用 不适用

十七、公司附属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丽珠试剂转让丽珠圣美股权

为优化本公司控股孙公司丽珠圣美的股权结构以适应新业务发展需要，本公司於2018年6月11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批准丽珠试剂将其所持有的丽珠圣美69%股权转让给本公司、珠海正路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珠海正路”、珠海丽申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珠海丽申”、李琳、石剑峰以及林艳。

根据《股权转让框架协议》，丽珠试剂同意出售而本公司同意购买丽珠圣美的33.15%股权，对价为人民币4,420万元。丽珠试剂同意出售而李琳同意购买丽珠圣美的10.10%股权，对价为人民币1346.667万元。丽

珠试剂同意出售而石剑峰同意购买丽珠圣美的 7.79% 股权，对价为人民币 1,038.6667 万元。丽珠试剂同意出售而林艳同意购买丽珠圣美的 5.03% 股权，对价为人民币 670.6667 万元。丽珠试剂同意出售而珠海丽申同意购买丽珠圣美的 2.93% 股权，对价为人民币 390.6667 万元。丽珠试剂同意出售而珠海正路同意购买丽珠圣美的 10% 股权，对价为人民币 1333.333 万元。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丽珠圣美将由本公司、李琳、石剑峰、林艳、珠海丽申及珠海正路分别持有 33.15%、41.10%、7.79%、5.03%、2.93% 及 10.00%。

本次股权转让事宜是本公司在精准医疗领域业务结构布局优化及发展激励模式创新的重要举措。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将发生变更，丽珠圣美的财务数据将不计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丽珠圣美的经营管理层及核心员工成为丽珠圣美的控制及重要股东，有利于加快其肿瘤液态活检领域的研发及商业化速度。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丽珠试剂已收到本次股权转让款共计人民币 9,200.00 万元，丽珠圣美已办理完成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附属公司吸收合并

为实现本集团原料药事业部所属企业的统筹管理，优化资源配置、提升管理效率，从而进一步增强本集团在原料药领域的综合竞争力，2018 年 5 月 10 日，经工商行政管理局变更登记确认，本公司附属公司丽珠集团宁夏福兴制药有限公司完成吸收合并本公司附属公司丽珠集团宁夏新北江制药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丽珠集团（宁夏）制药有限公司。

除上文披露者外，有关本公司附属公司重大事项详情，请参阅本报告第五节中“依据《香港上市规则》定义的关联交易”相关内容。

十八、股息与红股

2018 年 5 月 21 日，本公司召开二零一七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以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总股本 553,231,369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息人民币 20.00 元（含税）（“现金股息”），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发行 3 股（“红股”）。若二零一七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布至实施前，本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以二零一七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实施所确定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重新调整分配总额进行分配。二零一七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实施所确定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 553,115,570 股，因此现金股息总金额为人民币 1,106,231,140 元，以及红股共计 165,934,670 股。本公司 A 股的现金股息和红股已于 2018 年 6 月 22 日派发完成，本公司 H 股的现金股息和红股已于 2018 年 7 月 17 日派发完成。

董事会决议不拟派发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之中期股息。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本公司并无派发股息。

十九、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十、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一、董事会对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三、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1) 精准扶贫规划

基本方略:

以党的十八大及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精准扶贫工作重要指示精神，按照“五个一批”工程要求，树立“精准扶贫+黄芪产业”理念，做好“三个结合”（与扶贫政策、产业发展项目、职业技术培训相结合），采用“公司+基地+贫困户”的扶贫模式，辐射带动贫困户种植黄芪、加工黄芪，因地制宜打造黄芪道地药材产业，形成脱贫致富的长远产业和支柱产业。探索一条立足当地资源发展特色黄芪产业的富民新路，实现就地脱贫，主推“生态中药基地”建设。

总体目标:

2018年—2020年，山西浑源、天镇和陕西子洲三县可以通过产业扶贫实现150人全面、稳定脱贫。

2018年主要任务:

- 1、完成黄芪种规范化植技术和加工技术培训50人，提高贫困户农民的职业技能；
- 2、采用“公司+基地+贫苦户”和“公司+专业合作社+贫困户”的帮扶模式，完成10户贫困群体的黄芪扶贫任务，创建标准化生产示范基地，将贫困户纳入基地建设范围，改善贫困地区群众黄芪生产条件；

保障措施: 与贫困户签订黄芪收购订单，在规范化生产的前提下，所产黄芪达到企业标准要求后，企业优先购买贫困户的产品。

(2) 报告期精准扶贫概要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附属公司大同丽珠芪源药材有限公司（“大同丽珠”）自建基地和共建基地雇佣当地工人达80人左右，其中贫困人员达20人左右（包括基地作业人员和车间加工人员）；大同丽珠扶贫帮助黄芪种植贫困户约10户，解决黄芪种植过程出现的虫害，避免2000亩黄芪遭受虫害损失。

(3) 精准扶贫成效

指标	计量单位	数量/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	—
其中： 1.资金	万元	10.38
2.物资折款	万元	—
3.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	人	20
二、分项投入	—	—
1.产业发展脱贫	—	—
其中： 1.1 产业发展脱贫项目类型	—	农林产业扶贫项目
1.2 产业发展脱贫项目个数	个	1
1.3 产业发展脱贫项目投入金额	万元	10.38
1.4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	人	20

(4) 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坚持习近平总书记强调的“实事求是、因地制宜，分类指导，精准扶贫”的工作方针，重在从“人”“钱”2个方面细化方式，确保帮扶措施和效果落实到户、到人。根据本集团和大同丽珠精准扶贫的总体目标要求，大同丽珠2018年-2020年的精准扶贫计划如下：

- 1、大同丽珠将在山西浑源、天镇和陕西子洲基地为150位贫困人员提供工作岗位，增加贫困户收入，指导黄芪种植和加工技术。
- 2、大同丽珠将与10多家黄芪贫困种植户签订黄芪基地共建协议，为他们提供技术支持，同时签订黄芪收购协议，保障贫困户黄芪的销售渠道。
- 3、大同丽珠将与专业合作社和贫困户“联姻”，推进当地黄芪产业发展，不断完善产业发展带动机制，提高产业发展水平，充分发挥示范基地的“传、帮、带”和辐射作用，把贫困户培养成为发展黄芪产业的技术能手，完成150位贫困人员的黄芪扶贫任务，改善贫困地区黄芪生产条件，带动贫困群众早日脱贫致富。
- 4、以黄芪生产型、技能服务型人才和农村实用人才带头人、贫困户为重点，分类别开展联合、订单、定向培训50人左右，完成“新型职业农民”黄芪种植技术培训，加强黄芪扶贫技术服务队伍建设。

2. 重大环保情况

(1) 上市公司及其附属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 是 □ 否 □ 不适用

(i) 丽珠集团福州福兴医药有限公司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mg/L)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mg/L)	排放总量 (t)	核定的排放总量 (t/a)	超标排放情况
丽珠集团福州福兴医药有限公司	化学需氧量	间歇式	1	厂区西北方	65.75	100	30.354	124.5	无
	氨氮				0.63	15	0.29	18.7	无

(注: 排放浓度为最终排入环境的浓度, 执行标准为江阴污水处理厂排入环境的标准 (COD≤100mg/L, 氨氮≤15mg/L), 公司排入江阴污水处理厂的协议标准为 COD≤500mg/L, 氨氮≤60mg/L。数据摘自福清市环保局)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在企业开始生产的同时, 即按环保“三同时”制度的要求对“三废”进行有效地收集处理, 其中污水处理设计处理能力4,000吨/日, 前期投资1,800多万元, 处理工艺采用先进的“调节池+水解酸化+SBR+沉淀+气浮”废水处理工艺, 处理系统有效池容14,000立方米, 处理设备20余台套, 装机容量700KW, 操作系统采用 PLC 可编程控制系统自动控制, 至今, 又先后投资了近1,000万元, 对水处理工艺进行了改进, 确保了废水处理各项指标稳定达标排放。污水经处理达到三级排放标准及与江阴污水厂签订的协议标准后, 经园区污水管网排至福建华东水务有限公司江阴污水处理厂。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丽珠集团福州福兴医药有限公司产品升级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于 2017 年 03 月 7 日通过批复; 于 2017 年 11 月 25 日通过竣工环保验收。公司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 落实环评环评要求的环保措施, 环保设施正常运行。2017 年 12 月 27 日通过国家新排污许可审核, 严格按照许可证要求排放污染物, 严格遵守各项管理要求。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依照相关规定、要求, 本着“预防为主、自救为主、统一指挥、分工负责”的原则, 编制了《丽珠集团福州福兴医药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本预案于 2017 年 5 月通过。备案表编号: 350181-2017-013-M。突发环境事件发生后能及时、快速、有效、有序的实施应急救援行动, 控制与防止事故与污染蔓延, 有效地保护周边环境, 保障全体员工、公司和周边社会民众的生命财产安全。按照预案的内容与要求, 对员工进行培训和演练, 做好突发环境事件的对应准备, 以便在突发环境事件后, 能及时进行救援, 短时间内使事故得到有效控制。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根据《国家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及信息公开办法(试行)》的有关要求, 结合自身情况及时制定完成自行检测方案, 经福清市环保局、福州市环保局审核后备案并向公众公开。监测项目分析方法遵守国家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和方法; 严格按照国家相关规定做好监测分析仪的检定和校准; 按照环境检测技术规范的要求安装自动监测设备, 与环境保护主管部门联网, 并通过环境保护主管部门验收; 自动监测设备健全, 监测数据准确、有效、真实。公示网站: <http://wryfb.fjemc.org.cn>

(ii) 丽珠集团新北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mg/L)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mg/L)	排放总量 (t)	核定的排放总量 (t/a)	超标排放情况
丽珠集团新北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化学需氧量	间歇式	1	污水处理车间	99.95	240	50.99	162.46	无
	氨氮				13.82	70	7.05	24.5	无

(注: 排放浓度为排入清远横荷污水处理厂的浓度, 执行排放标准为公司排污许可证的标准 COD≤240mg/L, 氨氮≤70mg/L 数据摘自清远市环保局)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对“三废”进行有效地收集处理，其中污水处理投资三千多万元，设计处理能力3,000t/d，采用“预处理+好氧池+水解酸化池+SBR+催化氧化+气浮”的处理工艺，处理后污水经市政管网，排放至清远横荷污水处理厂。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丽珠集团新北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项目现状环境影响报告书》于2016年12月6日通过备案；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落实环评要求的环保措施，环保设施正常运行。2017年12月29日通过国家新排污许可证申领审核工作，完成排污许可证的换证工作，严格执行各项环境保护政策。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依照相关规定、要求，本着“预防为主，常备不懈；分类管理，分级响应；部门合作，分级负责；科学预防，高效处置”的原则，编制了《丽珠集团新北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已通过审核备案并发布。定期对公司内部进行环境因素和危险源辨识、应急预案演练等工作。提高应急预案的可操作性、提高应急救援人员的工作水平与救援队伍的响应和衔接配合的协调配合能力。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根据《国家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及信息公开办法（试行）》的有关要求，结合自身情况及时制定完成自行监测方案，经清远环保局审核、备案并向公众公开。监测项目分析方法遵守国家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和方法；严格按照国家相关规定做好监测分析仪的检定和校准；按照环境检测技术规范的要求安装自动监测设备，在线监测设备已通过环境主管部门的验收工作，并完成在线数据与国发平台和清远市平台的联网工作；自动监测设备健全，监测数据准确、有效、真实。公示网站：<https://app.gdep.gov.cn/epinfo/>

(iii) 珠海保税区丽珠合成制药有限公司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mg/L)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mg/L)	排放总量 (t)	核定的排放总量 (t/a)	超标排放情况
珠海保税区丽珠合成制药有限公司	化学需氧量	间接式	1	废水处理站	68.10	192	8.16	49.10	无
	氨氮 (NH ₃ -N)				29.74	40	3.22	4.91	无
	二氧化硫	有组织连续排放	3	锅炉房	11	50	0.24	2.787	无
	氮氧化物	有组织连续排放	3	锅炉房	61	200	2.8	11.513	无
	颗粒物	有组织连续排放	3	锅炉房	13.3	30	0.17	/	无
	氯化氢	有组织连续排放	7	车间	4.8	100	1.59	/	无
	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连续排放	7	车间	18.3	120	9.61	/	无

(注：排放浓度为公司排入南区污水处理厂的浓度，执行标准为公司排污许可证的标准 COD≤192mg/L,氨

氮≤40mg/L)。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对“三废”进行集中并有效地处理，加强污染防治设施运行维护和管理，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2015年新投资260万用于环保项目，其中投资废水处理240万，废水处理设计能力由600吨/天增加至1,200吨/天，增加深度处理工艺。采用“主生产过程排水预处理+水解酸化+升流式厌氧污泥床(UASB)+高级氧化+CASS工艺+臭氧氧化”的处理工艺，处理后污水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珠海力合环保有限公司(南区水质净化厂)。公司的危险废物按照环评和验收意见委托有资质的公司合规处置。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珠海保税区丽珠合成制药有限公司产品结构及产能调整项目现状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于2016年12月通过批复；公司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落实环评要求的环保措施，环保设施正常运行；2017年12月8日通过国家新排污许可证审核，严格按照许可证要求排放污染物，严格遵守各项管理要求。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依照相关规定、要求，本着“预防为主、自救为主、统一指挥、分工负责”的原则，编制了《珠海保税区丽珠合成制药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已通过审核备案并发布。定期对员工进行应急培训与处置措施，面对突发环境事件发生，能及时、快速、有效、有序地实施安全措施，控制与防止事故与污染蔓延，有效地减小或消除事故后果影响，尽快恢复生产秩序。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自行监测严格落实《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制药工业-原料药制造(HJ858.1-2017)》要求，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做好监测分析仪的检定和校准；按照环境检测技术规范的要求安装自动监测设备，在线监测设备已通过环境主管部门的验收工作。

(iv) 古田福兴医药有限公司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mg/L)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mg/L)	排放总量(t)	核定的排放总量(t/a)	超标排放情况
古田福兴医药有限公司	化学需氧量	连续	1	厂区东南方	47.41	120	6.49	108	无
	氨氮				7.22	35	0.99	31.5	无

(注：排放浓度为最终排入环境的浓度，执行排放标准为公司排污许可证的标准 COD≤120mg/L,氨氮≤35mg/L。数据由宁德市环保局提供)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在企业开始生产的同时,即按环保“三同时”制度的要求对“三废”进行有效地收集处理,其中污水处理设计处理能力1,200吨/日,前期投资300多万元,处理工艺采用先进的“A/O+SBR+芬顿脱色+气浮”废水处理工艺,处理系统有效池容14000立方米,处理设备20余台套,装机容量100KW,至今,又先后投资了近100万元,对水处理工艺进行了改进,确保了废水处理各项指标稳定达标排放。污水经处理达到二级排放标准直排闽江。公司的危险废物按照环评和验收意见委托有资质的公司合规处置。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公司环评于 1999 年 06 月 30 日通过批复；于 2000 年 06 月 05 日通过福建省环保局竣工验收。公司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落实环评要求的环保措施，环保设施正常运行。2017 年 12 月 29 日通过国家新排污许可审核，严格按照许可证要求排放污染物，严格遵守各项管理要求。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依照相关规定、要求，本着“预防为主、自救为主、统一指挥、分工负责”的原则，编制了《古田福兴医药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本预案于 2017 年 5 月通过。备案表编号：352200-2017-005-L

突发环境事件发生后能及时、快速、有效、有序的实施应急救援行动，控制与防止事故与污染蔓延，有效地保护周边环境，保障全体员工、公司和周边社会民众的生命财产安全。按照预案的内容与要求，对员工进行培训和演练，做好突发环境事件的对应准备，以便在突发环境事件后，能及时进行救援，短时间内使事故得到有效控制。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根据《国家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及信息公开办法（试行）》的有关要求，结合自身情况及时制定完成自行检测方案，经宁德市环保局、古田县环保局审核后备案并向公众公开。监测项目分析方法遵守国家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和方法；严格按照国家相关规定做好监测分析仪的检定和校准；按照环境检测技术规范的要求安装自动监测设备，与环境保护主管部门联网，并通过环境保护主管部门验收；自动监测设备健全，监测数据准确、有效、真实。公示网站：<http://wryfb.fjemc.org.cn>

(v) 丽珠集团利民制药厂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mg/L)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mg/L)	排放总量 (t)	核定的排放总量 (t/a)	超标排放情况
丽珠集团利民制药厂	化学需氧量	间歇式	1	废水处理站	43.779mg/L	110mg/L	5.7 吨/年	21.52 吨/年	无
	氨氮				0.264mg/L	15mg/L	0.034 吨/年	0.24 吨/年	无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三废处理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对“三废”进行有效地收集处理,其中污水处理投资一千三百多万元,设计处理能力 1,500t/d,采用“预处理+水解酸化池+兼氧池+好氧池+二次沉淀”的处理工艺,处理后污水经市政管网,排放至韶关市第二污水处理厂；废气处理投入 20 余万，进行锅炉烟气处理；噪声污染治理方面，投入十余万建隔音墙，进行降噪处理。2018 年 1 月份新购置安装 1 台 8 吨天然气锅炉，现在已经完成安装调试，正在进行试生产，逐步淘汰生物质锅炉。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丽珠集团利民制药厂袋装参芪扶正注射液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于 2017 年 7 月 28 日通过审批；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落实环评要求的环保措施，环保设施正常运行。排污许可证在有效期内，待环保局通知，近期将进行换证工作。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秉着职业健康安全环境管理体系方针：职业防护，保障健康；风险控制，确保安全；污染防治，保护环境；遵纪守法，持续改进。认真做好环境因素确认工作，对重要环境因素采取预防措施，同时加强“三废”的治理工作，不断提高“三废”的治理能力，确保“三废”达标排放。依照两个体系的标准，编制了《丽珠集团利民制药厂职业健康安全/环境管理体系事故专项应急处置方案》，本方案于 2017 年 11 月发布，编号为 LM-SHE-ZX-01,根据该两个体系应急预案，定期对公司内部进行环境因素和危险源辨识、应急预案演练等工作。提高应急预案的可操作性、提高应急救援人员的工作水平与救援队伍的 reaction 和衔接配合的协调配合能力。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聘请具有国家环保检测资质的韶关市绿韶环保工程有限公司，严格按照国家相关的法律法规及标准进行监测。结合自身情况，委托检测方进行年度环境日常监测，制定一年四次，即每季度一次的手动监测方案，每次均严格按照国家相关规定做好监测工作，确保监测数据准确、有效、真实。按时完成韶关市环保局在线数据的填报工作，相关数据经韶关市环保局审核、备案并向公众公开。

(vi) 丽珠集团宁夏福兴制药有限公司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mg/L)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mg/L)	排放总量 (t)	核定的排放总量 (t/a)	超标排放情况
丽珠集团宁夏福兴制药有限公司	化学需氧量	连续	1	厂区北侧污水处理车间	119	200	24.77	66.97	无
	氨氮				3.39	25	0.72	16.74	无
	二氧化硫	连续	1	厂区北侧锅炉车间	75.4	200	40.17	156.816	无
	氮氧化物	连续			96.4	200	58.78	156.816	无
	颗粒物	连续			16.2	30	9.86	23.522	无

(备注：宁夏福兴公司废水不直接排入环境中，是排给宁夏新安公司污水厂进行再处理，排放浓度是宁夏福兴公司排入新安公司污水处理系统进口浓度值，执行排放标准为新安公司污水厂的接收标准 COD≤200mg/L,氨氮≤25mg/L，数据来自宁夏新安公司，排放总量为 2018 年 1 月-6 月数据。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排放浓度、执行标准、排放总量数据为 2018 年 1 月-6 月数据，核定的排放总量为排污许可证总量数据)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对“三废”进行有效地收集处理,其中:污水处理投资 2500 万元,采用预处理（磷酸氨镁（MAP）沉淀预处理）+改进型 A/O 处理工艺。设计处理规模为 5,000m³/d，污水经处理达到与宁夏新安污水处理厂签订的协议标准后,经工业园区污水管网排至宁夏新安污水处理厂。锅炉烟气治理工艺目前为“炉内掺烧石灰石粉+布袋除尘+水膜除尘、碱液脱硫+喷淋除雾”工艺，自 2018 年 1 月份起，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中特别排放限值标准。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丽珠集团宁夏福兴制药有限公司生物医药生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于 2012 年 07 月 05 日通过自治区

环保厅批复；于 2015 年 05 月 08 日通过环保厅竣工环保验收。2016 年 4 月，通过平罗县批复进行改扩建年产 120 吨辅酶 Q10 产品生产线，于 2017 年 3 月通过平罗县环保局竣工验收。公司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落实环评要求的环保措施，环保设施正常运行。2017 年 12 月 31 日通过国家新排污许可审核申领，严格遵守各项环境管理要求及环境保护政策。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编制了《丽珠集团宁夏福兴制药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预案于 2017 年 5 月通过审核备案（备案表编号：640221-2017-008-L）并发布。定期组织对公司内部进行环境因素和危险源辨识、应急预案演练等工作。提高应急预案的可操作性、提高应急救援人员的工作水平与救援队伍的反映和配合的协调配合综合能力。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按照石嘴山环境保护局规划要求，宁夏福兴公司自 2018 年 1 月份起开展自行监测，每季度开展一次监测，2018 年第一、二季度自行监测方案已报石嘴山环保局审核并公示，计划在 2018 年 9 月 29 日前完成第三季度自行监测，并公示。自动监测设备已与环境保护主管部门联网，并通过环境保护主管部门验收；自动监测设备健全，监测数据准确、有效、真实。

(vii) 丽珠集团宁夏新北江制药有限公司

公司或子 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 及特征污染 物的名称	排放 方式	排放口 数量	排放口分 布情况	排 放 浓 度 (mg/ L)	执行的污 染物排放 标 准 (mg/L)	排 放 总 量 (t)	核定的排 放总量 (t/a)	超 标 排 放 情 况
丽珠集团 宁夏新北 江制药有 限公司	化学需氧量	连续	1	厂区北侧 污水处理 车间	119	200	57.79	180.74	无
	氨氮				3.39	25	1.7	45.19	无
	二氧化硫	连续	1	厂区北侧 锅炉车间	停炉	停炉	停炉	无	无
	氮氧化物	连续			停炉	停炉	停炉	无	无
	颗粒物	连续			停炉	停炉	停炉	无	无

（备注：宁夏新北江公司废水不直接排入环境中，是排给宁夏新安公司污水厂进行再处理，排放浓度是宁夏新北江公司排入新安公司污水处理系统进口浓度值，执行排放标准为新安公司污水厂的接收标准 COD≤200mg/L,氨氮≤25mg/L，数据来自宁夏新安公司，排放总量为 2018 年 1 月-6 月数据。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对“三废”进行有效地收集处理,其中污水处理投资 2200 万元，采用“Fe 催化反应-沉淀预处理+改进型 A/O 生物处理工艺+H2O2 催化氧化偶合”进行处理，设计处理规模为 2,500m³/d 污水经处理达到与宁夏新安污水处理厂签订的协议标准后,经工业园区污水管网排至宁夏新安污水处理厂。锅炉自 2017 年 11 月份起停炉，不再运行。公司的危险废物按照环评和验收意见委托有资质的公司合规处置。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丽珠集团宁夏新北江制药有限公司生物医药生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于 2012 年 07 月 05 日通过批复；于 2015 年 11 月 30 日通过竣工环保验收。2016 年 4 月，通过平罗县批复进行改扩建年产 360 吨辅酶林可霉素产品生产线，于 2017 年 3 月通过平罗县环保局竣工验收。公司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落实环评环评要

求的环保措施，环保设施正常运行。2017年12月31日通过国家新排污许可审核申领，严格按照许可证要求排放污染物，严格遵守各项环境管理要求及环境保护政策。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编制了《丽珠集团宁夏新北江制药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本预案于2017年5月通过审核备案（备案表编号：640221-2017-007-L）并发布。定期组织对公司内部进行环境因素和危险源辨识、应急预案演练等工作。提高应急预案的可操作性、提高应急救援人员的工作水平与救援队伍的反应和配合的协调配合综合能力。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按照石嘴山环境保护局规划要求，宁夏新北江公司自2018年1月份起开展自行监测，每季度开展一次监测，2018年第一、二季度自行监测方案已报石嘴山环保局审核并公示，计划在2018年9月29日前完成第三季度自行监测，并公示。自动监测设备已与环境保护主管部门联网，并通过环境保护主管部门验收；自动监测设备健全，监测数据准确、有效、真实。

二十四、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除本报告披露者外，本公司没有发生有关附属公司或联营公司之重大投资、重大收购或出售，也没有发生其他须披露之重大事项。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 股份变动情况

于本报告披露日，公司股本构成如下：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5,503,755	2.80%	+3,207,346	-3,378,458	-171,112	15,332,643	2.13%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10,240,432	1.85%	+3,072,129	-	+3,072,129	13,312,561	1.85%
3、其他内资持股	5,263,323	0.95%	+135,217	-3,378,458	-3,243,241	2,020,082	0.28%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5,263,323	0.95%	+135,217	-3,378,458	-3,243,241	2,020,082	0.28%
基金、理财产品等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537,727,614	97.20%	+162,727,324	+3,262,659	+165,989,983	703,717,597	97.87%
1、人民币普通股	348,458,846	62.99%	+105,946,694	+3,262,659	+109,209,353	457,668,199	63.65%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189,268,768	34.21%	+56,780,630	-	+56,780,630	246,049,398	34.22%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553,231,369	100.00%	+165,934,670	-115,799	+165,818,871	719,050,24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018年3月，本公司办理限制性A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三期解锁，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4,038,407股，其中高管锁定股份为775,748股，因而本公司无限售条件股份实际增加3,262,659股，上市流通日为2017年4月13日。

2018年5月，本公司完成了共计17名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本公司总股本减少90,098股。

2018年6月，本公司完成了共计6名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本公司总股本减少25,701股。继而，本公司完成了以资本公积金向A股股东每10股A股转增3股A股，转增后本公司A股增加109,154,040股。于2018年6月30日，本公司已发行A股和H股股数分别为473,000,842股和189,268,768股。

2018年7月，本公司完成了以资本公积金向H股股东每10股H股转增3股H股，转增后本公司H股增加

56,780,630 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 12 月 15 日，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二个解锁期可解锁的议案》。

2018 年 3 月 29 日，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三个解锁期可解锁的议案》。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六节中“股份变动情况”相关内容。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 A 股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 A 股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 A 股股数	期末限售 A 股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广州市保科力贸易公司	10,240,432	-	3,072,129	13,312,561	股份质押、冻结、首发前限售股	尚无明确解除限售日期
陶德胜	269,090	107,636	188,363	349,817	高管锁定股	2018 年 4 月 13 日
杨代宏	172,126	68,851	120,489	223,764	高管锁定股	2018 年 4 月 13 日
徐国祥	269,090	107,636	188,363	349,817	高管锁定股	2018 年 4 月 13 日
陆文岐	172,126	68,851	120,489	223,764	高管锁定股	2018 年 4 月 13 日
司燕霞	107,610	43,044	75,328	139,894	高管锁定股	2018 年 4 月 13 日
周鹏	61,937	28,291	46,871	80,517	高管锁定股	2018 年 4 月 13 日
杨亮	51,207	20,483	35,845	66,569	高管锁定股	2018 年 4 月 13 日
股权激励对象（非高管人员） ^{注 1}	4,160,137	3,593,615	135,217	585,940	股权激励限售股	2018 年 4 月 13 日、2018 年 5 月 15 日、2018 年 6 月 11 日

合计	15,503,755	4,038,407	910,965	15,332,643		
----	------------	-----------	---------	------------	--	--

注1：本报告期内，股权激励对象（不含高管）所持限售股份，除限制性A股激励计划下首次授予解除限售3,593,615股外，亦被回购了共计115,799股，继而发生红股转增从而增加限售股数135,217股，因此，期末限售股数为585,940股。

注2：各高管于本期增加限售A股股数为红股转增股以及高管锁定股，该等高管锁定股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一定比例予以逐年解锁。

3.充足公众持股量

据本公司可得及据本公司董事所知的公开资料，于本报告刊发前之最后实际可行日期，本公司已维持其《香港上市规则》所规定的充足公众持股量。

二、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1.股东数量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公司股东总数 42,450 户，其中 H 股股东总数户 12^(注1)，A 股股东总数为 42,438 户。

单位：股

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2,450 户 (其中 A 股股东 42,438 户)	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如有)	0
-----------	---------------------------------	----------------------	---

2.持股5%以上的股东或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股东性质	股份类别	持股比例	期末持股数量	本期内增减变动情况（股）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股）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股）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注2)	境外法人	H 股	28.57%	189,212,703	+7,010	-	189,212,703	-	-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A 股	25.71%	170,289,838	+39,297,655	-	170,289,838	-	-
鹏华资管－浦发银行－华宝信托－华宝－康盛天天向上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A 股	2.33%	15,415,659	+1,542,794	-	15,415,659	-	-
广州市保科力贸易公司	国有法人	A 股	2.01%	13,312,561	+3,072,129	13,312,561	-	质押并冻结	13,312,561
深圳市海滨制药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A 股	1.95%	12,946,796	+2,987,722	-	12,946,796	-	-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A 股	1.40%	9,274,416	+2,140,250	-	9,274,416	-	-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A 股	0.89%	5,895,500	+1,095,500	-	5,895,500	-	-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三组合	其他	A 股	0.79%	5,200,057	+1,200,013	-	5,200,057	-	-
中国银行－嘉实成长收益	其他	A 股	0.59%	3,907,069	+1,160,569	-	3,907,069	-	-

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沪港深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A 股	0.59%	3,899,858	+3,899,858	-	3,899,858	-	-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1) 健康元与保科力于 2004 年 1 月 2 日签订《股权转让暨托管协议》和《股权质押协议》，保科力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6,059,428 股 A 股（公司实施 2014 年度权益分派后股份数量转增为 7,877,256 股 A 股，公司实施完成 2016 年度权益分派后股份数量转增为 10,240,432 股 A 股，公司实施完成 2017 年度权益分派后股份数量转增为 13,312,561 股 A 股）原境内法人股直接转让、托管及质押给健康元；(2) 海滨制药为健康元直接及间接拥有 100% 权益的控股附属公司；(3) 中国银行—嘉实成长收益型证券投资基金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沪港深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同属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4) 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p>								

注：上述前10名股东期末持股数量是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及香港卓佳证券登记有限公司提供的截止2018年6月30日股东名册排名情况填列。

3.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本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股）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股）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注2)	189,212,703	境外上市外资股	189,212,703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70,289,838	人民币普通股	170,289,838
鹏华资管—浦发银行—华宝信托—华宝—康盛天天向上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5,415,659	人民币普通股	15,415,659
深圳市海滨制药有限公司	12,946,796	人民币普通股	12,946,796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9,274,416	人民币普通股	9,274,416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5,895,500	人民币普通股	5,895,500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三组合	5,200,057	人民币普通股	5,200,057
中国银行—嘉实成长收益型证券投资基金	3,907,069	人民币普通股	3,907,069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沪港深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899,858	人民币普通股	3,899,858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757,355	人民币普通股	3,757,355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1) 健康元与保科力于 2004 年 1 月 2 日签订《股权转让暨托管协议》和《股权质押协议》，保科力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6,059,428 股 A 股（公司实施 2014 年度权益分派后股份数量转增为 7,877,256 股 A 股，公司实施完成 2016 年度权益分派后股份数量转增为 10,240,432 股 A 股，公司实施完成 2017 年度权益分派后股份数量转增为 13,312,561 股 A 股）原境内法人股直接转让、托管及质押给健康元；(2) 海滨制药为健康元直接及间接拥有 100% 权益的控股附属公司；(3) 中国银行—嘉实成长收益型证券投资基金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沪港深精选股票型证</p>		

	券投资基金同属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4）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注 1：H 股股东总人数根据本公司 H 股证券登记处卓佳证券登记有限公司记录的数据统计。

注 2：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为本公司 H 股名义持有人，本公司无法确认该等股份是否存在质押或冻结情况，其代持的股份中包括本公司控股股东健康元之全资附属公司天诚实业所持有的本公司 96,665,487 股 H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本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4.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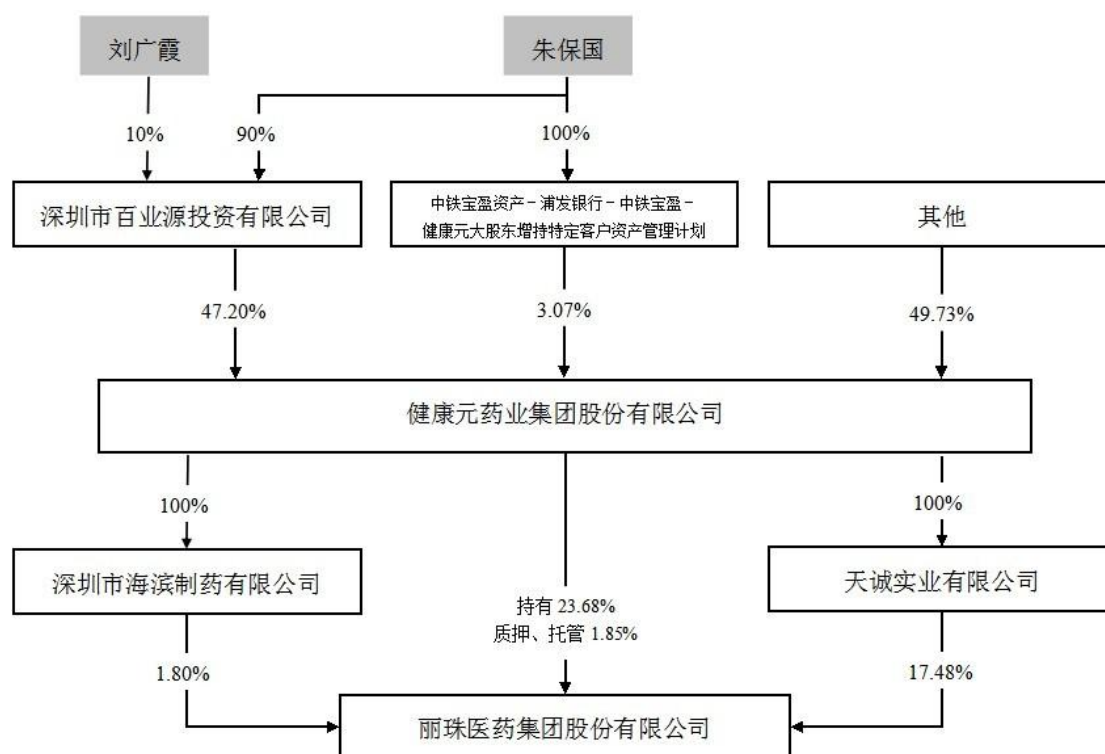
本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的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注：1.朱保国与刘广霞是夫妻关系。

2.2018年6月19日，健康元回购注销850,000股限制性股票，健康元股本从1,573,778,272股减少至1,572,928,272股。因此，百业源持有健康元的股份比例由47.17%上升至47.20%，朱保国先生通过定向资产管理计划方式所持有的健康元股票48,277,046股，占健康元总股本的比例维持3.07%不变。

5.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公司所知的范围内，没有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

6.于2018年6月30日，除董事、监事或最高行政人员外的大股东及其他人士（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的定义）在本公司的股份及相关股份中拥有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36条规定而备存的登记册所记录的权益和淡仓如下：

股东名称	身份	拥有权益/淡仓的股份数目	持仓	占本公司所属类别已发行股份的百分比	占本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百分比
大股东					
百业源	受控制法团权益	196,549,195 股 A 股 ⁽¹⁾	好仓	41.55%	29.68%
	受控制法团权益	96,665,487 股 H 股 ⁽²⁾	好仓	51.07%	14.60%
刘广霞女士	配偶权益	196,549,195 股 A 股 ⁽³⁾	好仓	41.55%	29.68%
		96,665,487 股 H 股 ⁽³⁾	好仓	51.07%	14.60%
健康元	实益拥有人	170,289,838 股 A 股	好仓		

	受控制法团权益	12,946,796 股 A 股 ⁽⁴⁾	好仓		
	对股份持有保证权益人	13,312,561 股 A 股 ⁽⁵⁾	好仓		
		196,549,195 股 A 股		41.55%	29.68%
	受控制法团权益	96,665,487 股 H 股 ⁽²⁾	好仓	51.07%	14.60%
天诚实业	实益拥有人	96,665,487 股 H 股 ⁽²⁾	好仓	51.07%	14.60%
其他人士					
UBS Group AG	对股份持有保证权益人	527,000 股 H 股 ⁽⁶⁾	好仓		
	受控制法团权益	12,866,731 股 H 股 ⁽⁶⁾	好仓		
		13,393,731 股 H 股		7.08%	2.02%
	受控制法团权益	9,974 股 H 股 ⁽⁷⁾	淡仓	0.01%	0.002%

附注：

(1) 该等股份中的183,602,399股及12,946,796股分别由健康元及其全资附属公司海滨制药直接持有。

(2) 该等股份由健康元的全资附属公司天诚实业直接持有。

(3) 刘广霞女士为朱保国先生的配偶，故被视为拥有朱保国先生被视为拥有权益的股份权益。

(4) 该等股份由健康元的全资附属公司海滨制药直接持有。

(5) 该等股份为保科力根据其于2004年1月2日与健康元及珠海市丽士投资有限公司三方所订立的《股权转让、托管及质押协议》，及其与健康元所订立的《股权转让暨托管协议》和《股权质押协议》而直接转让、托管及质押予健康元。

(6) 该等股份包括527,000股为保证权益及12,866,731股为受控制法团权益。受控制法团权益是由其全资拥有的UBS AG、UBS Asset Management (Americas) Inc.、UBS Asset Management (Hong Kong) Ltd、UBS Asset Management (Singapore) Ltd、UBS Asset Management Trust Company、UBS Asset Management (UK) Limited、UBS Fund Management (Luxembourg) S.A. 及UBS Fund Management (Switzerland) AG分别持有111,866股、8,400股、3,141,768股、209,074股、4,440股、13,300股、9,375,023股及2,860股。

(7) 该等淡仓为以现金交收的衍生工具，由UBS AG 持有。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 适用 □ 不适用

根据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本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22 日完成以资本公积金向 A 股股东每 10 股 A 股转增 3 股 A 股。由于本公司董事和高管人员通过限制性 A 股激励计划持有公司 A 股，因此持股相应发生变动。除此之外，本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管人员的持股没有发生变动。该等人士本报告期持股情况详见下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A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	其他增减变动(A股)	期末持股数(A股)
陶德胜	副董事长、 执行董事、 总裁	现任	男	53	2009年 7月	-	358,787	-	-	107,636	466,423
杨代宏	副总裁	现任	男	52	2006年 5月	-	229,502	-	-	68,851	298,353
徐国祥	副总裁	现任	男	56	2007年 12月	-	358,787	-	-	107,636	466,423
陆文岐	副总裁	现任	男	50	2006年 10月	-	229,502	-	-	68,851	298,353
司燕霞	副总裁	现任	女	49	2014年 6月	-	143,481	-	-	43,044	186,525
周鹏	副总裁	现任	男	54	2016年 11月	-	82,582	-	-	24,775	107,357
杨亮	董事会秘书	现任	男	34	2014年 6月	-	68,276	-	-	20,483	88,759
合计	--	--	--	--	--	--	1,470,917	-	-	441,276	1,912,193

附注：任期起始日期从首次聘任日起算。

1.于2018年6月30日，本公司董事、监事及最高行政人员在本公司或其相联法团（定义见《证券及期货条例》第XV部）的股份、相关股份及债权证中拥有本公司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52条规定而备存的登记册所记录，或根据《标准守则》而通知本公司及香港联交所的权益或淡仓如下：

于本公司股份的权益

董事姓名	身份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目	占本公司所属类别已	占本公司已发行
------	----	-----------	-----------	---------

		(好仓)	发行股份的百分比	总股份的百分比
朱保国先生	受控制法团权益	196,549,195 股 A 股 ⁽¹⁾⁽²⁾	41.55%	29.68%
		96,665,487 股 H 股 ⁽¹⁾⁽³⁾	51.07%	14.60%
陶德胜先生	实益拥有人	466,423 股 A 股		
	配偶权益	81,728 股 A 股 ⁽⁴⁾		
		548,151 股 A 股	0.12%	0.08%
徐国祥先生	实益拥有人	466,423 股 A 股	0.10%	0.07%

于本公司相联法团股份的权益

董事姓名	相联法团名称	身份	股本权益/股份数量 (好仓)	占相联法团股本权益的百分比
朱保国先生	百业源	实益拥有人	72,000,000 (人民币)	90.00%
	健康元	实益拥有人	48,277,046 股	
		受控制法团权益	742,415,520 股 ⁽⁵⁾	
			790,692,566 股	50.24%
	Livzon Biologics ⁽⁶⁾	受控制法团权益	49,000,000 股 ⁽¹⁾⁽⁷⁾	49.00%
	生物公司 ⁽⁶⁾	受控制法团权益	1,960 股 ⁽¹⁾⁽⁸⁾	49.00%
	生物医药公司 ⁽⁶⁾	受控制法团权益	122,500,000 (人民币) ⁽¹⁾⁽⁹⁾	49.00%
	丽珠单抗 ⁽⁶⁾	受控制法团权益	261,331,700 (人民币) ⁽¹⁾⁽⁹⁾	49.00%

附注：

(1) 健康元由百业源持有47.20%，而百业源则由朱保国先生持有90%。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的规定，朱保国先生因健康元持有或被视为拥有的权益中被视为于本公司股份及其相联法团股本权益中拥有权益。

(2) 该等股份中的183,602,399股及12,946,796股分别由健康元及其全资附属公司海滨制药直接持有。

(3) 该等股份由健康元的全资附属公司天诚实业直接持有。

(4) 该等股份由陶德胜先生的配偶侯雪梅女士直接持有，故陶德胜先生被视为拥有该等股份的权益。

(5) 该等股份由百业源持有。

(6) Joincare BVI由健康元间接持有100%。Livzon Biologics由Joincare BVI直接持有49%；生物公司由Livzon Biologics直接持有100%；珠海市丽珠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生物医药公司”）及丽珠单抗均由生物公司直接持有100%。

(7) 该等股份由Joincare BVI持有。

(8) 该等股份由Livzon Biologics持有。

(9) 该等股份由生物公司持有。

(10) 生物公司注册资本为港币400元，按汇率1.00元港币兑0.87元人民币计算，为人民币348元。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陆文岐	副总裁	辞任	2018年7月17日	个人家庭原因
唐阳刚	常务副总裁	新任	2018年7月17日	经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获委任为本公司常务

				副总裁，於 2018 年 7 月 17 日正式生效。
--	--	--	--	----------------------------

三、董事、监事个人简历变动情况

于本报告期内，董事或监事在任期间须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第 13.51（2）条及 13.51B 条规定而披露的简历资料变动如下：

谢耘先生於 2018 年 5 月 8 日退任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002782.SZ）的独立董事。

四、董事会及监事会成员名单

本公司董事会由十名董事组成，其中包括三名执行董事，两名非执行董事及五名独立非执行董事。

执行董事

陶德胜先生（副董事长兼总裁）

傅道田先生（副总裁）

徐国祥先生（副总裁）

非执行董事

朱保国先生（董事长）

邱庆丰先生

独立非执行董事

徐焱军先生

郭国庆先生

王小军先生

郑志华先生

谢耘先生

本公司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于本报告日，本公司监事为：

汪卯林先生（监事长）

黄华敏先生

汤胤先生

第九节 公司债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债券。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期末数	年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6,404,038,913.24	7,415,782,198.83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六、2	20,776,009.48	18,598,840.91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六、3	2,676,930,069.45	2,508,356,328.84
预付款项	六、4	162,534,827.33	126,471,958.21
其他应收款	六、5	99,283,601.40	63,640,601.96
存货	六、6	1,154,373,372.75	1,102,620,734.5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7	110,156,167.87	124,263,427.92
流动资产合计		10,628,092,961.52	11,359,734,091.1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六、8	112,490,912.71	92,598,045.4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六、9	395,574,015.31	183,663,933.6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10	3,231,463,269.69	3,321,218,058.56
在建工程	六、11	130,838,444.98	70,279,348.9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六、12	289,881,247.43	263,804,161.52
开发支出	六、13	39,116,103.78	25,328,934.25
商誉	六、14	103,040,497.85	103,040,497.85
长期待摊费用	六、15	113,321,207.75	116,453,732.68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6	130,658,580.26	127,208,887.08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六、17	289,944,160.47	234,401,026.41
非流动资产合计		4,836,328,440.23	4,537,996,626.45
资产总计		15,464,421,401.75	15,897,730,717.63

董事长兼法定代表人：朱保国 副董事长兼总裁：陶德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司燕霞 会计机构负责人：庄健莹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 释	期 末 数	年 初 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18	272,087,290.5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六、19	19,361,018.79	339,129.90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六、20	1,317,865,774.86	1,163,527,427.7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六、21	79,155,861.76	115,288,797.94
应付职工薪酬	六、22	115,183,710.72	161,565,942.97
应交税费	六、23	180,509,148.39	1,045,751,020.24
其他应付款	六、24	2,357,273,197.40	1,924,158,267.45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六、25	400,000.00	4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341,836,002.42	4,411,030,586.2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六、26	700,000.00	7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六、28	222,198,055.16	225,844,273.75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六、16	31,598,681.49	26,532,304.0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54,496,736.65	253,076,577.79
负债合计		4,596,332,739.07	4,664,107,164.03
股东权益：			
股本	六、29	719,050,240.00	553,231,36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30	1,565,479,007.39	1,715,270,973.93
减：库存股	六、31	7,283,234.20	66,786,741.96
其他综合收益	六、32	-51,279,314.54	-52,898,929.5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六、33	587,255,162.90	587,255,162.9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34	7,563,791,089.81	8,036,667,934.2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0,377,012,951.36	10,772,739,768.63
少数股东权益		491,075,711.32	460,883,784.97
股东权益合计		10,868,088,662.68	11,233,623,553.60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5,464,421,401.75	15,897,730,717.63

董事长兼法定代表人：朱保国 副董事长兼总裁：陶德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司燕霞 会计机构负责人：庄健莹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本期数	上期数
一、营业总收入		4,564,703,491.43	4,274,758,446.48
其中：营业收入	六、35	4,564,703,491.43	4,274,758,446.48
二、营业总成本		3,837,088,022.57	3,686,902,282.11
其中：营业成本	六、35	1,708,438,807.43	1,503,215,468.12
税金及附加	六、36	63,882,740.21	63,742,481.96
销售费用	六、37	1,679,680,086.00	1,684,605,046.08
管理费用	六、38	251,140,575.65	228,964,512.82
研发费用	六、39	243,963,723.02	171,552,330.26
财务费用	六、40	-113,838,344.05	259,718.44
其中：利息费用		2,390,751.95	3,050,424.10
利息收入		97,677,697.20	14,656,795.70
资产减值损失	六、41	27,823,804.41	34,562,724.43
信用减值损失	六、42	-24,003,370.10	
加：其他收益	六、43	39,436,755.62	41,572,568.0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44	854,288.83	5,084,363.0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38,167.27	585,049.99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45	-16,905,949.52	733,944.1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46	-121,892.09	-7,017,747.7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50,878,671.70	628,229,291.84
加：营业外收入	六、47	76,388,868.05	40,176,727.94
减：营业外支出	六、48	9,461,134.24	3,765,792.6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17,806,405.51	664,640,227.12
减：所得税费用	六、49	142,100,864.18	114,248,543.4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75,705,541.33	550,391,683.6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75,705,541.33	550,391,683.66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42,351,245.80	46,389,160.88
2、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33,354,295.53	504,002,522.7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50	1,669,749.34	-18,984,809.91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619,614.98	-18,929,625.04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157,895.92	2,126,961.35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157,895.92	2,126,961.35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777,510.90	-21,056,586.39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777,510.90	-21,056,586.39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0,134.36	-55,184.87
七、综合收益总额		677,375,290.67	531,406,873.7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34,973,910.51	485,072,897.7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2,401,380.16	46,333,976.0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88	0.70
（二）稀释每股收益		0.88	0.70

董事长兼法定代表人：朱保国 副董事长兼总裁：陶德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司燕霞 会计机构负责人：庄健莹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本期数	上期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837,169,373.73	4,155,737,239.39
收到的税费返还		29,121,891.72	18,822,794.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51	279,525,632.59	104,355,190.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45,816,898.04	4,278,915,223.8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66,628,230.31	1,046,325,931.4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72,526,501.03	344,900,636.2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21,435,124.51	646,234,979.8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51	2,003,395,590.37	1,794,072,822.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63,985,446.22	3,831,534,370.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168,548.18	447,380,853.6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3,100,525.00	404,080,53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05,353.61	4,209,870.8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6,115.09	1,893,382.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51	800,000.00	40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621,993.70	810,183,782.8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53,067,636.05	119,525,288.38
投资支付的现金		237,750,200.85	103,096,282.74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51	245,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1,062,836.90	222,621,571.1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6,440,843.20	587,562,211.7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51	2,653,082.12	1,753,334.5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2,653,082.12	16,753,334.5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7,912,709.50	35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28,084,355.95	35,669,315.0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98,000,000.00	29,4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51	3,875,932.38	6,050,621.0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59,872,997.83	391,719,936.0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7,219,915.71	-374,966,601.5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6,483,346.22	-22,141,605.5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15,345,960.87	637,834,858.2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400,973,935.19	2,061,923,004.8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85,627,974.32	2,699,757,863.10

董事长兼法定代表人：朱保国 副董事长兼总裁：陶德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司燕霞 会计机构负责人：庄健莹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数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53,231,369.00				1,715,270,973.93	66,786,741.96	-44,546,365.43		587,255,162.90		8,028,315,370.19	460,883,784.97	11,233,623,553.60
加：会计政策变更							-8,352,564.09				8,352,564.09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553,231,369.00				1,715,270,973.93	66,786,741.96	-52,898,929.52		587,255,162.90		8,036,667,934.28	460,883,784.97	11,233,623,553.6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5,818,871.00				-149,791,966.54	-59,503,507.76	1,619,614.98				-472,876,844.47	30,191,926.35	-365,534,890.92
（一）综合收益总额							1,619,614.98				633,354,295.53	42,401,380.16	677,375,290.67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15,799.00				-1,611,873.24	-59,503,507.76						66,190,546.19	123,966,381.71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115,799.00				-1,611,873.24	-59,503,507.76						66,190,546.19	123,966,381.71
（三）利润分配											-1,106,231,140.00	-78,400,000.00	-1,184,631,140.00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1,106,231,140.00	-78,400,000.00	-1,184,631,140.00
4、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65,934,670.00				-165,934,670.0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65,934,670.00				-165,934,670.00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17,754,576.70								17,754,576.70
四、本期末余额	719,050,240.00				1,565,479,007.39	7,283,234.20	-51,279,314.54		587,255,162.90		7,563,791,089.81	491,075,711.32	10,868,088,662.68

董事长兼法定代表人：朱保国

副董事长兼总裁：陶德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司燕霞

会计机构负责人：庄健莹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编制单位：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上期数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未分配利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25,730,126.00				1,820,309,052.12	140,321,805.40	602,767.19		587,255,162.90		3,812,412,101.62	599,651,099.12	7,105,638,503.5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425,730,126.00				1,820,309,052.12	140,321,805.40	602,767.19		587,255,162.90		3,812,412,101.62	599,651,099.12	7,105,638,503.5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7,534.00				14,132,062.53	-65,159,417.20	-18,929,625.04				291,221,226.78	31,933,976.01	383,349,523.4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8,929,625.04				504,002,522.78	46,333,976.01	531,406,873.75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67,534.00				-3,287,576.14	-65,159,417.20						15,000,000.00	76,704,307.06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5,000,000.00	15,0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167,534.00				-3,287,576.14	-65,159,417.20							61,704,307.06
（三）利润分配											-212,781,296.00	-29,400,000.00	-242,181,296.00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212,781,296.00	-29,400,000.00	-242,181,296.00
4、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17,419,638.67								17,419,638.67
四、本期期末余额	425,562,592.00				1,834,441,114.65	75,162,388.20	-18,326,857.85		587,255,162.90		4,105,633,328.40	631,585,075.13	7,488,988,027.03

董事长兼法定代表人：朱保国

副董事长兼总裁：陶德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司燕霞

会计机构负责人：庄健莹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期末数	年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306,721,848.28	6,494,605,142.5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253,165.25	9,866,397.84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十七、1	1,320,823,788.50	1,273,761,414.49
预付款项		43,508,154.48	23,947,297.19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2,893,444,150.97	2,235,159,294.88
存货		512,276,272.00	324,451,425.5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4,802,063.57
流动资产合计		10,090,027,379.48	10,376,593,035.9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1,552,167,494.98	1,921,512,447.0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0,503,108.84	75,503,108.8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7,489,196.13	64,002,756.47
在建工程		114,259.6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5,669,279.12	13,384,939.00
开发支出		1,435,561.12	15,227,566.18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742,257.33	1,900,875.67
递延所得税资产		28,558,354.50	34,887,407.91
其他非流动资产		97,847,592.70	84,665,592.7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55,527,104.33	2,211,084,693.85
资产总计		11,945,554,483.81	12,587,677,729.84

董事长兼法定代表人：朱保国 副董事长兼总裁：陶德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司燕霞 会计机构负责人：庄健莹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953,210,221.96	1,471,949,832.4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4,624,433.15	39,100,755.02
应付职工薪酬		23,888,967.71	28,957,166.37
应交税费		30,307,087.76	739,087,798.63
其他应付款		3,612,370,806.48	2,810,769,078.2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644,401,517.06	5,089,864,630.6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58,183,338.51	54,183,338.51
递延所得税负债		6,408,548.05	4,857,099.2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4,591,886.56	59,040,437.78
负债合计		4,708,993,403.62	5,148,905,068.42
股东权益：			
股本		719,050,240.00	553,231,36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694,255,004.02	1,836,798,282.28
减：库存股		7,283,234.20	66,786,741.96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82,292,109.32	382,292,109.3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448,246,961.05	4,733,237,642.78
股东权益合计		7,236,561,080.19	7,438,772,661.42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1,945,554,483.81	12,587,677,729.84

董事长兼法定代表人：朱保国 副董事长兼总裁：陶德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司燕霞 会计机构负责人：庄健莹

利润表

编制单位：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本期数	上期数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2,425,716,387.86	2,519,389,541.44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1,454,491,104.66	1,429,118,380.09
税金及附加	十七、5	12,764,990.81	22,742,308.34
销售费用		912,794,916.88	1,041,682,556.02
管理费用		89,511,948.43	80,092,050.76
研发费用		71,781,608.81	65,121,401.52
财务费用		-103,993,650.52	-25,105,084.54
其中：利息费用		16,277,746.11	19,166,386.43
利息收入		120,830,659.34	45,432,701.45
资产减值损失		3,027,178.06	13,793,748.43
信用减值损失		-16,386,055.77	
加：其他收益		8,446,682.20	13,719,620.9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6	768,736,643.80	1,214,323,982.8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08,816.56	-730,915.12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386,767.4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700.66	40,486.7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82,276,739.25	1,120,028,271.38
加：营业外收入		53,357,099.07	31,093,677.76
减：营业外支出		1,257,421.69	10,833,729.8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34,376,416.63	1,140,288,219.29
减：所得税费用		13,135,958.36	-13,069,283.5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21,240,458.27	1,153,357,502.8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21,240,458.27	1,153,357,502.8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126,961.35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126,961.35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重分类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126,961.35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821,240,458.27	1,155,484,464.22

董事长兼法定代表人：朱保国 副董事长兼总裁：陶德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司燕霞 会计机构负责人：庄健莹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本期数	上期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751,423,120.80	2,707,217,792.96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7,926,130.87	65,884,063.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19,349,251.67	2,773,101,856.7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83,352,416.19	1,525,231,196.6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3,759,535.73	62,923,733.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785,500,501.37	174,555,460.6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7,238,719.63	1,068,076,998.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89,851,172.92	2,830,787,389.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0,501,921.25	-57,685,532.2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3,100,525.00	403,125,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8,131,844.96	1,001,552,233.3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6,7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1,232,369.96	1,804,763,933.3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3,018,601.92	5,055,396.3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332,200.00	3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350,801.92	35,055,396.3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881,568.04	1,769,708,537.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58,539,902.95	1,753,334.5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58,539,902.95	1,753,334.5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5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27,693,604.00	7,249,315.07
向子公司支付的借款			132,573,105.4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5,059,310.47	385,573,224.0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52,752,914.47	875,395,644.5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4,213,011.52	-873,642,31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9,929.50	-4,633.7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87,883,294.23	838,376,060.9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494,605,142.51	1,606,485,665.8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306,721,848.28	2,444,861,726.81

董事长兼法定代表人：朱保国 副董事长兼总裁：陶德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司燕霞 会计机构负责人：庄健莹

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数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53,231,369.00				1,836,798,282.28	66,786,741.96	8,352,564.09		382,292,109.32		4,724,885,078.69	7,438,772,661.42
加：会计政策变更							-8,352,564.09				8,352,564.09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553,231,369.00				1,836,798,282.28	66,786,741.96			382,292,109.32		4,733,237,642.78	7,438,772,661.4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5,818,871.00				-142,543,278.26	-59,503,507.76					-284,990,681.73	-202,211,581.23
（一）综合收益总额											821,240,458.27	821,240,458.27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15,799.00				-1,611,873.24	-59,503,507.76						57,775,835.52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115,799.00				-1,611,873.24	-59,503,507.76						57,775,835.52
（三）利润分配											-1,106,231,140.00	-1,106,231,140.00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1,106,231,140.00	-1,106,231,140.00
4、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65,934,670.00				-165,934,670.0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65,934,670.00				-165,934,670.00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25,003,264.98							25,003,264.98
四、本期期末余额	719,050,240.00				1,694,255,004.02	7,283,234.20			382,292,109.32		4,448,246,961.05	7,236,561,080.19

董事长兼法定代表人：朱保国

副董事长兼总裁：陶德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司燕霞

会计机构负责人：庄健莹

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编制单位：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上期数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25,730,126.00				1,941,836,360.47	140,321,805.40	7,794,249.49		382,292,109.32		913,371,349.46	3,530,702,389.3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425,730,126.00				1,941,836,360.47	140,321,805.40	7,794,249.49		382,292,109.32		913,371,349.46	3,530,702,389.3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7,534.00				14,132,062.53	-65,159,417.20	2,126,961.35				940,576,206.87	1,021,827,113.95
（一）综合收益总额							2,126,961.35				1,153,357,502.87	1,155,484,464.22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67,534.00				-3,287,576.14	-65,159,417.20						61,704,307.06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167,534.00				-3,287,576.14	-65,159,417.20						61,704,307.06
（三）利润分配											-212,781,296.00	-212,781,296.00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212,781,296.00	-212,781,296.00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17,419,638.67							17,419,638.67
四、本期末余额	425,562,592.00				1,955,968,423.00	75,162,388.20	9,921,210.84		382,292,109.32		1,853,947,556.33	4,552,529,503.29

董事长兼法定代表人：朱保国

副董事长兼总裁：陶德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司燕霞

会计机构负责人：庄健莹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1、历史沿革

一九九二年三月,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经珠海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1992]29号文、广东省企业股份制试点联审小组和广东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1992]45号文批准, 由澳门南粤(集团)有限公司、珠海市信用合作联社、广东省制药工业公司、珠海市医药总公司、广州医药保健品进出口公司、中国银行珠海市分行、珠海桂花职工互助会等七家单位作为发起人, 以其拥有的原中外合资有限责任公司的净资产折价入股, 同时向境内法人和内部职工定向募集股份, 组建设立为定向募集的股份有限公司。

一九九三年, 经广东省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粤证监发字[1993]001号文、中国人民银行深圳经济特区分行深人银复字[1993]第239号文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审字[1993]19号文批准, 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一九九八年, 公司的发起人股东珠海市信用合作联社、广东省制药工业公司、珠海桂花职工互助会、中国银行珠海市分行分别与中国光大(集团)总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将其所持有的股份全部转让给中国光大(集团)总公司, 转让后中国光大(集团)总公司持有公司境内法人股 38,917,518 股。公司的外资发起人股东澳门南粤(集团)有限公司与中国光大医药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将其所持有的外资法人股 18,893,448 股全部转让给中国光大医药有限公司。

2002年4月12日, 中国光大(集团)总公司与西安东盛集团有限公司签订《股权托管协议》, 中国光大(集团)总公司将其所持有的公司境内法人股 38,917,518 股托管给西安东盛集团有限公司。2004年12月21日西安东盛集团有限公司受让中国光大(集团)总公司持有公司法人股 38,917,518 股, 截止2004年12月31日中国光大(集团)总公司不再持有公司股份, 西安东盛集团有限公司直接持有公司法人股 38,917,518 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 12.72%。

2005年2月4日,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健康元集团”)与西安东盛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和《股权质押协议》, 西安东盛集团有限公司将持有的公司境内法人股 38,917,518 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12.72%)直接转让、质押给健康元集团。2006年8月3日, 该 38,917,518 股境内法人股完成过户给健康元集团的手续。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 健康元集团及其子公司通过协议受让及从二级市场直接购买等方式共拥有公司股份 140,122,590 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 47.3832%, 为公司第一大股东, 并对

公司拥有实际控制权。其中以广州市保科力贸易公司名义持有的 6,059,428 股法人股尚未完成过户给健康元集团的手续。

2008 年公司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部分境内上市外资股（B 股）股份的议案》，截至 2009 年 12 月 2 日（回购实施期限届满日），公司累计回购了 10,313,630 股 B 股。2009 年 12 月 4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回购股份的注销事宜，公司总股本减少 10,313,630 股，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306,035,482 元减少至 295,721,852 元。并于 2010 年 4 月 20 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根据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和 2015 年 3 月 27 日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本次由 458 名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行权，实际行权数量为 8,660,400 股，本次行权于 2015 年 3 月 27 日完成验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已完成核准登记。行权后注册资本变更为 304,382,252 元。此次增资已由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瑞华验字[2015]40030004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并于 2015 年 5 月 22 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根据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2015 年第二次 A 股类别股东会及 2015 年第二次 H 股类别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以总股本 304,382,252 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转增 3 股的比例，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转增股份 91,314,675 股，每股面值 1 元。转增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395,696,927 元。此次增资已由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瑞华验字[2015]40030017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并于 2016 年 1 月 21 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4006174883094。

根据公司 2015 年 10 月 27 日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本次回购股份 93,080 股。回购后公司股本变更为 395,603,847 元。此次减资已由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瑞华验字[2015]40030020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根据公司 2015 年 11 月 12 日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的议案》，本次由 177 名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行权，实际行权数量为 1,285,700 股，本次行权于 2015 年 12 月 18 日完成验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已完成核准登记。行权后公司股本变更为 396,889,547 元。此次增资已由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瑞华验字[2015]40030023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根据公司 2016 年 3 月 28 日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 2016 年 5 月 16 日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本次回购股份 257,624 股，回购后公司股本变更为 396,631,923 元。此次减资已由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瑞华验字[2016]40030011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根据公司 2015 年 11 月 2 日、2015 年 12 月 21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 2016 年 3 月 8 日、2016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于 2016 年 8 月 1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16]1524 号文《关于核准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9,098,203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发行后公司股本变更为 425,730,126 元。此次增资已由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瑞华验字[2016]40030019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根据公司 2016 年 11 月 30 日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和 2017 年 3 月 28 日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回购股份 167,534 股，回购后公司股本变更为 425,562,592 元。此次减资已由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分别出具瑞华验字[2017]40030001 号、[2017]40030007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根据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2017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及 2017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同意公司以总股本 425,562,592 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转增 3 股的比例，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转增股份 127,668,777 股，每股面值 1 元。转增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553,231,369 元。此次增资已由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瑞华验字[2017]40030010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根据公司 2017 年 12 月 15 日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 2018 年 3 月 29 日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回购股份 115,799 股，回购后公司股本变更为 553,115,570 元。此次减资已由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分别出具瑞华验字[2018]40030006 号、[2018]40030008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根据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2018 年第二次 A 股类别股东会及 2018 年第二次 H 股类别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同意公司以总股本 553,115,570 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转增 3 股的比例，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转增股份 165,934,670 股，每股面值 1 元。转增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719,050,240 元。

2、所处行业

公司所处行业为制药行业。

3、经营范围

公司经营范围：生产和销售自产的中西原料药、医药中间体、中药材、中药饮片医疗器械、卫生材料、保健品、药用化妆品、中西成药、生化试剂，兼营化工、食品、信息业务，

医药原料药、医疗诊断及试剂；药物新产品的研究和开发，技术成果转让；管理服务；医疗诊断设备的租赁；本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批发中成药、化学原料药及其制剂、抗生素原料药及其制剂、生物制品（预防性生物制品除外）、生化药品。（涉及配额许可证、国家有专项规定的商品应按有关规定办理；需其他行政许可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4、主营业务变更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更。

本公司财务报表于 2018 年 8 月 17 日已经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本公司 2018 年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详见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公司本期合并范围比上年度增加 2 户，减少 0 户，详见本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2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按公允价值减去预计费用后的金额，以及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的原账面价值，取两者孰低计价。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8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18 年 1-6 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四、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3、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港币和澳门币为其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4、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12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

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四、5(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四、12“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12“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四、8“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

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四、12、（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6、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以及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

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当期平均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期末未分配利润；期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8、金融工具

(1) 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即：扣除以损失准备之前的摊余成本）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应当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权、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应当考虑预期信用损失。包括交易费用、溢价或折价、以及支付或收到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费用。

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是指将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摊余成本的利率。在确定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时，应当在考虑金融资产的所有合同条款（例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以及初始预期信用损失的基础上预期现金流量。包括交易费用、溢价或折价、以及支付或收到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费用和初始预期信用损失。

摊余成本，是指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经下列调整后的结果：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扣除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调整未来现金流量估计值时，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按照新的现金流量估计和原实际利率折现后的结果进行调整，变动计入损益。

（2）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和计量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

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通常为相关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交易价格。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与交易价格存在差异的，对该差额区分不同情况处理：公允价值依据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的报价或者以仅使用可观察市场数据的估值技术确定的，将该差额确认为一项利得或损失；公允价值以其他方式确定的，将该差额递延，并在初始确认后根据某一因素在相应会计期间的变动程度将该递延差额确认为相应会计期间的利得或损失，该因素仅限于市场参与者对该金融工具定价时将予考虑的因素，包括时间等。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3）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但在有限的情况下，本公司利用初始确认日后可获得的关于被投资方业绩和经营的所有信息，判断成本能否代表公允价值。成本可代表相关金融资产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以该成本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对于成本不能代表相关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权益工具投资或合同有公开报价的，本公司不将成本作为其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

（4）金融资产的分类、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下类别：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以及该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特征。

业务模式：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以本公司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该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以客观事实为依据确定。业务模式反映了本公司如何管理其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即，本公司的目标是以收取该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还是既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出售金融资产。如果以上两种情况都不适用（例如，以交易为目的持有金融资产），那么该组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为“其他”，并分类为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

如果业务模式为收取合同现金流量，或包括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和出售金融资产的双重目的，那么本公司将评估金融工具的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利息的支付。

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是指金融工具合同约定的、反映相关金融资产的经济特征的现金流量属性。即，其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其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是利息要素中仅因为时间流逝而提供对价的部分）、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

对于含嵌入式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资产确认和计量》范围内的金融资产），在确定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本金和利息支付时，应将其作为整体进行分析。

仅当管理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才对其进行重分类。

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资产，包括债务工具投资、权益工具投资及混合工具等其他金融资产。

①债务工具投资

债务工具投资是指其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其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的金融资产，包括贷款、政府债券和公司债券以及在无追索权保理安排下向其他方购买的应收款项等。

②权益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即能够证明持有方拥有某个企业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参见本附注四、8（13））。既不包含向其他方付款的合同义务且享有发行人净资产和剩余收益的金融工具，例如普通股。

本公司持有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但本公司在初始

确认时，对非交易性权益工具已作出不可撤销的指定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除外）对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类金融资产其后续公允价值变动只能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即使处置时也不得重分类至损益。本公司在拥有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且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

③其他金融资产

其他金融资产，是指除债务工具投资、权益工具投资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如混合工具（参见本附注四、8（10）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财务担保合同（参见本部分附注四、8（11））、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相关规定（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但应当分类为权益工具的特殊金融工具、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或有对价形成的金融资产。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关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的指定选择权对后两类金融资产不适用。

（5）金融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和减值

当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作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可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金融资产进行减值会计处理、确认损失准备：

①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包括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如一般公司债券等；

②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确认的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账款（及应收商业承兑汇票）（“贸易应收款”）及合同资产；

③其他应收款；

④租赁应收款；

⑤本公司发行的分类为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

预期信用损失，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本公司对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反映了以下各项要素：通过评估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金额；货币的时间价值；及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需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类金融资产，以及财务担保合同（参见本附注四、8（11），本公司结合前瞻性信息进行了预期信用损失评估。

对于未包含新收入准则所定义的重大融资成分、或根据新收入准则规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贸易应收款和合同资产，以及包含新收入准则所定义的重大融资成分同时作出会计政策选择的贸易应收款和合同资产，本公司采用简易方法始终按照相当于该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整个预计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6）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 修订）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贴现，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

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7）金融资产的核销

本公司合理预期该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不再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时，直接减记至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该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或部分终止确认。

（8）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自其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中扣除）。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包括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A**、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B**、本公司正式书面文件载明对该金融负债的风险管理和投资策略，并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在本公司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本公司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应付款项、借款、应付债券及财务担保合同等。其中：应付款项包括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

（9）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债务人）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0）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指定为套期工具且套期高度有效的衍生工具，其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将根据套期关系的性质按照套期会计的要求确定计入损益的期间外，其余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①其包含的主合同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 年修订）范围内的金融资产的，在初始确认时，将该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按照该准则关于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对其进行分类。

②其包含的主合同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 年修订）范围内的金融资产的，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前提下，从混合合同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将其作为单独存在的衍生工具处理：嵌入衍生工具的经济特征和风险与主合同的经济特征和风险不紧密相关；与嵌入衍生工具具有相同条款的单独工具符合衍生工具的定义；该混合合同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1）财务担保合同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新收入准则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12）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3）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9、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等。

（1）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计量相关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确认相关应收款项的坏账准备。对于贸易应收款，本公司采用简易方法计量其预期信用损失、确认相应的坏账准备。

（2）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单独评估其信用风险，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其坏账准备。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以组合为基础计量相关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确认相关应收款项的坏账准备。

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占应收款项账面余额 10%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信用风险评估，采用整个存续期基础计量其预期信用损失，确认坏账准备；经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包括在按信用风险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②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定依据、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A、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评估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组合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性质组合	本公司合并范围内的各公司的内部往来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B、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按组合方式实施信用风险评估时，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结合历史违约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考虑前瞻性信息，以预计存续期基础计量其预期信用损失，确认相关应收款项的坏账准备。

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目	计提基础
账龄组合	预计存续期
性质组合	根据其风险特征不存在减值风险，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如下列示：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3个月以内（含3个月）	1%	1%
4-6个月（含6个月）	5%	5%
7-12个月（含12个月）	10%	10%
1年-2年（含2年）	20%	20%
2年-3年（含3年）	70%	70%
3年以上	100%	100%

③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以单项金额不重大且账龄3年以上为确认依据
单项金额不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信用风险评估，整个存续期基础计量其预期信用损失，确认坏账准备。

本公司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0、存货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包装物、在产品、库存商品、委托加工物资、低值易耗品等大类。

（2）存货的盘存制度：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

（3）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本公司各类存货的购入与入库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发出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于领用时一次计入成本。

（4）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1、持有待售资产和处置组

本公司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

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12、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子公司是指本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能够与其他方对其实施共同控制的被投资单位，且本公司仅对该被投资单位的净资产享有权利；联营企业是指本公司能够对其财务和经营决策具有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

对子公司的投资，在公司财务报表中按照成本法核算；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

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5、（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

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企业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0“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

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转换为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转换为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14、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与该项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分类

固定资产分类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及其他。

（3）固定资产计量

固定资产通常按照实际成本作为初始计量。

①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②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以该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固定资产通常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固定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③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固定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固定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固定资产的弃置费用按照现值计算确定计入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使该固定资产可能流入企业的经济利益超过了原先的估计时，计入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其增计后的金额不超过该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

（4）固定资产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提取折旧。各类固

定资产的折旧年限、年折旧率、预计残值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10	4.5-4.75
机器设备	10	5-10	9-9.5
运输设备	5	5-10	18-19
电子设备及其他	5	5-10	18-19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5）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0“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15、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价值确定其成本，并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在建工程减值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0“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16、借款费用

（1）企业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应当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应当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开始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应当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①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本公司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②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本公司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应当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3)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应当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4)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本公司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

(5)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7、生物资产

(1) 生物资产的确定标准、分类

公司生物资产为中药材种植物等消耗性生物资产。

公司生物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的生物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保险费以及可直接归属于购买该资产的其他支出。投资者投入的生物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生物资产的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营造的消耗性生物资产，包括郁闭前发生的造林费、抚育费、营林设施费、良种试验费、调查设计费、资本化利息和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必要支出。本公司生物资产在郁闭或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后发生的管护、种植费用等后续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对于消耗性生物资产在采伐时按照其账面价值结转成本，结转成本的方法采取加权平均法。

(2) 生物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消耗性生物资产进行检查，有确凿证据表明由于遭受自然灾害、病虫害、动物疫病侵袭或市场需求变化等原因，使消耗性生物资产的可变现净值或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照可变现净值或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生物资产跌价准备或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消耗性生物资产减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8、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企业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无形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①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该无形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形资产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①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②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通常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③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公司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为有限的，估计该使用寿命的年限或者构成使用寿命的产量等类似计量单位数量；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摊销方法：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平均摊销计入损益。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进行摊销。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不同的，按复核后的摊销期限和摊销方法进行摊销。

（2）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支出是指公司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探索性的有计划调查所发生的支出，是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已进行的研究活动将来是否会转入开发、开发后是否会形成无形资产等均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

开发阶段支出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发生支出。相对于研究阶段而言，开发阶段是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在很大程度上具备了形成一项新产品或新技术的基本条件。

企业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确认为无形资产：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结合医药行业研发流程以及公司自身研发的特点，在研发项目取得相关批文（如：根据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注册管理办法》的规定所获得的“临床试验批件”、“药品注册批件”、或者获得国际药品管理机构的批准等）或达到中试条件时，自取得相关批文或开始中试之后发生的支出，经公司评估满足开发阶段的条件后，可以作为资本化的研发支出；其余研发支出，则作为费用化的研发支出；外购的生产技术或配方，其购买价款确认为开发支出，需要后续研发的，按照上述标准执行。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0“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19、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

用。本公司固定资产大修理支出，在大修理间隔期内平均摊销；其他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0、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1、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22、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原则

若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则将其确认为负债：

- ①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的亏损合同和承担的重组义务符合上述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2）预计负债最佳估计数的确定方法

如果所需支出存在一个金额范围，则最佳估计数按该范围的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如果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金额范围，则按如下方法确定：

- ①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最可能发生的金额确定；
- ②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发生额及其发生概率计算确定。清偿确认的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的，则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23、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

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②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其中一在本公司内，另一在本公司外的，在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②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本公司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24、回购本公司股份

本公司按法定程序报经批准采用收购本公司股票方式减资的，按注销股票面值总额减少股本，购回股票支付的价款（含交易费用）与股票面值的差额调整所有者权益，超过面值总额的部分，应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低于面值总额的，低于面值总额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本公司回购的股份在注销或者转让之前，作为库存股管理，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转作库存股成本。

库存股转让时，转让收入高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低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

25、收入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公司履约过

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6、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 确认原则及划分标准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①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②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

当期损益。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28、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所得税会计处理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

（1）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①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

- A、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B、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 A、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 B、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③本公司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除下列情况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本公司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

所得税负债：

①商誉的初始确认；

②同时满足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

A、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B、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③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产生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A、投资企业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的转回时间；

B、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所得税费用计量

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

①企业合并；

②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事项。

29、其他综合收益

本公司根据其他会计准则规定未在当期损益中确认的各项利得和损失列报为其他综合收益。其他综合收益项目根据其他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分为下列两类列报：

(1) 以后会计期间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主要包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以后会计期间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等；

(2) 以后会计期间在满足规定条件时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主要包括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以后会计期间在满足规定条件时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等。

30、租赁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1、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

（1）会计政策变更

因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①财政部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 年修订）》（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 年修订）》（财会〔2017〕8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2017 年修订）》（财会〔2017〕9 号），于 2017 年 5 月 2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 年修订）》（财会〔2017〕14 号）（上述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于 2017 年 7 月 5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财会〔2017〕22 号），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告的企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经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18 年 3 月 29 日决议通过，本公司按照财政部的要求时间开始执行前述五项会计准则。

公司于2018年1月1日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和计量，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未进行调整。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2018年1月1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2018年度的年初留存收益。执行上述会计准则导致会计政策的变化对本期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A、合并报表

项目	采用前年初余额	采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4项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	采用后年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8,732,443.07	9,866,397.84	18,598,840.9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93,530,331.52	-193,530,331.52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183,663,933.68	183,663,933.68
预收款项	115,288,797.94	-115,288,797.94	—
合同负债	—	115,288,797.94	115,288,797.94
其他综合收益	-44,546,365.43	-8,352,564.09	-52,898,929.52
未分配利润	8,028,315,370.19	8,352,564.09	8,036,667,934.28

B、母公司报表

项目	采用前年初余额	采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4项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	采用后年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	9,866,397.84	9,866,397.8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5,369,506.68	-85,369,506.68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75,503,108.84	75,503,108.84
预收款项	39,100,755.02	-39,100,755.02	—
合同负债	—	39,100,755.02	39,100,755.02
其他综合收益	8,352,564.09	-8,352,564.09	—
未分配利润	4,724,885,078.69	8,352,564.09	4,733,237,642.78

②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对本期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A、合并报表

项目	采用前年初余额/ 上年同期数	采用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适用于已执行新金融准则或新收入准则的企业）	采用后年初余额/ 上年同期数
资产负债表项目：			

应收票据	1,151,583,176.39	-1,151,583,176.39	—
应收账款	1,356,773,152.45	-1,356,773,152.45	—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	2,508,356,328.84	2,508,356,328.84
应收利息	5,945,063.41	-5,945,063.41	—
其他应收款	57,695,538.55	5,945,063.41	63,640,601.96
应付票据	661,858,884.48	-661,858,884.48	—
应付账款	501,668,543.26	-501,668,543.26	—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	1,163,527,427.74	1,163,527,427.74
应付股利	170,936,288.17	-170,936,288.17	—
其他应付款	1,753,221,979.28	170,936,288.17	1,924,158,267.45
利润表项目：			
管理费用	400,516,843.08	-171,552,330.26	228,964,512.82
研发费用	—	171,552,330.26	171,552,330.26

B、母公司报表

项目	采用前年初余额 /上年同期数	采用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适用于已执行新金 融准则或新收入准则的企业）	采用后年初余额 /上年同期数
资产负债表项目：			
应收票据	636,582,349.82	-636,582,349.82	—
应收账款	637,179,064.67	-637,179,064.67	—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	1,273,761,414.49	1,273,761,414.49
应收利息	5,945,063.41	-5,945,063.41	—
应收股利	566,928,924.56	-566,928,924.56	—
其他应收款	1,662,285,306.91	572,873,987.97	2,235,159,294.88
应付票据	586,471,643.46	-586,471,643.46	—
应付账款	885,478,188.96	-885,478,188.96	—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	1,471,949,832.42	1,471,949,832.42
应付股利	20,174.46	-20,174.46	—
其他应付款	2,810,748,903.74	20,174.46	2,810,769,078.20
利润表项目：			
管理费用	145,213,452.28	-65,121,401.52	80,092,050.76

研发费用	—	65,121,401.52	65,121,401.52
------	---	---------------	---------------

(2) 会计估计变更

经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8年3月29日决议通过，对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进行变更，本次会计估计变更自2018年4月1日起执行，变更前后明细情况如下：

变更前			变更后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	5%	3个月以内（含3个月）	1%	1%
			4-6个月（含6个月）	5%	5%
			7-12个月（含12个月）	10%	10%
1年-2年（含2年）	6%	6%	1年-2年（含2年）	20%	20%
2年-3年（含3年）	20%	20%	2年-3年（含3年）	70%	70%
3年-4年（含4年）	70%	70%	3年-4年（含4年）	100%	100%
4年-5年（含5年）	90%	90%	4年-5年（含5年）	100%	100%
5年以上	100%	100%	5年以上	100%	100%

公司对会计估计变更的核算采用未来适用法，该项会计估计变更对本期经营成果及报表项目的影响列示如下：

项目	影响金额（增加“+”，减少“-”）
资产负债表项目：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46,376,786.90
其他应收款	983,672.50
递延所得税资产	-7,104,068.92
未分配利润	40,256,390.48
利润表项目：	
信用减值损失	-47,360,459.40
所得税费用	7,104,068.92
净利润	40,256,390.48

(3) 会计差错更正

无。

五、税项

1、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及税率如下：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产品、原材料销售收入	销售生物制剂增值税税率3%，其他销售增值税税率为16%（注1）。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纳流转税额	1%、5%、7%
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流转税额	注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注3

注 1、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增值税税率的通知》（财税[2018]32 号）规定，自 2018 年 5 月 1 日起，适用税率调整为 16%。

注 2、本公司及注册地为珠海的子公司按应缴纳流转税额的 2% 计缴地方教育费附加；其他子公司根据其注册地规定的税率，按应缴纳流转税额计缴地方教育费附加。

注 3、企业所得税率执行情况如下：

公 司 名 称	实际税率	备 注
丽珠医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丽安香港有限公司、丽珠生物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16.5%	执行香港地区的企业所得税政策
澳门嘉安信有限公司、丽珠（澳门）有限公司	0-12%	可课税收益在澳门币 60 万元以上者，税率为 12%，澳门币 60 万元以下者，免税。
本公司及丽珠集团利民制药厂、丽珠集团丽珠制药厂、珠海保税区丽珠合成制药有限公司、上海丽珠制药有限公司、丽珠集团新北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光大制药有限公司、珠海丽珠试剂股份有限公司、丽珠集团福州福兴医药有限公司、上海丽珠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5%	丽珠集团新北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珠海丽珠试剂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6 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三年；本公司及上海丽珠制药有限公司、四川光大制药有限公司、丽珠集团福州福兴医药有限公司、丽珠集团利民制药厂、丽珠集团丽珠制药厂、珠海保税区丽珠合成制药有限公司于 2017 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三年；上海丽珠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于本年重新申请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目前正在申报中。
丽珠集团（宁夏）制药有限公司	15%	本期享受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税收优惠
单抗生物技术（美国）有限公司、Livzon San-Med Diagnostics Inc.	35%	
Livzon International Limited、Livzon Biologics Limited	0%	在开曼注册的公司，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其他子公司	25%	

2、税收优惠及批文

增值税优惠：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药品经营企业销售生物制品有关增值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2年第20号），本公司销售生物制品按照简易办法依照3%征收率计算缴纳增值税。

企业所得税优惠：

本公司及子公司—上海丽珠制药有限公司、四川光大制药有限公司、丽珠集团福州福兴医药有限公司、丽珠集团利民制药厂、丽珠集团丽珠制药厂、珠海保税区丽珠合成制药有限公司自2017年起3年内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丽珠集团新北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珠海丽珠试剂股份有限公司自2016年起3年内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上海丽珠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于本年重新申请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目前正在申报中；丽珠集团（宁夏）制药有限公司于本期经审核享受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税收优惠，上述公司本期执行15%的企业所得税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27条、《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86条的规定，本公司之子公司大同丽珠芪源药材有限公司、陇西丽珠参源药材有限公司、文山丽珠三七种植有限公司从事中药材种植免征企业所得税。

根据香港特别行政区立法会2008年6月26日通过的《2008收入条例草案》，本公司之子公司丽珠医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丽安香港有限公司、丽珠生物科技香港有限公司本期执行16.5%的企业所得税率。

六、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180,094.61	189,288.49
银行存款	6,384,712,954.08	7,400,750,287.84
其他货币资金	19,145,864.55	14,842,622.50
合 计	6,404,038,913.24	7,415,782,198.83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381,347,110.37	592,055,577.73

(1) 其他货币资金主要为存出投资款、开具信用证、外汇远期合约等保证金。

(2) 银行存款中的受冻结资金，以及其他货币资金中开具信用证、外汇远期合约等保证金等受限资金已从现金流量表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中扣除。除此之外，期末余额中无其他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且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使用受限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保证金	18,410,938.92	14,808,263.64
合 计	18,410,938.92	14,808,263.64

2、交易性金融资产

(1) 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分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0,776,009.48	18,598,840.91
其中：股票	19,896,793.25	17,514,974.34
基金	862,446.23	866,066.57
衍生金融资产	16,770.00	217,800.00

①公司期末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股票、基金产品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及香港联交所上市交易，其公允价值以报告期最后一个交易日收盘价确定。

②衍生金融资产为外汇远期合约，资产负债表日对尚未到期的合约按公允价值计量产生的收益，确认为金融资产。

(2) 期末余额中无变现有限制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 期末余额中无套期工具，本期未发生套期交易。

3、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种 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票据	901,676,580.07	1,151,583,176.39
应收账款	1,775,253,489.38	1,356,773,152.45
合 计	2,676,930,069.45	2,508,356,328.84

(1) 应收票据情况

①应收票据分类

种 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901,324,220.07	1,151,583,176.39
商业承兑汇票	352,360.00	0.00
合 计	901,676,580.07	1,151,583,176.39

②期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情况

项 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59,583,079.78
合 计	59,583,079.78

③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 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已背书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108,857,930.14	0.00
已贴现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0.00	0.00

④期末公司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⑤截止 2018 年 6 月 30 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59,583,079.78 元（2017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0 元）的票据已质押开立银行承兑汇票 8,819,997.14 元。

本期，本公司向银行贴现银行承兑汇票人民币 0.00 千元（上期：人民币 0.00 千元）。由于与这些银行承兑汇票相关的利率风险等主要风险与报酬已转移给了银行，因此，本公司终止确认已贴现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发生的贴现费用为人民币 0.00 千元（上期：人民币 0.00 千元）。

(2) 应收账款情况

①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0.00	0.00	0.00	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28,883,076.88	99.62	53,629,587.50	2.93	1,775,253,489.3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944,105.95	0.38	6,944,105.95	100.00	0.00
合 计	1,835,827,182.83	100.00	60,573,693.45	3.30	1,775,253,489.38

(续)

类 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0.00	0.00	0.00	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37,927,063.76	99.71	81,153,911.31	5.64	1,356,773,152.4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209,793.24	0.29	4,209,793.24	100.00	0.00
合计	1,442,136,857.00	100.00	85,363,704.55	5.92	1,356,773,152.45

A、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3个月以内 (含3个月)	1,487,205,164.06	14,872,051.62	1.00
4-6个月 (含6个月)	217,278,733.23	10,863,936.66	5.00
7-12个月 (含12个月)	80,349,861.70	8,034,986.17	10.00
1年-2年 (含2年)	27,061,029.13	5,412,205.83	20.00
2年-3年 (含3年)	8,472,938.49	5,931,056.95	70.00
3年以上	8,515,350.27	8,515,350.27	100.00
合计	1,828,883,076.88	53,629,587.50	

B、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货款	6,944,105.95	6,944,105.95	100.00	预计收回可能性很小

根据公司的信用政策，公司一般授予客户 30 至 90 天的信用期。

②应收账款按账龄列示 (根据确认应收账款日期计算)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3个月以内 (含3个月)	1,487,205,164.06	81.01	1,206,167,251.38	83.64
4-6个月 (含6个月)	217,278,733.23	11.83	139,624,695.33	9.68
7-12个月 (含12个月)	80,349,861.70	4.38	51,616,531.58	3.58
1年-2年 (含2年)	27,117,557.13	1.48	24,882,590.19	1.73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2年-3年(含3年)	10,006,329.13	0.54	7,836,274.00	0.54
3年以上	13,869,537.58	0.76	12,009,514.52	0.83
合 计	1,835,827,182.83	100.00	1,442,136,857.00	100.00

于2018年6月30日及2017年12月31日，公司无已逾期但未减值的应收账款。

③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24,400,101.09元；本期无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

④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 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390,727.90

⑤本公司本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224,213,211.48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12.21%，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为5,671,794.32元。

⑥本公司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⑦本公司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157,684,887.27	97.02	118,988,396.64	94.08
1至2年	4,214,646.06	2.59	3,750,068.63	2.97
2至3年	277,655.72	0.17	2,570,481.33	2.03
3年以上	357,638.28	0.22	1,163,011.61	0.92
合 计	162,534,827.33	100.00	126,471,958.21	100.00

(2) 本公司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为45,454,168.00元，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27.97%。

5、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	------	------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96,606,101.40	57,695,538.55
应收利息	0.00	5,945,063.41
应收股利	2,677,500.00	0.00
合 计	99,283,601.40	63,640,601.96

(1) 其他应收款情况

①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0.00	0.00	0.00	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7,575,867.20	98.23	10,969,765.80	10.20	96,606,101.4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941,690.39	1.77	1,941,690.39	100.00	0.00
合 计	109,517,557.59	100.00	12,911,456.19	11.79	96,606,101.40

(续)

类 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0.00	0.00	0.00	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7,775,228.56	96.54	10,079,690.01	14.87	57,695,538.5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429,365.99	3.46	2,429,365.99	100.00	0.00
合 计	70,204,594.55	100.00	12,509,056.00	17.82	57,695,538.55

A、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3 个月以内 (含 3 个月)	77,331,195.29	773,311.94	1.00

账 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4-6 个月 (含 6 个月)	7,391,644.62	369,582.25	5.00
7-12 个月 (含 12 个月)	8,397,317.88	839,731.79	10.00
1 年-2 年 (含 2 年)	6,498,885.36	1,299,777.07	20.00
2 年-3 年 (含 3 年)	898,204.32	628,743.02	70.00
3 年以上	7,058,619.73	7,058,619.73	100.00
合 计	107,575,867.20	10,969,765.80	

B、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往来款	1,941,690.39	1,941,690.39	100.00	预计收回可能性很小

②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96,730.99 元；本期无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

③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④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保证金	1,061,225.13	2,500,492.65
备用金	16,573,972.11	11,000,505.42
关联企业往来	724,202.20	976,511.66
外部单位借款	5,000,000.00	5,000,000.00
出口退税款	15,167,162.88	15,421,773.75
租赁费及押金	2,492,712.95	1,505,736.32
员工业务借支	28,984,165.77	22,994,136.84
其他	39,514,116.55	10,805,437.91
合 计	109,517,557.59	70,204,594.55

⑤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珠海中汇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权转让款	33,100,525.00	3 个月以内	30.22	331,005.25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出口退税款	出口退税	15,167,162.88	3个月以内 14,879,122.03 元, 4-6个月 288,040.85	13.85	163,193.26
广州银河阳光生物制品有限公司	借款	5,000,000.00	5年以上	4.57	5,000,000.00
Pioneer Time Investment Limited	押金	970,025.36	1-2年	0.89	194,005.07
广东蓝宝制药有限公司	动力费	723,962.20	3个月以内	0.66	7,239.62
合计	—	54,961,675.44	—	50.19	5,695,443.20

⑥本公司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⑦本公司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2) 应收利息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定期存款	0.00	5,945,063.41
合计	0.00	5,945,063.41

(3) 应收股利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广东蓝宝制药有限公司	2,677,500.00	0.00
合计	2,677,500.00	0.00

6、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66,804,432.64	2,233,726.35	364,570,706.29
包装物	21,141,308.21	545,502.98	20,595,805.23
在产品	235,312,929.65	9,359,815.26	225,953,114.39
库存商品	511,062,095.89	16,688,709.54	494,373,386.35
委托加工物资	1,055,201.05	0.00	1,055,201.05
低值易耗品	9,213,493.43	0.00	9,213,493.43
发出商品	6,460,241.90	0.00	6,460,241.90

项 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消耗性生物资产	9,247,166.13	0.00	9,247,166.13
自制半成品	22,904,257.98	0.00	22,904,257.98
合 计	1,183,201,126.88	28,827,754.13	1,154,373,372.75

(续)

项 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68,950,389.63	2,671,662.29	266,278,727.34
包装物	19,782,530.05	1,048,859.25	18,733,670.80
在产品	269,395,810.49	4,359,815.26	265,035,995.23
库存商品	537,664,477.74	21,906,846.25	515,757,631.49
委托加工物资	930,038.48	487,179.50	442,858.98
低值易耗品	4,885,477.21	1,326.55	4,884,150.66
发出商品	5,567,475.26	0.00	5,567,475.26
消耗性生物资产	8,601,115.78	0.00	8,601,115.78
自制半成品	17,319,108.97	0.00	17,319,108.97
合 计	1,133,096,423.61	30,475,689.10	1,102,620,734.51

公司的消耗性生物资产为中药材种植物，包括黄芪、三七等，主要为中药制剂生产提供原料。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2,671,662.29	82,363.69	0.00	339,434.87	180,864.76	2,233,726.35
包装物	1,048,859.25	0.00	0.00	393,825.70	109,530.57	545,502.98
在产品	4,359,815.26	5,000,000.00	0.00	0.00	0.00	9,359,815.26
库存商品	21,906,846.25	10,375,704.95	0.00	508,619.99	15,085,221.67	16,688,709.54
委托加工物资	487,179.50	0.00	0.00	0.00	487,179.50	0.00
低值易耗品	1,326.55	0.00	0.00	0.00	1,326.55	0.00
合 计	30,475,689.10	15,458,068.64	0.00	1,241,880.56	15,864,123.05	28,827,754.13

(3)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依据及本期转回或转销原因

项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具体依据	本期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期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包装物	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	价值回升	加工成品销售及报废
库存商品	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		销售及报废
其他存货	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		加工成品销售

7、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待抵扣/待认证进项税	3,220,019.15	21,115,469.80
增值税留抵税额	21,043,364.61	18,766,340.33
现金管理	85,892,784.11	84,381,617.79
合计	110,156,167.87	124,263,427.92

8、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联营企业						
丽珠集团丽珠医用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1,2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广东蓝宝制药有限公司	52,700,984.57	0.00	0.00	2,880,176.90	0.00	0.00
江苏尼科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21,429,927.63	0.00	0.00	-944,360.29	0.00	0.00
深圳市有宝科技有限公司	1,051,931.61	0.00	0.00	-4,495.58	0.00	0.00
AbCyte Therapeutics Inc.	17,415,201.63	0.00	0.00	-682,960.31	0.00	0.00
上海健信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0.00	15,000,000.00	0.00	-10,193.45	0.00	0.00
DOSERNA INC	0.00	6,332,20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93,798,045.44	21,332,200.00	0.00	1,238,167.27	0.00	0.00

(续)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联营企业					
丽珠集团丽珠医用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1,200,000.00	1,200,000.00

广东蓝宝制药有限公司	2,677,500.00	0.00	0.00	52,903,661.47	0.00
江苏尼科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20,485,567.34	0.00
深圳市有宝科技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1,047,436.03	0.00
AbCyte Therapeutics Inc.	0.00	0.00	0.00	16,732,241.32	0.00
上海健信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14,989,806.55	0.00
DOSERNA INC	0.00	0.00	0.00	6,332,200.00	0.00
合 计	2,677,500.00	0.00	0.00	113,690,912.71	1,200,000.00

9、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息和 损失当期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作出该项指 定的原因
CYNVENIO BIOSYSTEMS,INC (期票)	3,032,103.17	3,006,245.24	0.00	非交易性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77,348.84	177,348.84	0.00	非交易性
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5,325,760.00	75,325,760.00	0.00	非交易性
上海海欣医药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0.00	非交易性
SEEKERS FUND	99,130,845.06	104,654,579.60	0.00	非交易性
GLOBAL HEALTH SCIENCE	198,512,110.50	0.00	0.00	非交易性
享融(上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0.00	0.00	非交易性
SCC VENTURE VI 2018-B,L.P.	13,895,847.74	0.00	0.00	非交易性
合 计	395,574,015.31	183,663,933.68	0.00	

(2) 本期终止确认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
无。

10、固定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固定资产	3,231,463,269.69	3,321,218,058.56
合 计	3,231,463,269.69	3,321,218,058.56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2,747,876,752.38	2,300,545,998.81	70,906,981.19	309,306,468.69	5,428,636,201.07
2、本期增加金额	37,288,808.03	42,724,637.20	3,927,649.70	20,643,119.08	104,584,214.01
(1) 购置	11,582,089.47	35,469,607.19	3,927,649.70	16,331,840.65	67,311,187.01
(2) 在建工程转入	25,706,718.56	7,255,030.01	0.00	4,311,278.43	37,273,027.00
3、本期减少金额	3,186,234.63	63,029,318.16	964,163.00	3,527,833.69	70,707,549.48
(1) 处置或报废	3,186,234.63	63,029,318.16	964,163.00	3,527,833.69	70,707,549.48
(2) 转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	0.00	0.00	0.00	0.00	0.00
4、期末余额	2,781,979,325.78	2,280,241,317.85	73,870,467.89	326,421,754.08	5,462,512,865.60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683,143,434.34	1,100,081,168.65	43,715,981.38	189,334,631.99	2,016,275,216.36
2、本期增加金额	67,084,868.84	83,519,070.59	4,048,627.96	17,976,026.66	172,628,594.05
(1) 计提	67,084,868.84	83,519,070.59	4,048,627.96	17,976,026.66	172,628,594.05
(2) 其他增加	0.00	0.00	0.00	0.00	0.00
3、本期减少金额	421,900.71	42,778,194.92	808,937.79	3,266,122.15	47,275,155.57
(1) 处置或报废	421,900.71	42,778,194.92	808,937.79	3,266,122.15	47,275,155.57
(2) 转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	0.00	0.00	0.00	0.00	0.00
4、期末余额	749,806,402.47	1,140,822,044.32	46,955,671.55	204,044,536.50	2,141,628,654.84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1,010,653.11	69,244,533.75	72,835.46	814,903.83	91,142,926.15
2、本期增加金额	10,278,045.72	2,208,991.07	0.00	1,120,579.54	13,607,616.33
(1) 计提	10,278,045.72	2,208,991.07	0.00	1,120,579.54	13,607,616.33
3、本期减少金额	778,599.69	14,515,331.10	0.00	35,670.62	15,329,601.41
(1) 处置或报废	778,599.69	14,515,331.10	0.00	35,670.62	15,329,601.41
(2) 转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	0.00	0.00	0.00	0.00	0.00
4、期末余额	30,510,099.14	56,938,193.72	72,835.46	1,899,812.75	89,420,941.07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001,662,824.17	1,082,481,079.81	26,841,960.88	120,477,404.83	3,231,463,269.69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 计
2、年初账面价值	2,043,722,664.93	1,131,220,296.41	27,118,164.35	119,156,932.87	3,321,218,058.56

本期折旧额为 172,628,594.05 元（上期为 161,607,640.81 元）。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 37,273,027.00 元（上期为 69,555,610.17 元）。

（2）期末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项 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及建筑物	19,955,763.60	9,694,268.55	5,055.54	10,256,439.51	
机器设备	48,029,181.54	17,806,929.58	26,023,435.37	4,198,816.59	
电子设备及其他	3,618,799.84	3,162,737.88	277,441.11	178,620.85	
合 计	71,603,744.98	30,663,936.01	26,305,932.02	14,633,876.95	

（3）公司无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4）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1,219,914.34
机器设备	720,364.20
电子设备及其他	26,056,087.82
合 计	27,996,366.36

（5）期末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建筑物	548,043,476.31	正在办理中

11、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光大新厂项目	5,819,684.62	0.00	5,819,684.62	5,819,684.62	0.00	5,819,684.62
合成公司车间改造项目	2,342,621.25	0.00	2,342,621.25	2,744,696.94	0.00	2,744,696.94
石角新厂项目	6,778,283.44	0.00	6,778,283.44	6,430,121.05	0.00	6,430,121.05
药厂车间改造项目	21,347,202.88	0.00	21,347,202.88	24,917,332.06	0.00	24,917,332.06

丽珠集团利民制药厂袋装输液车间技改项目	39,864,637.80	0.00	39,864,637.80	6,932,975.92	0.00	6,932,975.92
丽珠集团丽珠制药厂微球车间建设项目	3,049,149.61	0.00	3,049,149.61	1,310,796.47	0.00	1,310,796.47
其他	51,636,865.38	0.00	51,636,865.38	22,123,741.92	0.00	22,123,741.92
工程物资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130,838,444.98	0.00	130,838,444.98	70,279,348.98	0.00	70,279,348.98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预算数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数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数	其他减少数	期末余额
光大新厂项目	365,816,500.00	5,819,684.62	0.00	0.00	0.00	5,819,684.62
合成公司车间改造项目	36,186,707.50	2,744,696.94	1,784,171.71	347,350.42	1,838,896.98	2,342,621.25
石角新厂项目	46,664,000.00	6,430,121.05	348,162.39	0.00	0.00	6,778,283.44
药厂车间改造项目	139,778,700.00	24,917,332.06	27,986,797.36	31,556,926.54	0.00	21,347,202.88
丽珠集团利民制药厂袋装输液车间技改项目	63,117,300.00	6,932,975.92	32,931,661.88	0.00	0.00	39,864,637.80
丽珠集团丽珠制药厂微球车间建设项目	163,933,300.00	1,310,796.47	1,738,353.14	0.00	0.00	3,049,149.61
其他	0.00	22,123,741.92	35,051,349.15	5,368,750.04	169,475.65	51,636,865.38
合计	815,496,507.50	70,279,348.98	99,840,495.63	37,273,027.00	2,008,372.63	130,838,444.98

(续)

工程名称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工程投入占预算的比例(%)	工程进度	资金来源
光大新厂项目	0.00	0.00	0.00	1.59	设计阶段	自有资金
合成公司车间改造项目	0.00	0.00	0.00	71.93	部分项目完工	自有资金
石角新厂项目	0.00	0.00	0.00	74.65	在建	自有资金
药厂车间改造项目	0.00	0.00	0.00	51.11	部分项目完工	自有资金
丽珠集团利民制药厂袋装输液车间技改项目	0.00	0.00	0.00	63.16	在建	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
丽珠集团丽珠制药厂微球车间建设项目	0.00	0.00	0.00	1.86	在建	募集资金
其他	34,340.46	0.00	0.00			自有资金
合计	34,340.46	0.00				

其他减少主要为转入长期待摊费用。

12、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及专有技术	软件	商标权	其他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259,891,035.84	224,995,091.01	33,420,150.95	24,000.00	10,985,294.53	529,315,572.33
2、本期增加金额	2,605,133.91	34,219,385.05	1,134,839.78	0.00	0.00	37,959,358.74
(1) 购置	2,605,133.91	18,991,818.87	1,134,839.78	0.00	0.00	22,731,792.56
(2) 开发支出转入	0.00	15,227,566.18	0.00	0.00	0.00	15,227,566.18
3、本期减少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处置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期末余额	262,496,169.75	259,214,476.06	34,554,990.73	24,000.00	10,985,294.53	567,274,931.07
二、累计摊销						
1、年初余额	67,017,930.61	156,948,428.10	29,139,984.80	24,000.00	1,190,073.57	254,320,417.08
2、本期增加金额	2,452,709.54	7,497,355.45	1,382,943.11	0.00	549,264.73	11,882,272.83
(1) 计提	2,452,709.54	7,497,355.45	1,382,943.11	0.00	549,264.73	11,882,272.83
3、本期减少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处置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期末余额	69,470,640.15	164,445,783.55	30,522,927.91	24,000.00	1,739,338.30	266,202,689.91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981,826.94	10,209,166.79	0.00	0.00	0.00	11,190,993.73
2、本期增加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计提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本期减少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处置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期末余额	981,826.94	10,209,166.79	0.00	0.00	0.00	11,190,993.73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92,043,702.66	84,559,525.72	4,032,062.82	0.00	9,245,956.23	289,881,247.43
2、年初账面价值	191,891,278.29	57,837,496.12	4,280,166.15	0.00	9,795,220.96	263,804,161.52

本期摊销 11,882,272.83 元（上期为 13,216,072.42 元）。

（2）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无形资产有关情况：

项 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项 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土地使用权	26,710,021.77	正在办理中

(3) 无形资产说明

土地使用权系公司依照中国法律在中国境内取得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期限自取得土地使用权起 50 年内。

13、开发支出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入当期损益	确认为无形资产	
费用化支出：	0.00	243,963,723.02	243,963,723.02	0.00	0.00
资本化支出：	25,328,934.25	29,014,735.71	0.00	15,227,566.18	39,116,103.78
其中：西药制剂	15,227,566.18	1,435,561.12	0.00	15,227,566.18	1,435,561.12
其中：生物药	10,101,368.07	27,579,174.59	0.00	0.00	37,680,542.66
合 计	25,328,934.25	272,978,458.73	243,963,723.02	15,227,566.18	39,116,103.78

14、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丽珠集团丽珠制药厂	47,912,269.66	0.00	0.00	47,912,269.66
四川光大制药有限公司	13,863,330.24	0.00	0.00	13,863,330.24
丽珠集团福州福兴医药有限公司	46,926,155.25	0.00	0.00	46,926,155.25
丽珠集团新北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7,271,307.03	0.00	1,183,737.85	6,087,569.18
上海丽珠制药有限公司	2,045,990.12	0.00	0.00	2,045,990.12
珠海保税区丽珠合成制药有限公司	3,492,752.58	0.00	0.00	3,492,752.58
合 计	121,511,804.88	0.00	1,183,737.85	120,328,067.03

(2) 商誉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丽珠集团福州福兴医药有限公司	11,200,000.00	0.00	0.00	11,200,000.00
丽珠集团新北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7,271,307.03	0.00	1,183,737.85	6,087,569.18

合 计	18,471,307.03	0.00	1,183,737.85	17,287,569.18
-----	---------------	------	--------------	---------------

(3) 商誉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商誉系本公司于以前年度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在预计投入成本可回收金额时，采用了与商誉有关的资产组合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即依据管理层制定的未来五年财务预算和 12% 折现率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超过五年财务预算之后年份的现金流量均保持稳定。

商誉减值测试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方法的主要假设如下：

对丽珠集团丽珠制药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计算采用了 64.9%-69.4%的毛利率及 0~28.1%的营业收入增长率作为关键假设。管理层根据预算期间之前的历史情况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这些假设。

对四川光大制药有限公司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计算采用了 66.1%-67.5%的毛利率及 0~20.8%的营业收入增长率作为关键假设。管理层根据预算期间之前的历史情况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这些假设。

对丽珠集团福州福兴医药有限公司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计算采用了 53%-55%的毛利率及 -23%~9.5%的营业收入增长率作为关键假设。管理层根据预算期间之前的历史情况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这些假设。

经测试，公司管理层预计报告期内，商誉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15、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减少的原因
固定资产大修理支出	3,494,118.89	1,792,497.56	1,101,082.64	0.00	4,185,533.81	
办公室装修费	19,964,395.36	217,039.98	926,812.75	0.00	19,254,622.59	
厂房装修费	80,864,295.03	1,093,027.56	3,247,002.42	0.00	78,710,320.17	
公共设施公摊费用	630,138.98	0.00	124,583.46	0.00	505,555.52	
树脂和填料	9,639,630.17	1,645,601.26	2,458,606.84	0.00	8,826,624.59	
其他	1,861,154.25	371,542.43	394,145.61	0.00	1,838,551.07	
合 计	116,453,732.68	5,119,708.79	8,252,233.72	0.00	113,321,207.75	

16、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	------	------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12,282,447.17	32,342,653.51	244,616,318.10	37,523,774.91
预提费用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83,376,756.65	28,163,058.60	203,403,098.95	30,489,354.50
可抵扣亏损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4,207,535.93	5,131,130.39	34,207,535.93	5,131,130.39
递延收益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71,260,239.64	25,689,035.95	175,727,981.47	26,359,197.22
未实现内部交易利润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41,790,947.99	36,268,642.20	153,545,941.58	23,031,891.24
股权激励费用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166,732.09	475,009.81	23,909,083.45	4,673,538.82
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7,260,332.00	2,589,049.80	0.00	0.00
合 计	863,344,991.47	130,658,580.26	835,409,959.48	127,208,887.08

(2) 递延所得税负债明细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13,925,759.62	2,088,863.94	933,866.57	161,859.9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681,004.19	112,365.69	16,684,671.04	2,605,572.53
长期股权投资权益法核算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26,324,455.78	3,948,668.37	27,070,634.69	4,060,595.21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169,004,728.56	25,448,783.49	130,708,014.01	19,704,276.31
合 计	209,935,948.15	31,598,681.49	175,397,186.31	26,532,304.04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68,275,386.22	185,120,577.37
可抵扣亏损	570,971,129.22	444,367,873.41
合 计	739,246,515.44	629,488,450.78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 份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2018 年	27,827,822.05	27,827,822.05	
2019 年	57,516,237.66	57,516,237.66	
2020 年	82,774,661.90	83,820,693.24	
2021 年	107,780,474.63	108,055,857.34	
2022 年	159,484,870.14	159,484,870.14	
2023 年	123,425,448.81	0.00	

2032 年	1,245,859.22	1,245,859.22
2033 年	2,444,788.49	0.00
无限期	8,470,966.32	6,416,533.76
合 计	570,971,129.22	444,367,873.41

17、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待抵扣/待认证进项税	0.00	85,312.14
增值税留抵税额	54,390,121.94	46,700,907.82
预付工程及设备款	139,440,957.70	125,645,846.27
预付专有技术购置款	96,113,080.83	61,968,960.18
合 计	289,944,160.47	234,401,026.41

18、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信用借款	272,087,290.50	0.00
合 计	272,087,290.50	0.00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无。

19、交易性金融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负债	19,361,018.79	339,129.90
其中：衍生金融负债	19,361,018.79	339,129.90

衍生金融负债为外汇远期合约，资产负债表日对尚未到期的合约按公允价值计量产生的损失，确认为交易性金融负债。

20、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种 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	------	------

应付票据	773,200,094.89	661,858,884.48
应付账款	544,665,679.97	501,668,543.26
合 计	1,317,865,774.86	1,163,527,427.74

(1) 应付票据情况

种 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773,200,094.89	661,858,884.48

下一会计期间将到期的金额 773,200,094.89 元。

(2) 应付账款情况

①应付账款明细情况（根据确认应付账款日期计算账龄）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3 个月以内（含 3 个月）	457,911,971.41	405,860,860.51
4-6 个月（含 6 个月）	34,458,614.75	29,269,772.96
7-12 个月（含 12 个月）	20,181,223.72	26,915,684.21
1 年-2 年（含 2 年）	5,752,528.34	13,217,832.56
2 年以上	26,361,341.75	26,404,393.02
合 计	544,665,679.97	501,668,543.26

②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美建建筑系统（中国）有限公司	3,215,942.76	暂欠
广东建安昌盛工程有限公司	2,226,324.65	暂欠
合 计	5,442,267.41	

21、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67,589,904.20	85,837,055.50
1 年以上	11,565,957.56	29,451,742.44
合 计	79,155,861.76	115,288,797.9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合同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项 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文山美罗君元三七种植基地有限公司	1,000,000.00	对方尚未要求发货
合 计	1,000,000.00	

(3) 在本期确认的包括在合同负债年初账面价值中的收入金额为 61,601,650.07 元。

22、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59,973,257.50	396,063,204.89	442,654,866.00	113,381,596.3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84,685.47	27,037,963.24	26,828,534.38	394,114.33
三、辞退福利	1,408,000.00	1,268,370.00	1,268,370.00	1,408,000.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0.00	779,064.18	779,064.18	0.00
合 计	161,565,942.97	425,148,602.31	471,530,834.56	115,183,710.72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58,349,932.31	354,916,182.20	402,163,579.37	111,102,535.14
2、职工福利费	918,358.80	15,596,760.85	14,934,037.11	1,581,082.54
3、社会保险费	74,771.29	12,807,791.90	12,670,558.67	212,004.52
其中：医疗保险费	64,436.27	10,996,396.66	10,891,237.83	169,595.10
工伤保险费	5,209.51	1,043,365.54	1,018,278.56	30,296.49
生育保险费	5,125.51	768,029.70	761,042.28	12,112.93
4、住房公积金	577,404.00	12,154,275.98	12,294,699.98	436,980.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2,791.10	588,193.96	591,990.87	48,994.19
6、短期带薪缺勤	0.00	0.00	0.00	0.00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子公司经营考核激励奖金	0.00	0.00	0.00	0.00
合 计	159,973,257.50	396,063,204.89	442,654,866.00	113,381,596.3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71,819.22	25,874,305.36	25,664,108.99	382,015.59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2、失业保险费	12,866.25	1,163,657.88	1,164,425.39	12,098.74
合 计	184,685.47	27,037,963.24	26,828,534.38	394,114.33

23、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56,250,629.64	67,164,312.63
城建税	4,605,353.15	3,374,878.22
企业所得税	98,596,222.03	952,634,566.51
房产税	8,594,828.05	8,713,726.12
土地使用税	2,288,134.75	2,466,854.37
个人所得税	4,621,751.75	5,680,421.06
印花税	1,489,295.31	1,761,327.56
教育费附加	4,001,816.07	3,672,792.21
堤围防护费	20,300.76	20,300.76
其他	40,816.88	261,840.80
合 计	180,509,148.39	1,045,751,020.24

24、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1,815,184,848.18	1,753,221,979.28
其中：办事处费用	41,316,826.51	63,450,319.76
保证金	33,454,948.75	30,217,935.64
业务推广费	775,153,688.33	689,655,614.57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7,283,234.20	66,786,741.96
技术转让费	10,646,892.77	12,089,410.31
关联企业往来	16,425,895.42	6,386,047.07
预提费用	905,162,395.73	840,584,530.57
其他	25,740,966.47	44,051,379.40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股利	542,088,349.22	170,936,288.17
合 计	2,357,273,197.40	1,924,158,267.45

期末，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配偶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为 0.00 元。

其他应付款中预提费用明细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期末结存原因
水电费	9,311,675.83	7,612,905.00	未支付
科研费	53,716,786.65	46,866,877.63	未支付
业务推广费	778,697,030.15	710,442,395.63	未支付
广告费	878,781.75	738,681.75	未支付
会务费	20,243,078.02	29,026,606.91	未支付
审计及信息披露费	3,281,919.32	5,686,083.60	未支付
其他	39,033,124.01	40,210,980.05	未支付
合 计	905,162,395.73	840,584,530.57	

(2) 应付股利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原因
普通股股利	390,772,235.51	20,174.46	未支付
清远新北江企业（集团）公司	1,200,710.00	1,200,710.00	未支付
子公司其他法人及个人股	1,051,300.00	1,051,300.00	未支付
子公司内部职工股	259,800.00	259,800.00	未支付
珠海正禾企业有限公司	148,804,303.71	168,404,303.71	未支付
合 计	542,088,349.22	170,936,288.17	

25、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六、26）	400,000.00	400,000.00
合 计	400,000.00	400,000.00

26、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的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信用借款	1,100,000.00	1,1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六、25）	400,000.00	400,000.00
合 计	700,000.00	700,000.00

期末，无已到期未偿还的长期借款。

(2) 金额前五名的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 起始日	借款 终止日	币种	利率(%)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福州市财政局	未约定	未约定	人民币	免息	—	700,000.00	—	700,000.00
合 计						700,000.00		700,000.00

27、政府补助

(1) 本期初始确认的政府补助的基本情况

补助项目	金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是否实
		递延收益	冲减资产账面价值	递延收益	其他收益	营业外收入	冲减成本费用	际收到
广东省战略新兴产业核心技术攻关（2011）I类治疗用人源化抗人肿瘤坏死因子α单克隆抗体新药的研制	8,000,000.00	8,0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是
国家及省科技奖企业科技项目	500,000.00	5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是
国家工业转型升级专项（参芪FDA）	4,000,000.00	4,0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是
药物一致性评价研究中心平台建设	1,600,000.00	1,6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是
出口信保补贴	891,380.00	0.00	0.00	0.00	891,380.00	0.00	0.00	是
研究开发费补助	8,719,016.99	0.00	0.00	0.00	8,719,016.99	0.00	0.00	是
长效微球重大新药创制政府补助	5,164,175.00	0.00	0.00	0.00	5,164,175.00	0.00	0.00	是
财政补贴（含经营运营补贴）	65,600.00	0.00	0.00	0.00	65,600.00	0.00	0.00	是
进口配套资金	512,595.16	0.00	0.00	0.00	512,595.16	0.00	0.00	是
外经贸发展与口岸建设专项资金	152,474.40	0.00	0.00	0.00	152,474.40	0.00	0.00	是
清远市铁塔路10KV药厂线路迁改项目	4,022.18	0.00	0.00	0.00	4,022.18	0.00	0.00	是
参芪国际临床试验与注册研究	5,000,000.00	0.00	0.00	0.00	5,000,000.00	0.00	0.00	是
技术改造资金拨款及事后补奖	2,465,698.78	0.00	0.00	0.00	2,465,698.78	0.00	0.00	是
省级服务贸易发展资金	100,000.00	0.00	0.00	0.00	100,000.00	0.00	0.00	是

补助项目	金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是否实
		递延收益	冲减资产账面价值	递延收益	其他收益	营业外收入	冲减成本费用	际收到
党参标准化种植基地补贴	129,400.00	0.00	0.00	0.00	129,400.00	0.00	0.00	是
专利（知识产权）资助资金	968,800.00	0.00	0.00	0.00	968,800.00	0.00	0.00	是
社保补贴	379,507.50	0.00	0.00	0.00	379,507.50	0.00	0.00	是
企业稳岗及再就业和吸纳高校毕业生补贴款	648,867.02	0.00	0.00	0.00	648,867.02	0.00	0.00	是
工业和信息化专项资金	489,000.00	0.00	0.00	0.00	489,000.00	0.00	0.00	是
总部企业扶持资金	11,813,630.07	0.00	0.00	0.00	0.00	11,813,630.07	0.00	是
财政扶持资金	63,075,469.00	0.00	0.00	0.00	0.00	63,075,469.00	0.00	是
其他	190,000.00	0.00	0.00	0.00	0.00	190,000.00	0.00	是
合计	—	14,100,000.00	0.00	0.00	25,690,537.03	75,079,099.07	0.00	—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情况

补助项目	与资产/收益相关	计入其他收益	计入营业外收入	冲减成本费用
出口信保补贴	与收益相关	891,380.00	0.00	0.00
研究开发费补助	与收益相关	8,719,016.99	0.00	0.00
广东省战略新兴产业核心技术攻关（2011）I类治疗用人源化抗人肿瘤坏死因子 α 单克隆抗体新药的研制	与资产相关	4,484,685.64	0.00	0.00
艾普拉唑系列创新药物研发及产业化	与资产相关	1,809,500.03	0.00	0.00
降血脂他汀类药物的研发与产业化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	14,999.94	0.00	0.00
长效微球重大新药创制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	5,164,175.00	0.00	0.00
金湾区红旗镇财政所拨来创新药物艾普拉唑IV期临床研究（国家跟投项目）款项	与收益相关	374,064.90	0.00	0.00
财政补贴（含经营运营补贴）	与收益相关	65,600.00	0.00	0.00
注射用鼠神经生长因子研发及产业化	与资产相关	1,459,835.00	0.00	0.00
工业和信息化部项目补助款	与资产相关	115,500.00	0.00	0.00
创新创业团队资助计划资金项目	与收益相关	366,666.67	0.00	0.00
进口配套资金	与收益相关	512,595.16	0.00	0.00
外经贸发展与口岸建设专项资金	与收益相关	152,474.40	0.00	0.00
投促中心租金及物业费补贴	与收益相关	140,259.60	0.00	0.00
清远市铁塔路10KV药厂线路迁改项目	与收益相关	4,022.18	0.00	0.00
省财政支持技改招标项目补助金PVC软袋	与资产相关	111,182.88	0.00	0.00

补助项目	与资产/收益相关	计入其他收益	计入营业外收入	冲减成本费用
软袋参芪扶正注射液技改项目	与资产相关	941,176.48	0.00	0.00
参芪国际临床试验与注册研究	与收益相关	5,000,000.00	0.00	0.00
太阳能光电建筑应用示范项目	与资产相关	551,000.04	0.00	0.00
协同创新与平台环境建设专项资金	与资产相关	366,666.66	0.00	0.00
技术改造资金拨款及事后补奖	与收益相关	2,465,698.78	0.00	0.00
技术改造资金拨款及事后补奖	与资产相关	768,353.10	0.00	0.00
科学技术奖及科技创新项目资助	与收益相关	327,272.72	0.00	0.00
科学技术奖及科技创新项目资助	与资产相关	55,462.80	0.00	0.00
省级服务贸易发展资金	与收益相关	100,000.00	0.00	0.00
党参标准化种植基地补贴	与收益相关	129,400.00	0.00	0.00
专利（知识产权）资助资金	与收益相关	968,800.00	0.00	0.00
工业龙头企业贷款贴息政策资金	与资产相关	100,000.02	0.00	0.00
工业转型政府扶持资金	与资产相关	124,999.98	0.00	0.00
新型工业化发展资金	与资产相关	150,000.00	0.00	0.00
产业振兴扶持资金	与资产相关	579,000.00	0.00	0.00
五优一新扶持资金	与资产相关	49,999.98	0.00	0.00
社保补贴	与收益相关	379,507.50	0.00	0.00
企业稳岗及再就业和吸纳高校毕业生补贴款	与收益相关	648,867.02	0.00	0.00
新型科研机构补助资金	与资产相关	213,575.72	0.00	0.00
新型科研机构补助资金	与收益相关	18,292.10	0.00	0.00
企业技术中心创新能力建设（抗体药物试验室）	与资产相关	557,766.09	0.00	0.00
企业技术中心创新能力建设（抗体药物试验室）	与收益相关	43,458.24	0.00	0.00
工业和信息化专项资金	与收益相关	489,000.00	0.00	0.00
燃煤锅炉在线监控设备装置补助	与资产相关	22,500.00	0.00	0.00
总部企业扶持资金	与收益相关	0.00	11,813,630.07	0.00
财政扶持资金	与收益相关	0.00	63,075,469.00	0.00
其他	与收益相关	0.00	190,000.00	0.00
合计	—	39,436,755.62	75,079,099.07	0.00

3、本期退回的政府补助情况

无。

28、递延收益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25,844,273.75	14,100,000.00	17,746,218.59	222,198,055.16	

其中，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负债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计入其他收益	计入营业外收入	冲减成本费用	其他减少		
艾普拉唑系列创新药物研发及产业化	19,886,458.11	0.00	1,809,500.03	0.00	0.00	0.00	18,076,958.08	与资产相关
艾普拉唑系列创新药物研发及产业化	4,413,014.08	0.00	374,064.90	0.00	0.00	0.00	4,038,949.18	与收益相关
广东省战略新兴产业核心技术攻关（2011）I类治疗用人源化抗人肿瘤坏死因子α单克隆抗体新药的研制	0.00	8,000,000.00	4,484,685.64	0.00	0.00	0.00	3,515,314.36	与资产相关
2014年战略性新兴产业（缓释微球）	18,7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8,7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长效注射微球产品的中试放大和产业化	2,4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40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5年度创新驱动项目专项资金	93,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93,000.00	与资产相关
工业和信息化部项目补助款	2,4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4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工业和信息化部项目补助款	2,290,750.00	0.00	115,500.00	0.00	0.00	0.00	2,175,250.00	与资产相关
注射用鼠神经生长因子研发及产业化	26,745,060.72	0.00	1,459,835.00	0.00	0.00	0.00	25,285,225.72	与资产相关
太阳能光电建筑应用示范项目	6,863,499.75	0.00	551,000.04	0.00	0.00	0.00	6,312,499.71	与资产相关
省财政支持技改招标项目补助金 PVC 软袋	2,321,947.60	0.00	111,182.88	0.00	0.00	0.00	2,210,764.72	与资产相关
软袋参芪扶正注射液技改项目	30,000,000.00	0.00	941,176.48	0.00	0.00	4,000,000.00	25,058,823.52	与资产相关
技术改造资金拨款及事后补奖	9,977,809.16	0.00	564,781.68	0.00	0.00	0.00	9,413,027.48	与资产相关
技术改造资金拨款及事后补奖	2,975,000.00	0.00	150,000.00	0.00	0.00	0.00	2,825,000.00	与资产相关
国家中医药管理局中药标准化项目	7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7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国家中医药管理局中药标准化项目	7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7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参芪扶正注射液	1,029,987.68	0.00	0.00	0.00	0.00	0.00	1,029,987.68	与资产相关
参芪扶正注射液	960,523.19	0.00	0.00	0.00	0.00	0.00	960,523.19	与收益相关
山西泽源黄芪 GAP 产业化生产基地建设	4,641,357.94	0.00	0.00	0.00	0.00	0.00	4,641,357.94	与资产相关

负债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
吉米沙星片的研发及生产转化	212,527.55	0.00	0.00	0.00	0.00	0.00	212,527.55	与资产相关
国家及省科技奖企业科技项目	0.00	500,000.00	0.00	0.00	0.00	0.00	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广东省水产品中有害物质高通量检测技术研究	8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80,000.00	与收益相关
技术中心创新能力建设（抗体药物实验室）	4,299,935.92	0.00	557,766.09	0.00	0.00	0.00	3,742,169.83	与资产相关
技术中心创新能力建设（抗体药物实验室）	502,519.08	0.00	43,458.24	0.00	0.00	0.00	459,060.84	与收益相关
血液筛查（BCI）核酸检测试剂成果转化	6,0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6,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液态活检样本提取富集分离设备产业化	30,0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区投促中心租金及物业费补贴	327,272.40	0.00	140,259.60	0.00	0.00	0.00	187,012.80	与收益相关
α-葡萄糖苷酶抑制剂原料药阿卡波糖生产车间工艺升级技术改造项目	892,857.16	0.00	53,571.42	0.00	0.00	0.00	839,285.74	与资产相关
降血脂他汀类药物的研发与产业化	150,000.00	0.00	14,999.94	0.00	0.00	0.00	135,000.06	与资产相关
科学技术奖及科技创新项目资助	472,268.60	0.00	55,462.80	0.00	0.00	0.00	416,805.80	与资产相关
科学技术奖及科技创新项目资助	1,636,363.64	0.00	327,272.72	0.00	0.00	0.00	1,309,090.92	与收益相关
特派员工作站	3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0,000.00	与资产相关
产业振兴扶持资金	7,077,500.01	0.00	579,000.00	0.00	0.00	0.00	6,498,500.01	与资产相关
创新药物艾普拉唑 IV 期临床研究	3,270,8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270,800.00	与资产相关
工业转型政府扶持资金	1,108,333.38	0.00	124,999.98	0.00	0.00	0.00	983,333.40	与资产相关
新型工业化发展奖金	2,354,166.67	0.00	150,000.00	0.00	0.00	0.00	2,204,166.67	与资产相关
工业龙头企业贷款贴息政策资金	1,166,666.65	0.00	100,000.02	0.00	0.00	0.00	1,066,666.63	与资产相关
五优一新扶持资金	700,000.04	0.00	49,999.98	0.00	0.00	0.00	650,000.06	与资产相关
博士后建站和科研补贴	1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博士后建站和科研补贴	5,142.15	0.00	0.00	0.00	0.00	0.00	5,142.15	与收益相关
新型研发机构补助	2,213,575.72	0.00	213,575.72	0.00	0.00	0.00	2,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新型研发机构补助	18,292.10	0.00	18,292.10	0.00	0.00	0.00	0.00	与收益相关
创新创业团队资助计划资金项目	366,666.67	0.00	366,666.67	0.00	0.00	0.00	0.00	与收益相关
创新创业团队资助计划资金项目	8,5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8,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协同创新与平台环境建设专项资金	427,777.78	0.00	366,666.66	0.00	0.00	0.00	61,111.12	与资产相关
治疗糖尿病肾病创新中药“芪藜糖肾胶囊”的研究开发	1,0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负债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珠海市战略性新兴产业专项资金	3,27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270,000.00		与资产相关
艾普拉唑系列创新药物研发及产业化项目资金	5,6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6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国家工业转型升级专项(参芪FDA)	0.00		4,000,000.00		0.00		0.00		0.00		0.00		4,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创新药注射用艾普拉唑钠针剂	2,4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4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新型头孢粉针剂技术改造项目	1,533,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533,100.00		与资产相关
药物一致性评价研究中心平台建设	0.00		1,600,000.00		0.00		0.00		0.00		0.00		1,6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燃煤锅炉在线监控设备装置补助资金	345,000.00		0.00		22,500.00		0.00		0.00		0.00		322,500.00		与资产相关
集成一体化分子诊断平台的合作研发及产业化资金	2,415,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415,1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25,844,273.75		14,100,000.00		13,746,218.59		0.00		0.00		4,000,000.00		222,198,055.16		

29、股本

2018年1-6月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金额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家持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10,240,432	1.85	0.00	0.00	3,072,129	0.00	3,072,129	13,312,561	1.85
3.其他内资持股	5,263,323	0.95	0.00	0.00	135,217	-3,378,458	-3,243,241	2,020,082	0.28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5,263,323	0.95	0.00	0.00	135,217	-3,378,458	-3,243,241	2,020,082	0.28
基金、理财产品等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外资持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15,503,755	2.80	0.00	0.00	3,207,346	-3,378,458	-171,112	15,332,643	2.13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348,458,846	62.99	0.00	0.00	105,946,694	3,262,659	109,209,353	457,668,199	63.65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 -)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金额	比例 (%)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B 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H 股)	189,268,768	34.21	0.00	0.00	56,780,630	0.00	56,780,630	246,049,398	34.22
4.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无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537,727,614	97.20	0.00	0.00	162,727,324	3,262,659	165,989,983	703,717,597	97.87
三、股份总数	553,231,369	100.00	0.00	0.00	165,934,670	-115,799	165,818,871	719,050,240	100.00

2018年3月29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三个解锁期可解锁的议案》，首次授予第三期可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分别为4,038,407股。根据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公司已办理完成上述股份的解锁及相关事宜，股份上市流通日为2018年4月13日，因而发生股份变动。根据《深交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有关规定，本次解锁完成后，高管累计锁定股份为1,434,142股。

其他股份变动情况详见附注一。

2017年1-6月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 -)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金额	比例 (%)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家持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11,777,256	2.77	0.00	0.00	0.00	0.00	0.00	11,777,256	2.77
3.其他内资持股	32,615,174	7.66	0.00	0.00	0.00	-3,013,481	-3,013,481	29,601,693	6.96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7,416,971	1.74	0.00	0.00	0.00	-3,013,481	-3,013,481	4,403,490	1.04
基金、理财产品等	25,198,203	5.92	0.00	0.00	0.00	0.00	0.00	25,198,203	5.92
4.外资持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44,392,430	10.43	0.00	0.00	0.00	-3,013,481	-3,013,481	41,378,949	9.73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 -)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金额	比例 (%)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235,746,336	55.37	0.00	0.00	0.00	2,845,947	2,845,947	238,592,283	56.07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B 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H 股)	145,591,360	34.20	0.00	0.00	0.00	0.00	0.00	145,591,360	34.20
4.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无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381,337,696	89.57	0.00	0.00	0.00	2,845,947	2,845,947	384,183,643	90.27
三、股份总数	425,730,126	100.00	0.00	0.00	0.00	-167,534	-167,534	425,562,592	100.00

2017年3月28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解锁期可解锁的议案》，首次授予第二期可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3,177,213股。根据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公司已办理完成上述股份的解锁及相关事宜，股份上市流通日分别为2017年4月7日，因而发生股份变动。根据《深交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有关规定，本次解锁完成后，高管锁定股份为331,266股，因而公司无限售条件股份实际增加2,845,947股。

30、资本公积

2018年1-6月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1,670,409,484.28	46,216,839.78	174,795,231.52	1,541,831,092.54
其他资本公积	44,861,489.65	0.00	21,213,574.80	23,647,914.85
合计	1,715,270,973.93	46,216,839.78	196,008,806.32	1,565,479,007.39

股本溢价本期增加为：①首次授予和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中4,038,407股满足解锁条件，相应计提的股权激励费用21,213,574.80元自其他资本公积转入股本溢价；②限制性股票解锁后，按税收规定可税前列支费用与已计提费用之间的差额减少应交所得税25,003,264.98元，相应增加股本溢价。股本溢价本期减少为：①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的限制性股票115,799股回购注销，减少股本溢价1,611,873.24元；②转增股本，减少股本溢价165,934,670.00元；③未丧失控制权情况下处置子公司部分股权，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10,503.81元，以及因该

交易产生的税费7,259,192.09元，合计减少资本溢价7,248,688.28元。

2017年1-6月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1,766,067,775.00	29,225,593.78	3,287,576.14	1,792,005,792.64
其他资本公积	54,241,277.12	8,559,980.22	20,365,935.33	42,435,322.01
合 计	1,820,309,052.12	37,785,574.00	23,653,511.47	1,834,441,114.65

股本溢价本期增加为：①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中 3,177,213 股满足解锁条件，相应计提的股权激励费用 20,365,935.33 元自其他资本公积转入股本溢价；②限制性股票解锁后，按税收规定可税前列支费用与已计提费用之间的差额减少应交所得税 8,859,658.45 元，相应增加股本溢价。股本溢价本期减少为：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的限制性股票 167,534 股回购注销，减少股本溢价 3,287,576.14 元。

其他资本公积本期增加系计提的股权激励费用。

31、库存股

2018年1-6月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因股权激励计划而产生的回购义务	66,786,741.96	0.00	59,503,507.76	7,283,234.20
合 计	66,786,741.96	0.00	59,503,507.76	7,283,234.20

本期回购义务减少为：①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中4,038,407股满足解锁条件，减少相应的回购义务56,860,770.56元；②本期分配给限制性股票持有者现金股利，而减少库存股915,064.96元；③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的限制性股票115,799股回购注销，共支付回购款1,727,672.24元，其中因库存股注销而减少股本115,799元，减少资本公积1,611,873.24元。

2017年1-6月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因股权激励计划而产生的回购义务	140,321,805.40	0.00	65,159,417.20	75,162,388.20
合 计	140,321,805.40	0.00	65,159,417.20	75,162,388.20

本期回购义务减少为：①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中3,177,213股满足解锁条件，减少相应的回购义务59,763,376.53元；②本期分配给限制性股票持有者现金股利，而减少库存股1,940,930.53元；③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的限制性股票167,534股回购注销，

共支付回购款3,455,110.14元，其中因库存股注销而减少股本167,534元，减少资本公积3,287,576.14元。

32、其他综合收益

2018年1-6月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726,534.42	-6,177,120.87	0.00	-1,019,224.95	-5,157,895.92	0.00	568,638.50
其中：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726,534.42	-6,177,120.87	0.00	-1,019,224.95	-5,157,895.92	0.00	568,638.50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8,625,463.94	6,827,645.26	0.00	0.00	6,777,510.90	50,134.36	-51,847,953.04
其中：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8,625,463.94	6,827,645.26	0.00	0.00	6,777,510.90	50,134.36	-51,847,953.04
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52,898,929.52	650,524.39	0.00	-1,019,224.95	1,619,614.98	50,134.36	-51,279,314.54

2017年1-6月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574,984.49	2,502,307.47	0.00	375,346.12	2,126,961.35	0.00	7,701,945.84
其中：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574,984.49	2,502,307.47	0.00	375,346.12	2,126,961.35	0.00	7,701,945.84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972,217.30	-21,111,771.26	0.00	0.00	-21,056,586.39	-55,184.87	-26,028,803.69
其中：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191,482.30	-21,111,771.26	0.00	0.00	-21,056,586.39	-55,184.87	-28,248,068.69
其他	2,219,26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9,265.00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602,767.19	-18,609,463.79	0.00	375,346.12	-18,929,625.04	-55,184.87	-18,326,857.85

33、盈余公积

2018年1-6月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19,666,842.50	0.00	0.00	419,666,842.50
任意盈余公积	63,796,201.34	0.00	0.00	63,796,201.34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储备基金	82,108,376.71	0.00	0.00	82,108,376.71
企业发展基金	21,683,742.35	0.00	0.00	21,683,742.35
合 计	587,255,162.90	0.00	0.00	587,255,162.90

2017年1-6月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19,666,842.50	0.00	0.00	419,666,842.50
任意盈余公积	63,796,201.34	0.00	0.00	63,796,201.34
储备基金	82,108,376.71	0.00	0.00	82,108,376.71
企业发展基金	21,683,742.35	0.00	0.00	21,683,742.35
合 计	587,255,162.90	0.00	0.00	587,255,162.90

34、未分配利润

(1) 未分配利润变动情况

项 目	本 期	上 期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年未分配利润	8,028,315,370.19	3,812,412,101.62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数	8,352,564.09	0.00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8,036,667,934.28	3,812,412,101.6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33,354,295.53	504,002,522.7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0.00	0.00	1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0.00	0.00	
应付普通股股利	1,106,231,140.00	212,781,296.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0.00	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7,563,791,089.81	4,103,633,328.4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①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8,352,564.09元。

②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元。

③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元。

④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元。

⑤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元。

(2) 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单位：千元

项 目	本 期	上 期
股利：		
2017 年年终股利，已支付（注 1）	727,693.60	—
资产负债表日后提议派发的股利：		
2017 年年终股利分派（注 1）	1,106,231.14	—
2016 年年终股利分派（注 2）	—	212,781.30

注 1：2018 年 3 月 23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通过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所确定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每股 2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公司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该等利润分配方案于 2018 年 5 月 21 日经股东大会批准，于 2018 年 6 月支付 727,693.60 千元。

注 2：2017 年 3 月 24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通过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所确定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每股 0.5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公司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该等利润分配方案于 2017 年 6 月 23 日经股东大会批准。

35、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543,740,467.83	1,699,813,414.69	4,255,422,366.73	1,491,987,844.75
其他业务	20,963,023.60	8,625,392.74	19,336,079.75	11,227,623.37
合 计	4,564,703,491.43	1,708,438,807.43	4,274,758,446.48	1,503,215,468.12

公司于境内经营单一营运分部，即医药制造业。因此，公司并无呈列营运分部及地区资料。

36、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建税	26,422,169.15	25,428,894.46
教育费附加	22,082,044.13	20,698,880.20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堤围防护费	263,740.74	258,635.33
土地使用税	3,192,490.69	3,292,201.27
房产税	8,712,024.28	10,409,620.00
印花税	3,021,572.36	3,411,944.66
车船使用税	31,149.92	24,619.53
其他	157,548.94	217,686.51
合 计	63,882,740.21	63,742,481.96

注：主要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见附注五、税项。

37、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市场宣传及推广费	1,522,146,121.94	1,557,350,097.28
员工薪酬	88,831,927.45	57,579,535.14
运输费	25,763,268.70	27,526,885.54
交际、差旅费	15,148,942.16	14,800,309.03
会务费	11,612,351.55	10,990,092.45
其他	16,177,474.20	16,358,126.64
合 计	1,679,680,086.00	1,684,605,046.08

38、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员工薪酬	85,094,577.21	58,422,752.10
股权激励费用	0.00	8,559,980.22
折旧及摊销	30,612,701.60	29,052,016.46
暂停营运损失	24,036,915.69	30,133,491.13
审计费	1,128,427.13	1,231,417.10
其他	110,267,954.02	101,564,855.81
合 计	251,140,575.65	228,964,512.82

39、研发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材料费	58,652,741.70	42,168,620.24
员工薪酬	90,838,234.99	43,664,387.16
试验费	46,802,724.37	52,203,687.83
折旧及摊销	22,588,023.59	17,531,564.75
其他	25,081,998.37	15,984,070.28
合 计	243,963,723.02	171,552,330.26

40、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390,751.95	3,050,424.10
减：利息收入	97,677,697.20	14,656,795.70
汇兑损益	-20,181,635.48	10,006,744.30
银行手续费	1,630,236.68	1,859,345.74
合 计	-113,838,344.05	259,718.44

41、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0.00	15,273,494.23
存货跌价损失	14,216,188.08	19,275,952.12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3,607,616.33	13,278.08
合 计	27,823,804.41	34,562,724.43

42、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4,400,101.09	0.00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96,730.99	0.00
合 计	-24,003,370.10	0.00

43、其他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39,436,755.62	41,572,568.07	39,436,755.62
合 计	39,436,755.62	41,572,568.07	39,436,755.62

44、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238,167.27	585,049.9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0.00	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31,844.96	188,814.93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15,723.40	0.00
债权投资持有期间的利息收益	0.00	0.00
其他债权投资持有期间的利息收益	0.00	0.00
债权投资处置收益	0.00	0.00
其他债权投资处置收益	0.00	0.00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0.00	0.00
现金管理收益	0.00	4,310,498.10
合 计	854,288.83	5,084,363.02

45、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分类为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115,939.37	733,944.14
其中：股票	2,320,589.71	722,600.40
基金	-3,620.34	11,343.74
外汇远期合约	-201,030.00	0.00
(2) 交易性金融负债	-19,021,888.89	0.00
其中：外汇远期合约	-19,021,888.89	0.00
合 计	-16,905,949.52	733,944.14

46、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	-121,892.09	-7,017,747.76	-121,892.09
合 计	-121,892.09	-7,017,747.76	-121,892.09

47、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0.00	0.00	0.00
废品收入	337,408.69	349,681.78	337,408.69
政府补助	75,079,099.07	38,822,535.55	75,079,099.07
赔偿收入	8,240.00	458,669.44	8,240.00
确定不需支付的款项	457,837.64	191,411.51	457,837.64
其他	506,282.65	354,429.66	506,282.65
合 计	76,388,868.05	40,176,727.94	76,388,868.05

48、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6,707,882.00	0.00	6,707,882.00
公益性捐赠支出	570,000.00	492,569.88	570,000.00
其他	2,183,252.24	3,273,222.78	2,183,252.24
合 计	9,461,134.24	3,765,792.66	9,461,134.24

49、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明细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139,464,954.97	101,466,457.96
其中：境内企业所得税	139,464,954.97	101,466,457.96
香港、澳门企业所得税	0.00	0.00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递延所得税调整	2,635,909.21	12,782,085.50
合 计	142,100,864.18	114,248,543.4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税前利润	817,806,405.51	664,640,227.12
按法定税率计算的所得税	204,451,601.38	166,160,056.78
某些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599,291.82	-1,044,687.16
税收减免的影响	-101,689,170.81	-83,947,079.01
不可抵扣费用的影响	7,886,958.07	1,333,878.86
当年新增（转回）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时间性差异	1,484,056.54	619,822.35
当年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	31,187,922.15	23,666,015.4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	-475,355.87	-897,877.83
其他	-1,344,439.10	8,358,414.01
合 计	142,100,864.18	114,248,543.46

50、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六、32。

51、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14,869,636.10	69,489,367.17
利息收入	97,677,697.20	14,656,795.70
违约金及赔偿收入	8,240.00	463,564.44
废品收入	337,408.69	349,681.78
信用证/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4,233,920.34	0.00
资金往来及其他	42,398,730.26	19,395,781.33
合 计	279,525,632.59	104,355,190.42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办公费	15,490,509.32	28,827,893.74
差旅费	19,119,363.83	17,028,213.41
交际费	16,799,348.38	21,007,397.58
运杂费	33,204,949.86	38,204,483.19
广告费	295,157.59	608,301.81
会务费	15,550,970.84	40,595,363.51
审计费及信息披露费	1,574,311.42	3,463,443.01
顾问咨询费	9,449,834.71	9,793,889.73
研究开发费	132,738,355.07	61,300,002.31
银行手续费	1,630,236.68	1,859,345.74
业务推广费	1,669,186,858.38	1,520,337,575.70
信用证及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等	28,391,595.62	2,230,000.00
支付的其他费用及往来款	59,964,098.67	48,816,912.81
合 计	2,003,395,590.37	1,794,072,822.54

(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证金	800,000.00	400,000,000.00
合 计	800,000.00	400,000,000.00

(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证金	245,000.00	0.00
合 计	245,000.00	0.00

(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代收代缴个人所得税	2,653,082.12	1,753,334.52
合 计	2,653,082.12	1,753,334.52

(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股票回购	1,727,672.24	3,455,110.14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代收代缴个人所得税	2,148,260.14	2,595,510.88
合 计	3,875,932.38	6,050,621.02

52、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信息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①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75,705,541.33	550,391,683.66
加：资产减值准备	3,820,434.31	34,562,724.4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72,628,594.05	161,607,640.81
无形资产摊销	11,882,272.83	13,216,072.4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252,233.72	7,336,476.7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1,892.09	7,017,747.7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707,882.00	0.0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905,949.52	-733,944.14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7,882,494.30	26,686,560.0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54,288.83	-5,084,363.0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449,693.18	8,344,771.4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085,602.39	4,437,314.0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5,968,826.32	-8,080,535.4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5,669,653.51	-679,885,768.2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36,453,994.28	319,004,492.81
其他	0.00	8,559,980.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168,548.18	447,380,853.65
②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0.00	0.00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0.00	0.00
③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现金的期末余额	6,385,627,974.32	2,699,757,863.10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7,400,973,935.19	2,061,923,004.8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0.00	0.00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0.00	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15,345,960.87	637,834,858.21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无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无。

(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①现金	6,385,627,974.32	2,699,757,863.10
其中：库存现金	180,094.61	170,285.0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384,165,021.82	2,611,508,910.7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282,857.89	88,078,667.30
②现金等价物	0.00	0.00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0.00	0.00
③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85,627,974.32	2,699,757,863.10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不含本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3、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银行存款	547,932.26	保证金
货币资金-其他货币资金	17,863,006.66	信用证、银行承兑汇票及远期结汇保证金
应收票据	59,583,079.78	票据池业务，质押应收票据
合 计	77,994,018.70	

54、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 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	--------	------	-----------

项 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港币	446,607,942.75	0.84310	376,535,156.53
欧元	28,013.43	7.6515	214,344.76
美元	77,743,115.94	6.6166	514,395,100.93
澳门币	2,377,112.97	0.8212	1,952,085.17
日元	24,017,575.00	0.059914	1,438,988.99
货币资金合计			894,535,676.38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42,681,045.40	6.6166	282,403,404.99
日元	6,097,299.96	0.059914	365,313.63
澳门币	1,363,168.45	0.8212	1,119,433.93
应收账款合计			283,888,152.55
其他应收款：			
其中：港币	1,480,265.89	0.84310	1,248,012.17
澳门币	984,000.00	0.8212	808,060.80
其他应收款合计			2,056,072.97
其他流动资产：			
其中：港币	101,877,338.53	0.84310	85,892,784.11
其他流动资产合计			85,892,784.11
应付账款：			
其中：欧元	5,865.00	7.6515	44,876.05
美元	20,556.95	6.6166	136,017.12
应付账款合计			180,893.17
其他应付款：			
其中：港币	413,120,753.90	0.84310	348,302,107.61
美元	752,757.10	6.6166	4,980,692.63
其他应付款合计			353,282,800.24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川光大制药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30 日成立贡山丽珠药源科技有限公司，占其注册资本 100%。

珠海丽珠圣美医疗诊断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8 日成立 Livzon San-Med Diagnostics Inc.，占其注册资本 100%。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法人类别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安滔发展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投资	HKD50 万元	100%	100%	设立
丽珠(香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投资	HKD6,100 万元	100%	100%	设立
丽安香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投资	HKD100 万元	100%	100%	设立
珠海现代中药高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公司	珠海市	珠海市	服务业	RMB600 万元	100%	100%	设立
丽珠集团丽珠制药厂	全资子公司	有限公司	珠海市	珠海市	医药制造	RMB45,000 万元	100%	100%	设立
丽珠集团丽珠医药营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公司	珠海市	珠海市	商品销售	RMB2,000 万元	100%	100%	设立
珠海市丽珠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公司	珠海市	珠海市	商品销售	RMB6,000 万元	100%	100%	设立
上海丽珠制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医药制造	RMB8,733 万元	51%	51%	设立
珠海保税区丽珠合成制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公司	珠海市	珠海市	医药制造	RMB12,828 万元	100%	100%	设立
珠海丽珠试剂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珠海市	珠海市	医药制造	RMB8,823.29 万元	51%	51%	设立
珠海丽珠圣美医疗诊断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子公司	有限公司	珠海市	珠海市	医药制造	RMB13,333.33 万元	35.19%	35.19%	设立
大同丽珠芪源药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的子公司	有限公司	浑源县	浑源县	种植业	RMB400 万元	92.5%	92.5%	设立
陇西丽珠参源药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的子公司	有限公司	陇西县	陇西县	种植业	RMB400 万元	100%	100%	设立
丽珠医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服务业	HKD1 万元	100%	100%	设立
珠海丽珠广告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公司	珠海市	珠海市	服务业	RMB100 万元	100%	100%	设立
丽珠集团丽珠—拜阿蒙生物材料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珠海市	珠海市	医药制造	RMB1,200 万元	82%	82%	设立
丽珠集团丽珠医药研究所	全资子公司	有限公司	珠海市	珠海市	服务业	RMB1,000 万元	100%	100%	设立
焦作丽珠合成制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公司	焦作市	焦作市	医药制造	RMB7,000 万元	100%	100%	设立
珠海市丽珠单抗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珠海市	珠海市	服务业	RMB53,333 万元	51%	51%	设立
丽珠集团疫苗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珠海市	珠海市	服务业	RMB6,500 万元	83.85%	83.85%	设立
文山丽珠三七种植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文山市	文山市	种植业	RMB920 万元	51%	51%	设立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法人类别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丽珠集团(宁夏)制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平罗县	平罗县	医药制造	RMB20,000 万元	98.18%	98.18%	设立
澳门嘉安信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子公司	有限公司	澳门	澳门	商品销售	MOP10 万元	51%	51%	设立
丽珠(澳门)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公司	澳门	澳门	服务业	MOP10 万元	100%	100%	设立
上海丽珠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子公司	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服务业	RMB1,000 万元	38.25%	38.25%	设立
珠海丽禾医疗诊断产品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子公司	有限公司	珠海	珠海	医药制造	RMB1,500 万元	51%	51%	设立
上海丽航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子公司	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服务业	RMB100 万元	51%	51%	设立
珠海市丽珠基因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珠海	珠海	服务业	RMB10,000 万元	60%	60%	设立
丽珠单抗生物技术(美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子公司	有限公司	波士顿	波士顿	技术开发	USD100 万元	51%	51%	设立
珠海市丽珠微球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公司	珠海	珠海	技术开发	RMB50 万元	100%	100%	设立
Livzon International Limited	全资子公司	有限公司	开曼	开曼	投资	USD5 万元	100%	100%	设立
Livzon Biologics Limited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开曼	开曼	投资	USD5 万元	51%	51%	同一控制下 合并
丽珠生物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子公司	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投资	HKD0.04 万元	51%	51%	设立
珠海市丽珠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子公司	有限公司	珠海	珠海	技术开发	RMB25,000 万元	51%	51%	设立
贡山丽珠药源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的子公司	有限公司	贡山	贡山	种植业	RMB100 万元	100%	100%	设立
Livzon San-Med Diagnostics Inc.	控股子公司的子公司	有限公司	特拉华州	特拉华州	技术开发	USD500 万元	35.19%	35.19%	设立
四川光大制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公司	彭州市	彭州市	医药制造	RMB14,900 万元	100%	100%	非同一控制 下合并
丽珠集团新北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清远市	清远市	医药制造	RMB13,493 万元	77.14%	77.14%	非同一控制 下合并
丽珠集团利民制药厂	全资子公司	有限公司	韶关市	韶关市	医药制造	RMB6,156 万元	100%	100%	非同一控制 下合并
丽珠集团福州福兴医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公司	福州市	福州市	医药制造	USD4,170 万元	100%	100%	非同一控制 下合并
古田福兴医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公司	古田县	古田县	医药制造	RMB2,670 万元	100%	100%	非同一控制 下合并

2018年5月,丽珠集团宁夏福兴制药有限公司吸收合并丽珠集团宁夏新北江制药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丽珠集团(宁夏)制药有限公司。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上海丽珠制药有限公司(合并上海丽珠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49%	66,267,307.22	78,400,000.00	183,065,181.26
珠海丽珠试剂股份有限公司(合并澳门嘉安信有限公司、珠海丽禾医疗诊断产品有限公司、珠海丽珠圣美医疗诊断技术有限公司、上海丽航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49%	12,394,391.10	0.00	96,555,773.55
珠海市丽珠单抗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49%	-38,407,010.23	0.00	94,896,764.16
丽珠集团疫苗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6.15%	-70,306.07	0.00	-1,241,739.74
丽珠集团新北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2.86%	4,074,779.19	0.00	107,365,396.26

(3)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期末财务状况		年初财务状况	
	总资产	净资产	总资产	净资产
上海丽珠制药有限公司(合并上海丽珠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591,398,195.34	353,363,343.29	581,669,543.74	386,348,783.76
珠海丽珠试剂股份有限公司(合并澳门嘉安信有限公司、珠海丽禾医疗诊断产品有限公司、珠海丽珠圣美医疗诊断技术有限公司、上海丽航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774,325,504.60	150,232,814.13	823,364,603.30	112,179,898.64
珠海市丽珠单抗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560,404,519.90	193,666,865.60	339,202,402.35	271,996,678.88
丽珠集团疫苗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4,962,529.91	-7,688,790.95	16,774,546.60	-7,253,459.25
丽珠集团新北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672,026,367.75	523,853,054.20	608,823,598.96	472,011,079.79

子公司名称	本期经营成果			上期经营成果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上海丽珠制药有限公司(合并上海丽珠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479,057,857.57	127,014,559.53	127,014,559.53	390,130,599.39	81,987,796.72	81,987,796.72
珠海丽珠试剂股份有限公司(合并澳门嘉安信有限公司、珠海丽禾医疗诊断产品有限公司、珠海丽珠圣美医疗诊断技术有限公司、上海丽航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343,526,792.66	38,009,013.21	38,052,915.49	295,028,145.53	41,448,927.95	41,391,490.64
珠海市丽珠单抗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57,069.58	-78,381,653.54	-78,329,813.28	0.00	-41,335,242.86	-41,335,242.86
丽珠集团疫苗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7,218.58	-435,331.70	-435,331.70	0.00	-277,156.83	-277,156.83
丽珠集团新北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73,801,139.49	51,841,974.41	51,841,974.41	273,163,303.62	45,327,775.99	45,327,775.99

子公司名称	本期现金流量					上期现金流量				
	经营活动现	投资活动现	筹资活动现	年初现金等	期末现金等	经营活动现	投资活动现	筹资活动现	年初现金等	期末现金等
	金流量	金流量	金流量	价物余额	价物余额	金流量	金流量	金流量	价物余额	价物余额
上海丽珠制药有限公司(合并上海丽珠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91,236,721.3	-7,859,054.16	-94,643,826.5	12,036,826.1	277,064.0	64,184,218.46	-9,796,698.4	-46,848,323.9	5,219,176.5	12,732,070.9
珠海丽珠试剂股份有限公司(合并澳门嘉安信有限公司、珠海丽禾医疗诊断产品有限公司、珠海丽珠圣美医疗诊断技术有限公司、上海丽航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7,732,725.3	-25,786,201.9	490,533.2	70,659,208.8	37,685,486.4	-1,625,149.9	-14,790,414.1	-12,841,917.9	44,824,799.5	15,631,237.4
珠海市丽珠单抗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93,133,675.0	-55,451,415.9	285,943,740.8	5,546,748.2	142,959,163.1	-47,107,960.7	-10,631,490.5	66,804,687.8	294,507.6	9,359,744.2
丽珠集团疫苗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394,495.2	1,399,155.2	10,455.0	25,632.4	40,747.3	22,827.5	-45,255.6	-19,168.8	42,208.1	611.1
丽珠集团新北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95,088,542.1	-8,467,876.7	55,934,357.9	50,314,716.6	199,582,351.1	-14,190,203.8	-4,038,051.3	50,026,121.6	81,655,605.6	111,518,668.5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018年4月23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转让丽珠集团清远新北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15%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将所持有的丽珠集团新北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15%的股权（共计20,238,780股）以人民币66,201,050.00元的价格转让给珠海中汇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018年5月4日，双方签订了《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珠海中汇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关于丽珠集团新北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截至2018年6月30日，公司已收到本次股权转让首付款共计人民币33,100,525.00元。股权转让后，公司持有丽珠集团新北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77.14%股权，公司仍能对其实施控制。

(2) 交易对于本期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项 目	丽珠集团新北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现金	66,201,05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0.00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66,201,050.00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66,190,546.19
差额	10,503.81

项 目	丽珠集团新北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10,503.81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项 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上期余额/上期发生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12,490,912.71	91,694,784.78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238,167.27	585,049.99
—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综合收益总额	1,238,167.27	585,049.99

(2)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无。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一) 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公司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市场风险(主要为外汇风险和利率风险)、信贷风险及流动性风险。公司的整体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公司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1、外汇风险

公司主要业务在国内，所进行的绝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币计价及结算。然而，原料药和诊断试剂等有部分进出口业务，结算货币为美元和日元，境外（主要是香港），公司业务以港币结算；另外，公司将根据经营需要，发生外币借贷业务。综合上述情况，公司还是存在一定的外汇风险。考虑到公司能承受的外汇风险，公司采用非套期的外汇远期合同以管理外汇风险。然而，对于贷款的外汇风险，公司密切关注人民币的汇率走势，适时调整贷款规模，以期将风险降低到最低。

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1) 2018年6月30日

单位：千元

项目	港币项目	美元项目	欧元项目	日元项目	澳门币项目
----	------	------	------	------	-------

项目	港币项目	美元项目	欧元项目	日元项目	澳门币项目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376,535.16	514,395.10	214.34	1,438.99	1,952.09
交易性金融资产	6,643.63	0.00	0.00	0.00	0.00
应收账款	0.00	282,403.40	0.00	365.31	1,119.43
预付款项	0.00	3,561.03	741.99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1,248.01	0.00	0.00	0.00	808.06
其他流动资产	85,892.78	0.00	0.00	0.00	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14,570.91	0.00	0.00	0.00	0.00
小计：	784,890.49	800,359.53	956.33	1,804.30	3,879.58
外币金融负债—					
应付账款	0.00	136.02	44.88	0.00	0.00
合同负债	0.00	2,460.36	0.00	0.00	11.29
其他应付款	348,302.11	4,980.69	0.00	0.00	0.00
小计：	348,302.11	7,577.07	44.88	0.00	11.29

(2) 2017年6月30日

单位：千元

项目	港币项目	美元项目	欧元项目	日元项目	澳门币项目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638,719.90	283,544.69	1,968.33	3,377.03	2,440.28
交易性金融资产	5,745.63	0.00	0.00	0.00	0.00
应收账款	0.00	277,659.26	0.00	0.00	869.39
预付款项	0.00	39.80	6,889.39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1,343.79	0.00	0.00	0.00	353.21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1,541.43	0.00	0.00	0.00	0.00
小计：	747,350.75	561,243.75	8,857.72	3,377.03	3,662.88
外币金融负债—					
应付账款	0.00	2,067.59	688.94	0.00	0.00
合同负债	0.00	1,516.72	0.00	0.00	0.00
其他应付款	1,226.46	2,636.18	0.00	0.00	0.00

项目	港币项目	美元项目	欧元项目	日元项目	澳门币项目
小计:	1,226.46	6,220.49	688.94	0.00	0.00

于 2018 年 6 月 30 日，对于本集团各类港币、美元、欧元、日元、澳门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如果人民币对港币、美元、欧元、日元、澳门币升值或贬值 5%，其它因素保持不变，则本集团将增加或减少利润约 61,797.74 千元（2017 年 6 月 30 日：约 65,817.81 千元）。

2、利率风险

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来自银行借款及应付债券等带息债务，而利率受国家宏观货币政策的影响，使公司在未来承受利率波动的风险。

公司总部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公司董事认为未来利率变化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3、信贷风险

信贷风险主要来自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受限资金、应收帐款及其他应收款。就存放于银行的存款而言，存款资金相对分散于多家声誉卓越的银行，面临的信贷风险有限。有关应收款项，公司会评估客户的信用度给予信用资信，再者，鉴于公司庞大的客户基础，应收帐款信贷风险并不集中；在应收票据结算方面，由于更多的采用银行承兑汇票等优质票据，故预期公司根据资金需求情况选择持有到期兑付或对外背书支付均不存在重大信贷风险。另外，对应收帐款和其他应收款减值所作的准备足以应付信贷风险。

4、流动性风险

公司采取谨慎的流动性风险管理，以确保足够的货币资金及流动性来源。主要包括维持充足的货币资金、通过足够的银行授信保证能随时取得银行信用贷款、另外，除银行间接融资外，开辟多种融资渠道，像银行间市场的直接融资（短期融资券和中期票据）、公司债等，这样能很好的减少银行间接融资受信贷规模和国家宏观货币政策的影响，确保灵活的获得足够资金。

于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各项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1) 2018 年 6 月 30 日

项目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6,404,038,913.24	0.00	0.00	0.00	6,404,038,913.24

项目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776,009.48	0.00	0.00	0.00	20,776,009.48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2,676,930,069.45	0.00	0.00	0.00	2,676,930,069.45
预付款项	162,534,827.33	0.00	0.00	0.00	162,534,827.33
其他应收款	99,283,601.40	0.00	0.00	0.00	99,283,601.40
其他流动资产	85,892,784.11	0.00	0.00	0.00	85,892,784.11
小计:	9,449,456,205.01	0.00	0.00	0.00	9,449,456,205.01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272,087,290.50	0.00	0.00	0.00	272,087,290.50
交易性金融负债	19,361,018.79	0.00	0.00	0.00	19,361,018.79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317,865,774.86	0.00	0.00	0.00	1,317,865,774.86
合同负债	79,155,861.76	0.00	0.00	0.00	79,155,861.76
其他应付款	2,357,273,197.40	0.00	0.00	0.00	2,357,273,197.4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00,000.00	0.00	0.00	0.00	400,000.00
长期借款	0.00	0.00	0.00	700,000.00	700,000.00
小计:	4,046,143,143.31	0.00		700,000.00	4,046,843,143.31

(2) 2017年6月30日

项目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6,803,987,863.10	0.00	0.00	0.00	6,803,987,863.10
交易性金融资产	6,587,883.16	0.00	0.00	0.00	6,587,883.16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2,599,200,416.52	0.00	0.00	0.00	2,599,200,416.52
预付款项	119,227,647.65	0.00	0.00	0.00	119,227,647.65
其他应收款	70,205,098.06	0.00	0.00	0.00	70,205,098.06
其他流动资产	250,000,000.00	0.00	0.00	0.00	250,000,000.00
小计:	9,849,208,908.49	0.00	0.00	0.00	9,849,208,908.49
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193,814,517.67	0.00	0.00	0.00	1,193,814,517.67
合同负债	4,567,499,660.83	0.00	0.00	0.00	4,567,499,660.83
其他应付款	1,922,943,468.66	0.00	0.00	0.00	1,922,943,468.6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00,000.00	0.00	0.00	0.00	400,000.00

项目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长期借款	0.00	0.00	0.00	700,000.00	700,000.00
小计:	7,684,657,647.16	0.00		700,000.00	7,685,357,647.16

(二) 金融资产转移

1、已转移但未整体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无。

2、已整体终止确认但转出方继续涉入的已转移金融资产

于 2018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未到期的已背书给供应商用于结算应付账款的银行承兑汇票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08,857,930.14 元（2017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43,384,352.00 元），无未到期已背书给供应商用于结算应付账款的商业承兑汇票（2017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0 元）。于 2018 年 6 月 30 日，其到期日为 1 至 11 个月，根据《票据法》相关规定，若承兑银行拒绝付款的，其持有人有权向本公司追索（“继续涉入”）。本公司认为，本公司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因此，终止确认其及与之相关的已结算应付账款的账面价值。继续涉入及回购的最大损失和未折现现金流量等于其账面价值。本公司认为，继续涉入公允价值并不重大。

2018 年 1-6 月，本公司于票据转移日未产生利得或损失。本公司无因继续涉入已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当期和累计确认的收益或费用。背书在本期大致均衡发生。

十、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千元

项 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20,759.24	16.77	0.00	20,776.01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0,759.24	16.77	0.00	20,776.01
（1）权益工具投资	20,759.24	0.00	0.00	20,759.24
（2）衍生金融资产	0.00	16.77	0.00	16.77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0.00	0.00	0.00	0.00

项 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 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 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 允价值计量	合计
(二)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0.00	395,574.02	0.00	395,574.02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0,759.24	395,590.79	0.00	416,350.03
(三) 交易性金融负债				
其中：衍生金融负债	0.00	19,361.02	0.00	19,361.02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0.00	19,361.02	0.00	19,361.02

2、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交易性权益工具及部分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及香港联交所上市交易，其公允价值以报告期最后一个交易日收盘价确定。

3、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1) 衍生金融工具为外汇远期合约，其公允价值是根据到期合约相应的所报远期汇率计算确定。

(2) 持有其他的权益工具，其公允价值以交易对方提供的投资者报表金额确定。

于 2018 年 1-6 月，公允价值的计量没有在第一层级与第二层级之间的转换，也没有转入或者转出到第三级的情况。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深圳	朱保国	生产经营口服液、药品、保健食品

(续)

母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 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 表决权比例 (%)	本企业最终控 制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	1,573,778,272	23.68	23.68	朱保国	91440300618874367T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截止 2018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的母公司及其子公司共持有本公司 322,214,328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44.81%。在该等股份中以广州市保科力贸易公司名义持有的 13,312,561 股法人股尚未办理股票过户手续，其余股份均已办理相关股票过户手续。

2、本公司的子公司

详见附注八、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详见附注六、8、长期股权投资及附注八、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4、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深圳市海滨制药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91440300618855174Y
新乡海滨药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914107007648945429
焦作健康元生物制品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91410800775129520A
珠海健康元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914404007578808713
健康药业(中国)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914404006174989103
深圳太太药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91440300741217151R
深圳太太基因工程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91440300733083333P
天诚实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广州健康元呼吸药物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91440101347516532X
Joincare Pharmaceutical Group Industry Co., Ltd.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EPIRUS SWITZERLAND GmbH	本公司董事任职的公司之子公司	
CYNVENIO BIOSYSTEMS, INC.	本公司董事任职的公司	
珠海祥和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公司高管控制的企业	91440400MA4UXRWA0K
珠海横琴新区观联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公司之子公司董事控制的企业	91440400MA4UY9CWX9
珠海正禾企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董事控制的企业	91440400618076963F

5、关联方交易情况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广东蓝宝制药有限公司	原料	市场价格	811,326.96	0.07	423,027.78	0.05
深圳市海滨制药有限公司	原料	市场价格	45,399,946.40	4.08	6,077,658.12	0.67
新乡海滨药业有限公司	原料	市场价格	0.00	0.00	0.00	0.00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健康药业(中国)有限公司	原料	市场价格	0.00	0.00	0.00	0.00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产成品	市场价格	182,145.34	0.02	64,804.82	0.01
深圳太太药业有限公司	原料	市场价格	0.00	0.00	0.00	0.00
CYNVENIO BICSYSTEMS,INC.	原料	市场价格	251,519.43	0.02	0.00	0.00
焦作健康元生物制品有限公司	原料	市场价格	170,916,175.86	15.36	157,605,097.57	17.36
采购商品合计			217,561,113.99	19.55	164,170,588.29	18.09
焦作健康元生物制品有限公司	水电及动力	市场价格	4,542,148.82	3.38	7,712,847.20	5.97
接受劳务合计			4,542,148.82	3.38	7,712,847.20	5.97

(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广东蓝宝制药有限公司	产成品	市场价格	15,949,464.01	0.35	2,290.60	0.00
焦作健康元生物制品有限公司	原料	市场价格	47,866,654.11	1.05	915,381.28	0.02
深圳市海滨制药有限公司	产成品	市场价格	0.00	0.00	2,302,360.15	0.05
深圳太太药业有限公司	产成品	市场价格	415,384.62	0.01	0.00	0.00
销售商品合计			64,231,502.74	1.41	3,220,032.03	0.07
广东蓝宝制药有限公司	水电及动力	市场价格	2,129,591.04	91.49	3,953,732.52	55.22
珠海健康元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水电及动力	市场价格	194,495.78	8.36	268,572.57	3.75
提供劳务合计			2,324,086.82	99.85	4,222,305.09	58.97
深圳市海滨制药有限公司	加工费	协商定价	2,000.00	22.30	0.00	0.00
提供劳务合计			2,000.00	22.30	0.00	0.00

(3) 关联租赁情况

①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	--------	-----------	-----------

珠海健康元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设备	37,705.46	120,560.05
健康药业(中国)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45,021.62	0.00

②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386,099.86	350,335.14
焦作健康元生物制品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182,436.60	0.00

(4)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焦作健康元生物制品有限公司	销售设备	0.00	578,139.08
焦作健康元生物制品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	1,074,056.89	0.00
珠海健康元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	9,971,615.14	0.00
CYNVENIO BIOSYSTEMS, INC.	采购设备	799,570.58	13,093,539.59
CYNVENIO BIOSYSTEMS, INC.	购置专有技术	6,583,554.46	0.00

(5) 关联担保情况

①报告期内公司为子公司的担保明细如下(万元)

A、授信融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发生日期	期末余额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额度	担保内容及类型	担保期
	(协议签署日)					
丽珠集团丽珠制药厂	2016.11.30	512.76	512.76	17,000.00	开立信用证及银行承兑汇票, 连带责任担保	2016.11.30-2019.11.30 (交通银行珠海分行)
丽珠集团丽珠制药厂	2018.05.07	12,952.81	12,952.81	15,000.00	开立银行承兑汇票, 连带责任担保	2018.4.8-2020.4.8 (工商银行珠海分行)
丽珠集团丽珠制药厂	2017.06.28	5,028.50	5,028.50	10,000.00	开立银行承兑汇票, 连带责任担保	2017.6.28-2019.6.30 (汇丰中国珠海分行)
丽珠集团丽珠制药厂	2018.03.28	1,303.36	1,303.36	10,000.00	开立银行承兑汇票, 连带责任担保	2018.3.28-2022.9.28 (招商银行珠海分行)
丽珠集团丽珠制药厂	2018.03.23	6,389.50	6,389.50	10,000.00	开立银行承兑汇票, 连带责任担保	2018.3.23-2019.3.23 (兴业银行珠海分行)
珠海丽珠试剂股份有限公司	2015.09.11	323.25	323.25	4,000.00	开立保函, 连带责任担保	2015.9.11-2018.9.11 (中国银行珠海分行)
珠海丽珠试剂股份有限公司	2017.10.09	5,768.25	5,768.25	10,000.00	开立信用证及银行承兑汇票, 连带责任担保	2017.08.22-2022.08.21 (渣打中国珠海分行)
珠海市丽珠单抗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2016.06.22	48.81	48.81	5,000.00	开立银行承兑汇票, 连带责任担保	2016.6.22-2019.6.22 (交通银行珠海分行)
珠海市丽珠单抗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2017.12.08	28,133.46	28,133.46	30,000.00	贷款及开立银行承兑汇票, 连带责任担保	2017.12.8-2021.6.8 (招商银行珠海分行)
珠海保税区丽珠合成制药有限公司	2016.12.26	6,509.10	6,509.10	20,000.00	开立保函及银行承兑汇票, 连带责任担保	2016.12.26-2019.12.26 (交通银行珠海分行)
珠海保税区丽珠合成制药有限公司	2017.10.09	9,854.20	9,854.20	10,000.00	开立银行承兑汇票, 连带责任担保	2017.08.22-2022.08.21 (渣打中国珠海分行)
珠海保税区丽珠合成制药有限公司	2018.04.24	3,316.20	3,316.20	23,000.00	开立银行承兑汇票, 连带责任担保	2018.4.24-2019.4.23 (广发银行珠海分行)

担保对象名称	发生日期	期末余额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额度	担保内容及类型	担保期
	(协议签署日)					
珠海保税区丽珠合成制药有限公司	2018.03.20	1,082.72	1,082.72	16,000.00	开立银行承兑汇票, 连带责任担保	2018.3.28-2022.9.28 (招商银行珠海分行)
丽珠集团新北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7.12.27	1,062.66	1,062.66	4,000.00	开立银行承兑汇票, 连带责任担保	2016.12.26-2019.12.26 (交通银行珠海分行)
四川光大制药有限公司	2018.03.15	3,119.42	3,119.42	8,000.00	开立银行承兑汇票, 连带责任担保	2018.3.15-2019.3.15 (兴业银行珠海分行)
丽珠集团利民制药厂	2018.02.02	638.86	638.86	1,500.00	开立银行承兑汇票, 连带责任担保	2016.12.26-2019.12.26 (交通银行珠海分行)
丽珠集团(宁夏)制药有限公司	2017.11.14	3,903.41	3,903.41	28,000.00	开立银行承兑汇票, 连带责任担保	2017.11.14-2018.11.13 (渤海银行广州分行)
丽珠集团(宁夏)制药有限公司	2018.03.28	3,296.67	3,296.67	22,000.00	开立银行承兑汇票, 连带责任担保	2018.3.28-2022.9.28 (招商银行珠海分行)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99,132.23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93,243.95				

B、票据质押担保

2018年4月23日,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共享不超过人民币14亿元的票据池业务额度, 该额度可滚动使用。截止2018年6月30日, 票据质押担保情况如下:

担保人	质权人	应收票据质押金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内容	担保金额	担保期限
本公司	工商银行珠海分行	59,583,079.78	丽珠集团新北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开立银行承兑汇票, 连带责任担保	3,160,000.00	至2018年12月26日
			丽珠集团利民制药厂	开立银行承兑汇票, 连带责任担保	5,659,997.14	至2018年12月28日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8,819,997.14	

②关联方为公司提供的担保

珠海市丽珠单抗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的另一股东——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已出具《反担保承诺书》, 承诺为本公司对珠海市丽珠单抗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担保责任范围内提供49%的连带保证责任, 保证期至本公司的保证责任结束之日止。

珠海丽珠试剂股份有限公司的另一股东——珠海正禾企业有限公司已出具《反担保承诺书》, 承诺为珠海丽珠试剂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上述开证额度49%的反担保, 担保期限至该额度到期之日止。

(6)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①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酬金列示

2018年1-6月

单位: 万元

董事/监事酬金	工资及补贴	社会保险	住房公积金	奖金	入职奖金	离职补偿	其他	合计
---------	-------	------	-------	----	------	------	----	----

	董事/监事酬金	工资及补贴	社会保险	住房公积金	奖金	入职奖金	离职补偿	其他	合计
董事:									
朱保国	4.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50
陶德胜	3.60	55.39	2.33	0.56	90.00	0.00	0.00	1.72	153.60
傅道田	3.60	35.83	1.21	0.00	30.00	0.00	0.00	0.00	70.64
徐国祥	3.60	30.75	2.20	0.57	80.00	0.00	0.00	11.85	128.97
邱庆丰	3.6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60
独立董事:									
徐焱军	4.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80
郭国庆	4.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80
王小军	4.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80
郑志华	4.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80
谢耘	4.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80
监事:									
汪卯林	2.10	25.38	2.24	0.56	8.83	0.00	0.00	3.74	42.85
汤胤	1.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80
黄华敏	1.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80
其他高级 管理人员:									
杨代宏	0.00	41.54	2.28	0.56	70.55	0.00	0.00	7.92	122.85
陆文岐	0.00	40.62	0.00	0.56	80.50	0.00	0.00	8.74	130.42
司燕霞	0.00	36.92	2.28	0.56	66.70	0.00	0.00	7.90	114.36
周鹏	0.00	33.39	2.26	0.56	34.50	0.00	0.00	7.55	78.26
杨亮	0.00	27.92	2.25	0.56	4.20	0.00	0.00	4.59	39.52
合计	48.60	327.74	17.05	4.49	465.28	0.00	0.00	54.01	917.17

徐国祥先生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获委任；杨代宏先生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换届离任；钟山生先生于 2017 年 9 月 1 日辞任。

2017 年 1-6 月

单位：万元

	董事/监事酬金	工资及补贴	社会保险	住房公积金	奖金	入职奖金	离职补偿	其他	合计
董事:									

	董事/监事酬金	工资及补贴	社会保险	住房公积金	奖金	入职奖金	离职补偿	其他	合计
朱保国	4.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50
陶德胜	3.60	25.36	2.19	0.51	75.00	0.00	0.00	6.79	113.45
杨代宏	3.60	27.90	2.20	0.51	41.17	0.00	0.00	0.00	75.38
傅道田	3.60	23.63	1.23	0.00	8.42	0.00	0.00	0.00	36.88
邱庆丰	3.6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60
钟山	3.6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60
独立董事:									
徐焱军	4.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80
郭国庆	4.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80
王小军	4.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80
郑志华	4.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80
谢耘	4.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80
监事:									
汪卯林	2.10	14.37	2.10	0.51	3.45	0.00	0.00	0.00	22.53
汤胤	1.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80
黄华敏	1.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80
其他高级 管理人员:									
徐国祥	0.00	27.67	2.21	0.51	0.00	0.00	0.00	0.00	30.39
陆文歧	0.00	25.37	0.00	0.51	45.18	0.00	0.00	0.00	71.06
司燕霞	0.00	17.79	2.13	0.51	37.32	0.00	0.00	0.00	57.75
周鹏	0.00	21.11	2.15	0.51	8.47	0.00	0.00	0.00	32.24
杨亮	0.00	11.45	2.08	0.51	5.20	0.00	0.00	3.39	22.63
合计	52.20	194.65	16.29	4.08	224.21	0.00	0.00	10.18	501.61

周鹏先生于2016年11月7日获委任。

②最高薪酬人士

公司五位最高薪人士中，2017年1-6月3位、2018年1-6月2位为公司董事，其余各名（2017年1-月2位、2018年1-6月3位）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公司五位最高薪人士的酬金已于附注十一、5、(6)“关键管理人员报酬”中披露，该等五名人士的酬金范围如下：

项目	2018年1-6月	2017年1-6月
----	-----------	-----------

0-1,000,000 元的人数		4
1,000,001-1,500,000 元的人数	4	1
1,500,001-2,000,000 元的人数	1	
2,000,001-2,500,000 元的人数		
2,500,001-3,000,000 元的人数		

③高级管理人员薪金范围

项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 1-6 月
0-1,000,000 元的人数	3	7
1,000,001-1,500,000 元的人数	4	1
1,500,001-2,000,000 元的人数	1	
2,000,001-2,500,000 元的人数		
2,500,001-3,000,000 元的人数		

(7) 其他关联交易

根据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珠海市丽珠单抗生物技术有限公司股权结构调整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本公司及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将其所持有的珠海市丽珠单抗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100% 股权转让予丽珠生物科技香港有限公司，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与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将由直接持有丽珠单抗的股权变更为分别通过其境外的全资子公司间接持有珠海市丽珠单抗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的股权，且调整前后的最终持股比例及权益均保持不变，仍维持本公司 51%，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9%。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关联方应收、预付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广东蓝宝制药有限公司	15,381,480.00	412,214.80	9,690,000.00	484,500.00
应收账款	焦作健康元生物制品有限公司	20,473,511.22	204,803.51	2,726,413.16	136,320.66
应收账款	深圳太太药业有限公司	0.00	0.00	540,000.00	27,000.00
应收账款	珠海健康元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167,438.00	1,674.38	0.00	0.00
小计		36,022,429.22	618,692.69	12,956,413.16	647,820.66
预付款项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3,071.80	0.00	71,133.80	0.00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付款项	CYNVENIO BIOSYSTEMS, INC.	952,419.17	0.00	110,313.80	0.00
小计		995,490.97	0.00	181,447.60	0.00
应收股利	广东蓝宝制药有限公司	2,677,500.00	0.00	0.00	0.00
小计		2,677,500.00	0.00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40.00	12.00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广东蓝宝制药有限公司	723,962.20	7,239.62	976,511.66	48,825.58
小计		724,202.20	7,251.62	976,511.66	48,825.58

(2) 关联方应付、预收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票据	焦作健康元生物制品有限公司	53,124,000.00	25,050,000.00
小计		53,124,000.00	25,050,000.00
应付账款	广东蓝宝制药有限公司	162,840.00	11,800.00
应付账款	深圳市海滨制药有限公司	32,131,778.68	23,691,089.77
应付账款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960.00	12,960.00
应付账款	焦作健康元生物制品有限公司	132,774,682.52	119,898,340.20
小计		165,082,261.20	143,614,189.97
应付股利	天诚实业有限公司	200,385,218.19	0.00
应付股利	珠海正禾企业有限公司	148,804,303.71	168,404,303.71
小计		349,189,521.90	168,404,303.71
其他应付款	焦作健康元生物制品有限公司	5,012,811.67	6,386,047.07
其他应付款	珠海健康元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11,413,083.75	0.00
小计		16,425,895.42	6,386,047.07

十二、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项 目	相关内容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股）	—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股）	4,038,407

项 目	相关内容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股）	—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份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
公司期末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注

注：根据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和 2015 年 3 月 27 日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司以 2015 年 3 月 27 日为授予日，向 458 名激励对象以 25.20 元/股的价格首次授予 866.04 万股限制性股票，本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自授予之日起 12 个月内为锁定期，锁定后 36 个月为解锁期。在解锁期内，在满足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时，激励对象可分三次申请标的股票解锁，自授予日起 12 个月后至 24 个月内（第一个解锁期）、24 个月后至 36 个月内（第二个解锁期）、36 个月后至 48 个月内（第三个解锁期）分别申请解锁所获授限制性股票总量的 40%、30% 和 30%。解锁条件如下：

解锁期	业绩考核目标
第一个解锁期	锁定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均不得低于授予日前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的平均水平且不得为负。以 2014 年净利润为基数，公司 2015 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15%；
第二个解锁期	以 2014 年净利润为基数，公司 2016 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38%；
第三个解锁期	以 2014 年净利润为基数，公司 2017 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73%。

根据公司 2015 年 11 月 12 日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的议案》，公司以 2015 年 11 月 12 日为授予日，向 177 名激励对象以 24.61 元/股的价格授予 128.57 万股限制性股票，本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自授予之日起 12 个月内为锁定期，锁定后 36 个月为解锁期。在解锁期内，在满足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时，激励对象可分三次申请标的股票解锁，自授予日起 12 个月后至 24 个月内（第一个解锁期）、24 个月后至 36 个月内（第二个解锁期）、36 个月后至 48 个月内（第三个解锁期）分别申请解锁所获授限制性股票总量的 40%、30% 和 30%。解锁条件如下：

解锁期	业绩考核目标
第一个解锁期	以 2014 年净利润为基数，公司 2015 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15%；
第二个解锁期	以 2014 年净利润为基数，公司 2016 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38%；
第三个解锁期	以 2014 年净利润为基数，公司 2017 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73%。

2015 年 8 月 14 日，公司实施完成了 2014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激励计划》中发生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时，股票数量和价格调整方法，对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数量、回购价格进行调整，调整后的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1,258,520 股，调整后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为 19.308 元/股。2015 年 10 月 27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 7 人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 9.308 万股限制性股票以 19.308 元/股的价格回购注销。回购完成后，公司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人数由 458 名调整为 451 名。

2016 年 3 月 28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解锁期可解锁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 1 人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 3.25 万股限制性股票以 19.308 元/股的价格回购注销。首次授予的剩余 450 名激励对象满足解锁条件，首次授予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解锁并上市流通的股票数量为 4,453,176 股。

2016 年 5 月 16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 13 人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215,124 股以 19.308 元/股的价格回购注销，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 1 人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10,000 股以 24.61 元/股的价格回购注销，共计回购 225,124 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人数由 450 名调整为 437 名，预留授予激励对象人数由 177 名调整为 176 名。

2016 年 11 月 30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一个解锁期可解锁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 9 人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103,974 股以 18.81 元/股的价格回购注销，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 5 人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29,300 股以 24.11 元/股的价格回购注销，共计回购 133,274 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人数由 437 名调整为 428 名，预留授予激励对象人数由 176 名调整为 171 名。预留授予的剩余 171 名激励对象满足解锁条件，预留授予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解锁并上市流通的股票数量为 498,560 股。

2017 年 3 月 28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解锁期可解锁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

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 1 人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6,240 股以 18.81 元/股的价格回购注销，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 5 人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28,020 股以 24.11 元/股的价格回购注销，共计回购 34,260 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人数由 428 名调整为 427 名，预留授予激励对象人数由 171 名调整为 166 名。首次授予的剩余 427 名激励对象满足解锁条件，首次授予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解锁并上市流通的股票数量为 3,177,213 股。

2017 年 12 月 15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二个解锁期可解锁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 13 人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77,774 股以 14.08 元/股的价格回购注销，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 3 人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11,310 股、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 1 人所持有的当期已不符合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 1,014 股以 18.16 元/股的价格回购注销，共计回购 90,098 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人数由 427 名调整为 414 名，预留授予激励对象人数由 166 名调整为 163 名。预留授予的 162 名激励对象满足解锁条件，预留授予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解锁并上市流通的股票数量为 461,214 股。

2018 年 3 月 29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三个解锁期可解锁的议案》，同意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 2 人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14,196 股以 14.08 元/股的价格回购注销，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 4 人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11,505 股以 18.16 元/股的价格回购注销，共计回购 25,701 股。首次授予的剩余 413 名激励对象满足解锁条件，首次授予第三期限限制性股票解锁并上市流通的股票数量为 4,038,407 股。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项 目	相关内容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Black-Scholes 模型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
本期估计与上年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80,563,515.24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0.00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无。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大承诺事项

(1) 资本承诺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已签约但尚未于财务报表中确认的		
-购建长期资产承诺	55,166,639.35	43,824,827.39
合 计	55,166,639.35	43,824,827.39

(2) 经营租赁承诺

至资产负债表日止，本公司对外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租赁合约情况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不可撤销经营租赁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1 年以内	4,210,611.74	3,959,645.55
1-2 年	1,779,781.60	1,613,516.00
2-3 年	769,935.60	2,117,643.75
3 年以上	1,634,624.46	167,097.00
合 计	8,394,953.40	7,857,902.30

(3) 其他承诺事项

无。

(4) 前期承诺履行情况

本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之资本性支出承诺及经营租赁承诺，以及其他承诺已按照之前承诺履行。

2、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止，公司无需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子公司股权转让

2018 年 6 月 11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珠海丽珠试剂股份有限公司转让珠海丽珠圣美医疗诊断技术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同意珠海丽珠试剂

股份有限公司将其所持有的珠海丽珠圣美医疗诊断技术有限公司（下称“丽珠圣美”）股权分别转让给本公司、李琳、石剑峰、林艳、珠海正路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珠海丽申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其中，将丽珠圣美 33.15% 股权以 4,42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本公司，将丽珠圣美 10.1% 股权以 1,346.667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李琳，将丽珠圣美 7.79% 股权以 1,038.6665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石剑峰，将丽珠圣美 5.03% 股权以 670.6665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林艳，将丽珠圣美 10% 股权以 1,333.333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珠海正路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将丽珠圣美 2.93% 股权以 390.667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珠海丽申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截至 2018 年 7 月 23 日，珠海丽珠试剂股份有限公司已收到上述股权转让款，丽珠圣美已完成股权变更工商登记手续。

上述股权转让完成后，丽珠圣美将不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2、股权激励

（1）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2018 年 7 月 17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关于公司<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本次激励计划向公司（含分公司及子公司）任职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以及相关核心骨干等人员授予 1950 万份股票期权（其中首次授予 1755 万份；预留 195 万份），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为每股 A 股 47.01 元。激励产生的费用由公司在实施本激励计划过程中按行权比例摊销（行权比例依次是 40%、30%、30%）分摊，同时增加资本公积。

本激励计划有效期自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全部行权或注销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60 个月。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满 12 个月后，激励对象应在未来 36 个月内分三期行权。行权期及各期行权时间安排如表所示：

行权安排	行权时间	行权比例
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	自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	自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	自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	30%

	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	-----------------------------	--

若预留部分在 2018 年授予完成，则预留部分行权时间安排与首次授予一致；若预留部分在 2019 年授予完成，则预留部分各期行权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行权安排	行权时间	行权比例
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	自预留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	自预留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本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在行权期的 3 个会计年度中，分年度进行绩效考核并行权，以达到绩效考核目标作为激励对象的行权条件。首次授予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行权期	业绩考核目标
第一个行权期	以 2017 年净利润为基础，2018 年的净利润复合增长率不低于 15%；
第二个行权期	以 2017 年净利润为基础，2019 年的净利润复合增长率不低于 15%；
第三个行权期	以 2017 年净利润为基础，2020 年的净利润复合增长率不低于 15%。

若预留部分在 2018 年授予完成，考核目标则与上述首次授予部分一致；若预留部分在 2019 年授予完成，则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行权期	业绩考核目标
第一个行权期	以 2017 年净利润为基础，2019 年的净利润复合增长率不低于 15%；
第二个行权期	以 2017 年净利润为基础，2020 年的净利润复合增长率不低于 15%。

上述“净利润”、“净利润复合增长率”指标计算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并剔除本激励计划股份支付费用影响的净利润作为计算依据。公司未满足上述业绩考核目标的，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可行权的股票期权均不得行权，由公司注销。

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激励对象的个人层面的考核按照公司现行薪酬与考核的相关规定组织实施，对激励对象每个考核年度的综合考评结果进行评分，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考评结果	优秀	良好	合格	不合格
个人行权比例	100%		80%	0%

若各年度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达标，激励对象个人当年实际行权额度=行权比例×个人当年计划行权额度。激励对象考核当年不能行权的股票期权，由公司注销。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及 A 股、H 股类别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案表决方式审议。

（2）附属公司股票期权计划

2018年7月17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附属公司股票期权计划及相关事宜》、《建议向傅道田先生授予附属公司股票期权计划下的附属公司股票期权》。

①附属公司股票期权计划具体内容

本次股票期权计划的合格参与者为已向或将向 Livzon Biologics Limited 及其任何附属公司作出贡献的 LivzonBiologics Limited 或包括其任何附属公司的董事、雇员、顾问及专业顾问等人士。

可能授出的附属公司股票期权所涉及的 LivzonBiologics Limited 普通股之最高数目不超过 11,111,111 股。在截至向任何合资格参与者授出期权之日的任何 12 个月内，该合资格参与者所获期权下可获得、已获得或已注销之普通股的最高配额不得超过 LivzonBiologics Limited 已发行在外普通股的 1%。如超过 1%，则须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归属期和行权期：除非各承授人的要约文件另有所订明，承授人的附属公司股票期权将于附属公司股票期权开始日期的首个周年日归属其附属公司股票期权所涉及的 LivzonBiologics Limited 普通股总数的 25%，在第二、三、四个周年日分别归属该总数的 50%、75% 和 100%。仅附属公司股票期权已归属的比例可由各自的承授人于附属公司股票期权期限内行使。承授人的期权在 Livzon Biologics Limited 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日期前无权行使任何附属公司股票期权。

绩效目标：Livzon Biologics Limited 董事会可全权酌情决定施加其认为合适的任何绩效目标，达到绩效目标方可行使附属公司股票期权。

行权价：股票期权之行权价由 Livzon Biologics Limited 董事会全权酌情厘定。

附属公司股票期权计划之有效期限：附属公司股票期权计划将于采纳附属公司股票期权当日起计及截至 LivzonBiologics Limited 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前当日期间（包括首尾两日）或采纳附属公司股票期权计划当日起计 10 年（包括首尾两日）有效及生效（以较早者为准）。

附属公司股票期权计划之终止：Livzon Biologics Limited 可透过其股东大会或其董事会决议案随时决议终止运作附属公司股票期权计划，在此情况下不得进一步提出附属公司股票期权要约，惟附属公司股票期权计划的条文仍将维持相当程度的效力，以使其于终止前已授出的任何附属公司股票期权可予行使或具有根据附属公司股票期权计划条文可能规定的其他效力，并且于有关终止前已授出的附属公司股票期权按照附属公司股票期权计划将继续有效及可予行使。

②向傅道田先生授予附属公司股票期权计划下的附属公司股票期权

公司董事会建议向傅道田先生（丽珠单抗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为 Livzon Biologics Limited

之间接拥有附属公司)之董事兼总经理及本公司董事兼副总裁)授出 1,666,666 份附属公司股票期权,以认购 1,666,666 股 Livzon Biologics Limited 普通股。

上述议案须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截至报告日止,本公司无其他需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计划

2018 年 5 月 21 日,本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2018 年第二次 A 股类别股东会及 2018 年第二次 H 股类别股东会审议及批准《关于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计划调整的议案》,同意调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计划,详情如下:

1、“艾普拉唑系列创新产品深度开发及产业化升级项目”资金使用计划调整

本项目实施主体为本公司及子公司丽珠集团丽珠制药厂,主要投资于艾普拉唑系列产品深度开发及产业化升级,具体为艾普拉唑片、注射用艾普拉唑钠、艾普拉唑光学异构体制剂、艾普拉唑复方制剂四个方面,总投资规模 45,000.00 万元。

各项投资资金使用计划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深度开发					产业化升级(建设及设备)
	研发设备	临床前研究	临床研究	产业化开发及技改	上市后临床研究	
艾普拉唑片	3,000	—	300	600	6,800	4,100
注射用艾普拉唑钠		—	2,500	500	6,800	4,900
艾普拉唑光学异构体制剂		650	3,300	400	3,400	—
艾普拉唑复方制剂		650	3,300	400	3,400	—
合计	3,000	1,300	9,400	1,900	20,400	9,000

注:产业化升级的投资建设周期为 3 年。

因集中评审、临床核查等药证法规新政影响,注射用艾普拉唑钠和艾普拉唑片新适应症的获批进度未达预期,该募投项目的产业化升级需分期并推迟实施,公司对该募投项目资金使用计划进行调整,调整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计划详情如下(按年度划分):

单位:万元

时间	研发设备	临床前研究	临床研究	产业化开发及技改	上市后临床研究	产业化升级	合计
2018 年	700.00	800.00	320.00	—	900.00	1,300.00	4,020.00
2019 年	700.00	800.00	840.00	—	1,800.00	750.00	4,890.00

2020年	700.00	500.00	1,100.00	100.00	1,800.00	500.00	4,700.00
2021年	500.00	200.00	1,640.00	300.00	2,000.00	750.00	5,390.00
2022年	500.00	—	2,980.00	500.00	2,000.00	1,300.00	7,280.00
2023年	400.00	—	4,180.00	—	1,500.00	700.00	6,780.00
2024年	300.00	—	3,480.00	—	—	750.00	4,530.00
2025年	300.00	—	1,280.00	200.00	1,000.00	517.00	3,297.00
合计	4,100.00	2,300.00	15,820.00	1,100.00	11,000.00	6,567.00	40,887.00

注：产业化升级需分期逐步实施，全部投资完成约为7年。

2、“丽珠集团新北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搬迁扩建项目（一期）”资金使用计划调整。

本项目实施主体为丽珠集团新北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办公综合大楼、研发中心、动力车间、危险品库、罐区及泵区、门卫室、污水处理站（新建水池、设备区、污泥脱水区、危废用房、辅助用房）、发酵车间一、发酵车间二、发酵车间三、提炼车间一、提炼车间二、合成车间一、合成车间二、合成车间三、合成车间四、合成车间五、综合仓库等。

本项目建设期为2.5年，投资总规模为14,328.94万元。建设投资详情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费用名称	总投资额
1	工程费用	1,936.66
2	固定资产其他费用	11,392.28
2.1	研发中心建设费用	2,636.30
2.2	设备购置投入	5,056.98
2.3	厂房及基础设施投入	3,699.00
3	铺底资金	1,000.00
	合计	14,328.94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因受环评的进度影响，搬迁扩建项目尚未正式开展。公司对该募投项目资金使用计划进行调整，调整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计划详情如下（按年度划分）：

单位：万元

时间	工程费用	固定资产其他费用	铺底资金	合计金额
2018年	992.54	3,688.30	1,000.00	5,680.84
2019年	337.04	5,396.38	—	5,733.42

2020年	607.08	2,307.60	—	2,914.68
合计	1,936.66	11,392.28	1,000.00	14,328.94

本次调整是公司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提出的，仅对相关募投项目后续各年度资金使用计划进行调整，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止，本公司无需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六、净流动资产及总资产减流动负债

1、净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10,628,092,961.52	11,359,734,091.18
减：流动负债	4,341,836,002.42	4,411,030,586.24
净流动资产	6,286,256,959.10	6,948,703,504.94

2、总资产减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资产总计	15,464,421,401.75	15,897,730,717.63
减：流动负债	4,341,836,002.42	4,411,030,586.24
总资产减流动负债	11,122,585,399.33	11,486,700,131.39

十七、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种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票据	487,447,639.73	636,582,349.82
应收账款	833,376,148.77	637,179,064.67
合计	1,320,823,788.50	1,273,761,414.49

(1) 应收票据情况

①应收票据分类

种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487,447,639.73	636,582,349.82
合计	487,447,639.73	636,582,349.82

②期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情况

项 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59,583,079.78
合 计	59,583,079.78

③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 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已背书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2,232,813.60	0.00
已贴现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0.00	0.00

④期末公司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⑤截止 2018 年 6 月 30 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59,583,079.78 元（2017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0 元）的票据已质押开立银行承兑汇票 8,819,997.14 元。

本期，本公司向银行贴现银行承兑汇票人民币 0.00 千元（上期：人民币 0.00 千元）。由于与这些银行承兑汇票相关的利率风险等主要风险与报酬已转移给了银行，因此，本公司终止确认已贴现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发生的贴现费用为人民币 0.00 千元（上期：人民币 0.00 千元）。

(2) 应收账款情况

①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0.00	0.00	0.00	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49,677,416.47	99.37	16,301,267.70	1.92	833,376,148.7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5,371,803.79	0.63	5,371,803.79	100.00	0.00
合 计	855,049,220.26	100.00	21,673,071.49	2.53	833,376,148.77

(续)

类 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0.00	0.00	0.00	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73,570,782.74	99.63	36,391,718.07	5.40	637,179,064.6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497,535.08	0.37	2,497,535.08	100.00	0.00
合计	676,068,317.82	100.00	38,889,253.15	5.75	637,179,064.67

A、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3个月以内(含3个月)	736,355,460.97	7,363,554.61	1.00
4-6个月(含6个月)	74,839,438.64	3,741,971.93	5.00
7-12个月(含12个月)	31,649,219.25	3,164,921.93	10.00
1年-2年(含2年)	5,850,282.95	1,170,056.59	20.00
2年-3年(含3年)	407,506.74	285,254.72	70.00
3年以上	575,507.92	575,507.92	100.00
合计	849,677,416.47	16,301,267.70	

B、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货款	5,371,803.79	5,371,803.79	100.00	预计收回可能性很小

②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17,055,409.76元；本期无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

③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60,771.90

④本公司本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98,180,443.81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11.48%，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2,111,913.97 元。

⑤本公司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⑥本公司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2、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632,434,325.47	1,662,285,306.91
应收利息	0.00	5,945,063.41
应收股利	1,261,009,825.50	566,928,924.56
合 计	2,893,444,150.97	2,235,159,294.88

(1) 其他应收款情况

①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0.00	0.00	0.00	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1,599,669.31	3.15	6,872,361.64	13.32	44,727,307.67
合并范围内各公司的应收款项	1,587,707,017.80	96.78	0.00	0.00	1,587,707,017.8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206,598.22	0.07	1,206,598.22	100.00	0.00
合 计	1,640,513,285.33	100.00	8,078,959.86	0.49	1,632,434,325.47

(续)

类 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0.00	0.00	0.00	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3,673,687.51	0.82	5,867,745.65	42.91	7,805,941.86
合并范围内各公司的应收款项	1,654,479,365.05	99.09	0.00	0.00	1,654,479,365.0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541,860.22	0.09	1,541,860.22	100.00	0.00
合 计	1,669,694,912.78	100.00	7,409,605.87	0.44	1,662,285,306.91

A、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	------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3个月以内 (含3个月)	39,345,494.73	393,454.95	1.00
4-6个月 (含6个月)	1,701,322.00	85,066.11	5.00
7-12个月 (含12个月)	3,529,501.70	352,950.17	10.00
1年-2年 (含2年)	1,221,108.10	244,221.63	20.00
2年-3年 (含3年)	18,580.00	13,006.00	70.00
3年以上	5,783,662.78	5,783,662.78	100.00
合计	51,599,669.31	6,872,361.64	

B、合并范围内各公司的应收款项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理由
往来款	1,587,707,017.80	0.00	0.00	欠款人为公司子公司，不计提坏账

C、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往来款	1,206,598.22	1,206,598.22	100.00	预计收回可能性很小

②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669,353.99 元；本期无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

③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④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用金	10,647,214.80	6,860,047.01
关联企业往来	0.00	0.00
合并范围内各公司的应收款项	1,587,707,017.80	1,654,479,365.05
外部单位借款	5,000,000.00	5,000,000.00
其他	37,159,052.73	3,355,500.72
合计	1,640,513,285.33	1,669,694,912.78

⑤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丽珠集团(宁夏)制药有限公司	往来款	1,106,376,575.40	1年以内	67.44	0.00
丽珠生物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款	306,000,000.00	1年以内	18.66	0.00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安滔发展有限公司	往来款	123,888,637.96	1年以内	7.55	0.00
珠海中汇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权转让款	33,100,525.00	3个月以内	2.01	331,005.25
丽珠集团疫苗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往来款	21,022,852.30	1年以内	1.28	0.00
合计	—	1,590,388,590.66	—	96.94	331,005.25

⑥本公司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⑦本公司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2) 应收利息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定期存款	0.00	5,945,063.41
合计	0.00	5,945,063.41

(3) 应收股利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丽珠集团利民制药厂	391,650,975.80	391,650,975.80
珠海丽珠试剂股份有限公司	154,877,948.76	175,277,948.76
丽珠集团丽珠制药厂	600,135,960.02	0.00
丽珠集团福州福兴医药有限公司	113,749,940.92	0.00
广东蓝宝制药有限公司	595,000.00	0.00
合计	1,261,009,825.50	566,928,924.56

3、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529,833,491.59	17,287,569.18	1,512,545,922.41	1,905,790,564.98	18,471,307.03	1,887,319,257.95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40,821,572.57	1,200,000.00	39,621,572.57	35,393,189.13	1,200,000.00	34,193,189.13
合计	1,570,655,064.16	18,487,569.18	1,552,167,494.98	1,941,183,754.11	19,671,307.03	1,921,512,447.08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 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 额
珠海丽珠-拜阿蒙生物材料有限公司	3,934,721.95	0.00	0.00	3,934,721.95	0.00	0.00
丽珠集团丽珠制药厂	361,060,443.85	0.00	0.00	361,060,443.85	0.00	0.00
四川光大制药有限公司	170,872,457.35	0.00	0.00	170,872,457.35	0.00	0.00
上海丽珠制药有限公司	31,438,404.00	0.00	0.00	31,438,404.00	0.00	0.00
珠海现代中药高科技有限公司	4,539,975.00	0.00	0.00	4,539,975.00	0.00	0.00
丽珠集团丽珠医药研究所	6,004,000.00	0.00	0.00	6,004,000.00	0.00	0.00
丽珠（香港）有限公司	64,770,100.01	0.00	0.00	64,770,100.01	0.00	0.00
安滔发展有限公司	534,050.00	0.00	0.00	534,050.00	0.00	0.00
丽珠集团新北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116,446,982.80	0.00	18,957,073.39	97,489,909.41	0.00	6,087,569.18
珠海丽珠试剂股份有限公司	2,896,800.00	0.00	0.00	2,896,800.00	0.00	0.00
丽珠集团丽珠医药营销有限公司	12,008,000.00	0.00	0.00	12,008,000.00	0.00	0.00
丽珠集团利民制药厂	184,301,219.52	0.00	0.00	184,301,219.52	0.00	0.00
珠海市丽珠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40,020,000.00	0.00	0.00	40,020,000.00	0.00	0.00
丽珠集团福州福兴医药有限公司	280,769,410.50	0.00	0.00	280,769,410.50	0.00	11,200,000.00
珠海市丽珠单抗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357,000,000.00	0.00	357,000,000.00	0.00	0.00	0.00
丽珠集团疫苗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54,500,000.00	0.00	0.00	54,500,000.00	0.00	0.00
丽珠集团（宁夏）制药有限公司	180,000,000.00	0.00	0.00	180,000,000.00	0.00	0.00
文山丽珠三七种植有限公司	4,694,000.00	0.00	0.00	4,694,000.00	0.00	0.00
珠海市丽珠基因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	0.00	0.00	30,000,000.00	0.00	0.00
合计	1,905,790,564.98	0.00	375,957,073.39	1,529,833,491.59	0.00	17,287,569.18

（3）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联营企业						
丽珠医用电子设备（厂）有限公司	1,2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广东蓝宝制药有限公司	11,711,329.89	0.00	0.00	640,039.31	0.00	0.00
江苏尼科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21,429,927.63	0.00	0.00	-944,360.29	0.00	0.00

深圳市有宝科技有限公司	1,051,931.61	0.00	0.00	-4,495.58	0.00	0.00
DOSERNA INC	0.00	6,332,200.00	0.00	0.00	0.00	0.00
合 计	35,393,189.13	6,332,200.00	0.00	-308,816.56	0.00	0.00

(续)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联营企业					
丽珠医用电子设备(厂)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1,200,000.00	1,200,000.00
广东蓝宝制药有限公司	595,000.00	0.00	0.00	11,756,369.20	0.00
江苏尼科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20,485,567.34	0.00
深圳市有宝科技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1,047,436.03	0.00
DOSERNA INC	0.00	0.00	0.00	6,332,200.00	0.00
合 计	595,000.00	0.00	0.00	40,821,572.57	1,200,000.00

4、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422,216,496.01	1,454,491,104.66	2,516,026,716.34	1,429,118,380.09
其他业务	3,499,891.85	0.00	3,362,825.10	0.00
合 计	2,425,716,387.86	1,454,491,104.66	2,519,389,541.44	1,429,118,380.09

5、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建设维护税	6,991,644.00	11,741,615.68
教育费附加	4,994,031.43	8,386,868.31
土地使用税	0.00	150,000.00
房产税	0.00	799,800.00
印花税	768,293.34	1,655,282.11
车船使用税	11,022.04	8,742.24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 计	12,764,990.81	22,742,308.34

6、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71,485,900.94	1,211,076,325.24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08,816.56	-730,915.1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572,285.54	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31,844.96	123,604.65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0.00	0.00
债权投资持有期间的利息收益	0.00	0.00
其他债权投资持有期间的利息收益	0.00	0.00
债权投资处置收益	0.00	0.00
其他债权投资处置收益	0.00	0.00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0.00	0.00
现金管理收益	0.00	3,854,968.10
合 计	768,736,643.80	1,214,323,982.87

7、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821,240,458.27	1,153,357,502.87
加：资产减值准备	-13,358,877.71	13,793,748.4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558,988.27	5,150,620.32
无形资产摊销	3,509,126.02	5,794,489.3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58,618.34	6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700.66	-40,486.7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82.88	0.0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386,767.41	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4,246,774.34	-12,473,387.41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68,736,643.80	-1,214,323,982.8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329,053.41	-13,903,527.4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551,448.78	834,243.89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0,852,024.55	223,164,113.6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02,362.75	-629,824,306.7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18,385,447.32	402,165,460.28
其他	0.00	8,559,980.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0,501,921.25	-57,685,532.2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0.00	0.00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0.00	0.00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306,721,848.28	2,444,861,726.81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6,494,605,142.51	1,606,485,665.8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0.00	0.00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0.00	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87,883,294.23	838,376,060.96

十八、补充资料

1、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21,892.09	-7,017,747.76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的税收返还、减免	0.00	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4,515,854.69	70,870,480.6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0.00	0.0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0.00	0.00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0.00	0.00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0.00	4,310,498.10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0.00	0.00
债务重组损益	0.00	0.00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0.00	0.00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0.00	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年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0.00	0.00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0.00	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7,421,672.92	733,944.14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0.00	0.0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0.00	0.00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0.00	0.00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0.00	0.00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0.00	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151,365.26	-2,411,600.2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0.00	0.00
小 计	88,820,924.42	66,485,574.83
所得税影响额	12,541,409.68	10,289,554.8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4,050,401.05	7,460,960.73
合 计	62,229,113.69	48,735,059.24

注：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中的数字“+”表示收益及收入，“-”表示损失或支出。

本公司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证监会公告[2008]43号）的规定执行。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2018年1-6月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	------------	-----------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79%	0.88	0.88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22%	0.80	0.80

2017年1-6月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42%	0.70	0.70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70%	0.64	0.64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载有法定代表人签名的本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文本。
- (二) 载有公司负责人、财务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本公司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的未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 (三) 本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本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 在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网站公布的本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英文版和中文版。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朱保国
2018 年 8 月 18 日